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稿）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署日期： 2019 年 09 月 23 日

## 声明

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次发行简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 一、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2018年末的总资产为1,414,527.66万元，净资产为827,091.92万元（2018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41.53%。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3,826.02万元（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可完全覆盖本期债券的一年利息。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 二、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 三、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者应知悉所面临的潜在流动性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立即出售其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发达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产品相当的收益。

### 四、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

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说明本期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并由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 **六、利率风险**

债券作为一种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其二级市场价格变动一般与利率水平变化呈反向变动，未来市场利率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债券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货币政策、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七、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的风险**

本期债券不设担保，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取决于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导致本期债券不能如期足额兑付，对投资者按期收回投资本息构成风险。

#### **八、宏观经济波动及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原盐、食用盐的生产与销售、水产饲料销售、水产养殖与农业种植、水利工程施工及其它服务业等行业。食用盐行业的盈利与宏观经济的运

行相关性较高。如果未来国民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则加工盐的需求会出现一定量的收缩，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现代农业行业以及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同样受到国民经济增长速度的影响。

#### **九、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2016-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24%、42.77%、41.53%和48.42%。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达400,303.77万元，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主要为银行借款和公司债等刚性有息债务。虽然发行人外部融资主要用于盐城市的基础设施、安置房等建设，贷款资金均已安排或落实了相应的还贷资金来源，但是由于盐城市财政实力的未来发展和结算效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发行人整体债务偿还及债务管理仍面临一定的风险。

#### **十、受限资产规模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10.69亿元，占当期净资产的比例为12.90%，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6.66%。如果发行人抵质押贷款出现违约等风险，发行人将失去抵质押资产的所有权。因此，数额较大的抵质押资产带来的不确定性将给发行人的总资产造成一定的财务风险。

#### **十一、存货总规模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存货主要有土地储备、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原材料、工程成本等。2016-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261,193.99万元、265,329.72万元、59,248.74万元和 62,938.9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9.27%、37.88%、14.76%和10.63%，2018年土地储备由存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导致存货规模下降。存货价值下降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 **十二、应收款项总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分别为259,522.13万元和215,083.92万元，金额较大，占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70%和26.00%。公司应收款项总体质量较好，并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不能确保应收款项无任何风险，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应收款回收风险。

#### **十三、对外担保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

发行人对外担保数额较高，截至2018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共2,900.00万

元，占期末净资产的0.35%，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

#### 十四、公司工程施工收入毛利率持续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毛利率持续下降。近年来招投标业务市场竞争加剧，发行人子公司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对外投标报价中标价降低，从而影响了整体毛利润。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毛利率仍有进一步下降的可能。

#### 十五、经营性现金流波动及对债务的保障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6-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分别为665,195.95万元、700,491.35万元、401,326.88万元和591,805.78万元；流动负债分别为228,857.86万元、277,277.22万元、253,040.99万元和375,156.48万元，发行人2016-2018年末的流动比率较为合理，分别为2.91、2.53和1.59，但作为流动负债的第一还款来源经营性现金流入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足，分别为225,466.92万元、317,563.79万元、314,501.60万元，其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率相对较低，发行人存在短期偿债经营性现金流入不足的风险。

#### 十六、涉农贷款类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的小额贷款业务主要为面向“三农”的涉农贷款业务，涉农小额贷款业务经营存在相应的固有的特定行业属性风险，如客户群体主要是涉农小微企业、农村个体工商户及农户等农村微型经济组织，行业主要分布在农林牧渔行业及相关服务业。发行人的小贷业务受到江苏省金融办的行业管理，其五级分类标准是执行江苏省金融办的政策要求。在期限方面，往往和借款人的经营周期相匹配，大部分期限在9个月到18个月。此类贷款客户往往都是发行人的承包农户，涉及到商业信息，发行人不建议提供具体名单。该类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财务实力不强、抗风险能力较低，信用风险较为突出。报告期内公司已不断加强合规业务流程及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上述借款人更容易受到冲击，导致了发行人报告期内正常类贷款占比的下降，发行人面临涉农贷款类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合规业务流程及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上述借款人更容易受到冲击，导致了发行人报告期内正常类贷款占比的下降。虽然发行人的小额贷款已采取了抵押及担保措施，但若未

来出现经济下行、通胀、当地政策改变、产业政策调整等情形时，小额贷款违约可能性变大，而发行人通过变现或其他方式来实现抵押物价值的程序可能耗时较长，在执行中可能存在一定困难，故公司所面临涉农贷款类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

### 十七、小额贷款业务非正常类贷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根据银监发【2007】54号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依据贷款逾期时间长短同时结合还款能力和担保情况进行风险分类，将各类贷款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分别按0%、2%、25%、50%、100%的标准计算贷款损失。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小贷业务中的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的账面余额合计占比为34.03%，占比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合规业务流程及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上述借款人更容易受到冲击，发行人的小贷业务面临着较高的违约风险。

### 十八、报告期内政府注入土地事项

为增强发行人生产经营能力，优化资产配置，2017年8月30日盐城市国资委出具《盐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注入土地资产的批复》（盐国资[2017]104号），同意将总地价为53.78亿元、面积为5,122.14万平方米（含7.68万亩）的盐田用地（国有划拨用地（采矿用地））无偿注入发行人。该资产的入账依据来自评估机构盐城仁禾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盐仁禾（2017）土（估）字第004号）。

### 十九、委托贷款逾期的风险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余额为16,424.09万元，原江苏中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的19,000.00万元委托借款逾期后，发行人已于2017年提起诉讼，2018年12月27日发行人收到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人江苏中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地产作价28,289.04万元，交付发行人抵偿发行人对其借款债权，上述房地产所有权自裁定送达发行人起转移，发行人可持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手续。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资产已入账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未来，若其他委托贷款出现逾期，且不能从担保人处获得代偿，或抵押物无法处置，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款项回收风险，亦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重要不利影响。

## 二十、部分子公司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发行人部分子公司如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涉及水产配合饲料销售以及涉农小贷业务。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了开拓外部市场，让利于经销商和养殖户，主动降低了饲料产品的销售价格，随着开拓外部市场的日渐成熟、品牌认知度的提升和销售队伍人员的逐步稳定，预计未来该公司的盈利情况将会改善。涉农小贷业务的贷款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财务实力不强、抗风险能力较低，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发行人作为国有企业，经营相对谨慎，董事会主动收缩了该类业务，故出现了利润亏损。若未来发行人上述子公司经营亏损情况无法得到改善，可能对发行人整体盈利造成影响。

## 二十一、评级差异风险

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评级报告，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债务安全性较高，违约风险较低。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中期票据出具的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发行人主体评级差异的原因系不同评级公司内部评级标准、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等不同导致。发行人的评级差异可能会对投资者预期收益产生风险。

## 二十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不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风险

2016-2018 年度，发行人近三年可分配利润分别为-799.30 万元、7,999.28 万元、4,278.07 万元，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3,826.02 万元。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因发行利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存在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不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风险。

## 二十三、投资者须知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募

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目录

声明 .....	I
重大事项提示 .....	II
目录 .....	IX
释义 .....	11
<b>第一节 发行概况 .....</b>	<b>13</b>
一、本次发行的授权及核准 .....	13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	13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	16
四、认购人承诺 .....	18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	19
<b>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b>	<b>错误!未定义书签。20</b>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	20
二、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	20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评级情况 .....	21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24
<b>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28</b>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28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	28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9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30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39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基本情况 .....	39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	43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	90
九、发行人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及经营战略 .....	99
十、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情况 .....	102
十一、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	104
十二、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	104
十三、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06
十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资金违规占用或者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108
十五、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情况 .....	108
十六、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	119
<b>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120</b>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	12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	12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	131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35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6
六、有息债务情况及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81
七、其他重要事项.....	186
八、发行人资产和权利限制情况.....	187
<b>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b>	<b>189</b>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金额.....	189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89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91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92
五、前次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2
<b>第六节 备查文件 .....</b>	<b>198</b>
一、备查文件.....	198
二、查阅时间.....	198
三、查阅地点.....	198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江苏银宝/银宝集团/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本部	指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期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债券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次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江苏鑫鼎律师事务所。
财务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市政府	指	盐城市人民政府。
国资委	指	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之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2016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1-6 月末。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一、公司债券发行的授权及核准

2018 年 6 月 9 日，发行人召开了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2018 年 6 月 25 日，盐城市国资委出具《盐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申请注册不超过 7.5 亿元公司债发行额度方案的批复》（盐国资[2018]100 号），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 7.5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1 月 7 日，发行人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 号”文核准，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

**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票面金额：**每一张债券票面金额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2+2+1），在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发行人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本期债券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发行人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三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通知本期债券持有人是否调整其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调整幅度）以及调整幅度。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其后三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债券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第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通知本期债券持有人是否调整其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调整幅度）以及调整幅度。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其第 5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机构

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协商确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

**利息登记日：**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止。

**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本期兑付款项。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配售。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相一致。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发行安排	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19年9月24日
发行首日	2019年9月26日
网下发行期限	2019年9月26日-2019年9月27日

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上交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1号华邦东厦2幢17楼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1号华邦东厦2幢17楼

联系人：王海燕

联系电话：0515-89891730

传真：0515-89891728

**（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

03、04）、17A、18A、24A、25A、26A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 4 层

联系人：俞彦飞、孙东林、王成成、胡淑雅

联系电话：025-83387750

传真：025-83387711

**（三）律师事务所：江苏鑫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迟先荣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府西路华邦国际西厦 13A-B1 区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府西路华邦国际西厦 13A-B1 区

联系人：王文兵

联系电话：0515-88963551

传真：0515-88209252

**（四）资信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人：杨培峰、毕柳

联系电话：021-51035670

传真：021-51035670

**（五）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詹从才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联系人：丁继颖

联系地址：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道国际创投中心北楼 5008-5013 室（CND）

电话：15851082001

传真：0515-88366338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亭湖支行

负责人：葛群峰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建军东路 180 号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建军东路 180 号

联系人：王伟

联系电话：15105195324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负责人：陆文胜

住所：盐城市东进路 66 号

联系地址：盐城市东进路 66 号

联系人：钱超

联系电话：0515-69082663

传真：0515-69082663

#### **（七）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 **（八）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聂燕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

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同意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相关规定。

##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封面载明日期，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公司聘请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

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19】跟踪第 Z【568】号 01），经中证鹏元综合评定，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 二、信用评级报告主要内容

#### （一）评级观点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宝”或“公司”）本次拟发行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公司外部环境较好，为其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工程施工业务短期内较有保障且业务呈多元化发展，获得的外部支持力度很大；同时中证鹏元也关注到了公司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弱且部分款项存在一定回收风险，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和偿债压力等风险因素。

#### （二）正面

外部环境较好，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2016-2018 年盐城市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576.10 亿元、5,082.70 亿元和 5,487.1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速分别为 8.90%、6.80%和 5.50%，区域经济保持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短期内较有保障且业务呈多元化发展。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拟建的工程施工项目预计总投资合计 22.90 亿元，已投资 11.24 亿元，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短期内较有保障。此外，公司还涉及盐业、饲料、电力销售等业务，业务呈多元化发展。

公司获得的外部支持力度很大。近年公司在资产注入与补贴方面获得很大

的外部支持。资产注入方面，2017 年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盐城市国资委”）将 5,122.14 万平方米的土地注入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53.78 亿元，有效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补贴收入方面，2016-2018 年公司共计获得补贴收入 0.17 亿元，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的利润水平。

### （三）关注

公司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弱且部分款项存在一定回收风险。公司资产主要由应收款项、存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2018 年末上述资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 78.14%，其中应收款项回收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存货主要为开发成本，无形资产绝大部分为土地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土地资产和开发成本，开发成本变现依赖于项目结算进度，土地资产短期内难以集中变现且部分土地资产已用于抵押，公司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弱。此外，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小额贷款部分应收对象为民营企业及自然人，且已诉讼的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小额贷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拟建的工程施工项目尚需投资 11.71 亿元，随着在建、拟建项目的陆续投入，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8.42%，负债中有息债务规模为 53.15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56.62%，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 68.33%，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本评级机构跟踪评级制度，本评级机构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本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受评对象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受评对象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本评级机构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跟踪评级报告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届时，发行主体须向本评级机构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将依据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信用评级。如果未能及时公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本评级机构将披露其原因，并说明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布

时间。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主体应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亦将持续关注与受评对象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本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如发行主体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本评级机构有权根据受评对象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本评级机构将及时在公司网站(www.cspengyuan.com)、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评级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评级情况如下表: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体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	公告日期	主体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中证鹏元	2019-07-30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8-06-26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7-06-28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6-06-28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6-04-05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6-04-05	AA+	稳定	首次

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关于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上市预审核反馈意见》的专项说明》,“鹏元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出具了《16 银宝 01: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19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元评【2019】跟踪第【981】号 01),确认江苏银宝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鹏元对江苏银宝主体 AA+等级的评定遵循鹏元评级的评级标准、评级方法、评级模型和程序,对各评级要素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

一、盐城市经济继续保持增长,但经济发展增速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下

滑

2018 年盐城市经济继续保持增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487.1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0%。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573.40 亿元，同比增长 3.20%；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2,436.50 亿元，同比增长 3.70%；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2,477.20 亿元，同比增长 8.10%，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11.1: 44.4: 44.5 调整为 10.5: 44.4: 45.1，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 75,987.00 元，同比增长 5.80%，是同期全国人均 GDP 的 117.55%。

2018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9.40%，增速有所放缓，分产业来看，第一、二、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速分别为 9.00%、16.10%和 0.30%，第二产业投资增速较快。工业方面，2018 年盐城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总产值 6,247.00 亿元，同比增长 10.0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00%，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行业成为新增长极，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482.00 亿元，同比增长 14.60%，高技术行业实现总产值 535.20 亿元，同比增长 10.8%，对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长贡献率达到 9.2%。2018 年全市工业企业实现全口径开票销售 5,528.70 亿元，同比增长 17.00%，其中汽车、机械、纺织、化工四大传统支柱产业实现工业开票销售 3,511.60 亿元，占工业总量的 63.50%，其中机械装备制造业实现开票 1,755.20 亿元，同比增长 30.60%。

消费方面，2018 年盐城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78.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0%，是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对外贸易方面，2018 年盐城市实现进出口总额 95.50 亿美元，同比增加 10.40%，其中出口 60.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3.30%，进口 35.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10%。金融方面，2018 年盐城市金融机构年末本外币存款、贷款余额分别为 6,421.40 亿元、5,003.80 亿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3.30%、16.60%，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撑力度较大。

二、盐城市具有发展盐化工和水产养殖的基础，给公司原盐加工和水产饲料业务创造较好条件

盐城市具有发展盐化工产业的良好基础和条件，包括盐城、连云港、淮阴、南通 4 市的 13 个县、区，占地 653 平方公里的地区为中国四大海盐产区之一——淮盐产区，江苏海岸带有广阔的沿海滩涂，气候条件较好，适宜海盐生产。盐

业产品消费主要包括食用盐和工业用盐，由于旅游餐饮业及食品加工、畜牧、饲料等产业发展对食盐需求的增加，近年我国食用盐消费量保持稳定态势。工业用盐主要是两碱用盐（烧碱、纯碱）和小工业盐，被广泛用于化工、冶炼、陶瓷、玻璃、医药等行业，工业用盐需求随宏观经济和产业发展有所波动。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原盐产量为 6,266.6 万吨，同比增长 3.8%。

盐城市海水养殖产业发展较好，全市已开发用于海水养殖的滩涂面积占可利用面积的 25%左右，形成以养殖业和加工业为主体，养殖和增值协调发展，鱼、虾、贝、藻综合经营，加工、储运、销售配套完善的海水养殖生产体系。

综上，中证鹏元对江苏银宝主体信用等级评定为 AA+是在中证鹏元行业评级标准、方法、模型和程序的框架内完成的，且中证鹏元在执业过程中始终遵循上述方法，严格贯彻一致性原则。”

####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与各大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具有较好的间接融资能力。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26.69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3.48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3.21 亿元。

#####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交通银行	0.70	0.70	0.00
江苏银行	2.00	1.48	0.53
浙商银行	2.00	1.60	0.40
民生银行	0.60	0.60	0.00
中信银行	2.00	2.00	0.00
平安银行	2.82	2.82	0.00
兴业银行	1.50	1.50	0.00
南京银行	0.85	0.85	0.00
建设银行	0.18	0.09	0.09
盐城农商行	1.00	1.00	0.00
农业银行	0.10	0.10	0.00
国开行	9.15	8.25	0.90

厦门国际银行	1.40	0.75	0.65
射阳农商行	2.00	1.75	0.25
工商银行	0.40	0.00	0.40
合计	26.69	23.48	3.21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的违约情况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在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往来中，均严格按照合同或相关法规的约定，未发生违约情况。

### （三）存续期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待偿还债券余额为 23.75 亿元，分别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75 亿元、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 亿元、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3 亿元、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9 亿元。

#### 发行人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偿付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信用等级	还本付息 方式	上市交 易场所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6 银宝 01	136334	2016-03-25	2021-03-25	10.75	5.80	AA+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银宝债	118483	2016-01-27	2021-01-27	1.00	6.5	AA+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 银宝 01	151125	2019-02-01	2022-02-01	3.00	7.00	AA+	每年付息一次，到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

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者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银宝 02	151300	2019-3-18	2022-03-18	9.00	7.00	AA+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债券一：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简称“16 银宝 01”）。代码：136334.SH（上交所）

发行人在 2016 年 3 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1 亿元（简称“16 银宝 01”），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已按时足额兑付利息，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附有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已对回售部分债券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进行转售交易，转售数量不超过 10.99999 亿元。

债券二：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简称：“16 银宝债”）。代码：118483（深交所）

发行人在 2016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代码：118483（深交所）），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已按时足额兑付利息，并且已经回售 9 亿元。

债券三：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银宝 01”）。代码：151125（上交所）

发行人在 2019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 亿元（代码：151125（上交所）），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时间。

债券四：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9 银宝 02”）。代码：151300（上交所）

本公司在 2019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9 亿元（代码：151300（上交所）），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时间。

####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余额为 31.25 亿元。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经审计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827,091.92 万元，债券余额占比为 37.78%，未超过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40%。

####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6 月/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2016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58	1.59	2.53	2.91
速动比率	1.41	1.35	1.57	1.77
资产负债率	48.42%	41.53%	42.77%	63.24%
利息保障倍数	1.27	2.15	1.98	1.4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计；
- 4、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支出×100%。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08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2 幢 17 楼

法定代表人：王强

联系人：王海燕

联系电话：0515-89891730

传真：0515-89891728

通讯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2 幢 17 楼

邮政编码：224005

公司网站：<http://www.jsybyy.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704044239W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的经营、管理及资本运作；土地整理及开发；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货物道路运输；货物水路运输；货物仓储(除危险化学品)；房地产开发经营；原盐、加工盐的生产、销售；盐业机械、电力、种植、养殖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国内贸易；土地使用权、房屋、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设立情况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依法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盐城市人民政府持有银宝控股 100%股份，由盐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盐城市国资委”）代行出资者职能。

1998 年 8 月，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江

苏省盐业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方案的批复》（苏政复[1997]164号）的要求，组建了全资子公司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由江苏省灌东盐场、江苏省新滩盐场、江苏省射阳盐场合并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19.90 万元，由江苏省审计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苏审事验[1998]94 号验资报告。

## （二）历次工商变更情况

截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根据苏青办[2004]70 号《关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批复》，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做核销资产损失的账务处理，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93.72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26.176096 万元，由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苏永诚验字[2005]28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7 月 2 日，根据苏政办函[2007]82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整体划转盐城市管理的函》，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经江苏省政府批准无偿划归盐城市人民政府管理。

2011 年 9 月 27 日，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国资企[2011]38 号《关于对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债权转增出资的批复》，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532.31 万元，公司股东盐城市人民政府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1,658.486096 万元。此次注册资本已经盐城山川会计师事务所盐山川验字[2011]第 36 号验资报告确认。

2015 年 7 月 8 日，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盐政发[2015]96 号），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0 亿元，同时企业名称由“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现持有江苏省盐城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91320900704044239W。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未发生变化。

##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盐城市人民政府授权盐城市国资委代为履行出资人管理职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将发行人的股权进行质押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9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一）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1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村和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农业重点投资建设项目目的投融资等	20,000.00	100%	100%
2	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	水产品养殖、销售；农副产品种植、销售；饲料销售	10,000.00	100%	100%
3	江苏省双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 PVC 盐用薄膜、农用薄膜、防渗膜、PP 塑料编织袋、承揽各种类型塑料加工业务等	668.00	100%	100%
4	江苏银兴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物流信息咨询；普通货物装卸搬运服务、钢材、化肥、塑料制品销售等	500.00	100%	100%
5	江苏银宝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土地整理、土地复垦等	2,000.00	100%	100%
6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饲料生产；生物技术研发；动物饲料研发、销售；农产品种植；水产品养殖等	6,000.00	100%	100%
7	江苏银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农牧业技术研发、粮食、种植，农作物包装种子、化肥、农膜零售，农业观光服务，果蔬采摘服务等	500.00	100%	100%
8	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	工业盐制造	500.00	100%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9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水产品养殖、冷藏、收购、批发、零售；水产品养殖技术服务	2,000.00	51%	51%
10	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境外水利水电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公司。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10,000.00	35%	55.56%
11	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提供融资性担保、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其他业务	15,000.00	38%	100%
12	盐城市鹿鸣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作物种植；淡水养殖；农产品销售；农业技术研发、转让；农业技术及信息咨询服务等	500.00	100%	100%
13	盐城市顺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管理等	5,000.00	100%	100%
14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农业投资、市政设施投资、水利投资；农田土地整理服务等	2,000.00	41%	60%
15	盐城市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10,000.00	40%	100%
16	江苏顺泰农场有限公司	谷物及其他农作物种植；农产品销售；农业生产技术推广服务；农机具制造、销售	3,000.00	100%	100%
17	盐城市亿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	2,000.00	65%	65%
18	江苏鑫勒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设施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五级；一般经营范围：电气设备研发及其技术转让等	1,200.00	55%	55%
19	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实业投资；酒店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土地使用权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	10,000.00	100%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批发、零售（食盐限零售），盐制品零售等			
20	上海银宝康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00.00	55%	55%
21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管理；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及服务	16,000.00	55%	55%
22	盐城银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通用设备、矿产品批发、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0	64.28%	64.28%
23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原盐、加工盐生产；盐业机械制造；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普通货物水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预包装食品（食盐限零售）、生活日用品、工艺品批发、零售。	10,000.00	100%	100%
24	江苏银宝海富水产种苗有限公司	鱼苗、蟹苗、虾苗生产（按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经营）；水产养殖技术研发、推广、应用；水产养殖；鲜活水产品、饲料销售；农产品购销	3,000.00	65%	65%
25	盐城顺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企业重组、并购服务，财务顾问，法律咨询，资产评估等	2,000.00	100%	100%
26	江苏银宝精品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会务服务；酒店用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等	1,000.00	100%	100%
27	盐城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会议及	5,000.00	51%	51%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装卸搬运服务；农产品、蔬菜、水果、肉类、汽车配件销售等			
28	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设施建设；光伏发电及自产电力销售（不得直接向用户供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00.00	100%	100%
29	盐城市进出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按许可证核定的项目经营）；五金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配件（除无线卫星地面接收装置）、日用品（除电动三轮车）、工艺礼品、办公用品、珠宝首饰、家居用品、初级农产品、车载设备、智能家居设备销售；会展服务；普通货物仓储、装卸搬运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户外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51%	51%

\*注：

1) 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该公司章程对国有股董事的表决权进行了约定，水建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条对国有股董事的表决权进行了约定，公司的经营与财务国有股董事同意后方可进行表决并形成董事会决议。（第四十七条董事会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决议的表决，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鉴于国有股占总股本的三分之一以上，而国有股董事只占九分之二，因此，董事会在行使本章程第四十四条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九）款规定的职权时，应

征得国有股董事同意后方可进行表决并形成董事会决议。)公司九名董事中,有三名董事承诺与两名国有股董事决策保持一致。因此该公司仍被本公司控制。

2) 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九条规定,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的职权第三条: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农水投的陈立昌总经理为顺泰小贷公司的执行董事,并取得了盐城市亭湖区金融与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文件(亭金融办复【2013】3号)《关于同意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公司变更执行董事的批复》,同意小贷公司的执行董事由乐超变换为陈立昌担任,批复时间为2013年12月18日。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和财务均由银宝集团公司委派,因此该公司仍被本公司控制。

3)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二规定,公司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的职权第三条: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闫强为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五人,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三位,章程规定按董事人数行使表决权,则表决权为60%。因此该公司仍被本公司控制。

## 1、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904-910 室

法定代表人：王强

经营范围：农村和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农业重点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融资、运营、管理、建设；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的经营、管理、资本运作；政府委托的经营性资产、准经营性资产的经营和非经营性资产的管理；政府委托的土地整理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投资；农业产业投资；高效苗木花卉种植业投资；股权投资；房屋、土地出租。

截至 2018 年末，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水投集团”）资产总额 563,671.82 万元，负债总额 365,537.64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98,134.18 万元。2018 年度，农水投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76,065.65 万元，净利润 2,295.81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农水投集团总资产 578,966.17 万元，负债总额 339,885.5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39,080.59.16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1,943.04 万元，净利润 2,336.67 万元。

## 2、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注册地址：射阳县射阳盐场场运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彭亮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发、推广、转让；配合饲料（畜禽、水产）生产（按饲料生产许可证经营）；动物饲料研发、销售；农产品种植；水产品养殖；粮食收购。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生物”）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银宝生物”，证券代码为“870701.OC”。银宝生物是国内先进的水产配合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拥有针对各类水产养殖对象的核心配方，国内一流的成套配合饲料生产设备，精准而先进的生产工艺，一流的检测手段，高素质的营销和服务团队，为广大水产养殖户和饲料经销商提供高性价比的优质普通淡水鱼全价配合饲料和特种水产饲

料，产品涵盖两大类（特水料和普水料）、三大品系（颗粒料、膨化料、粉料）、120 多个规格型号。

截至 2018 年末，银宝生物资产总额 24,230.72 万元，负债总额 17,417.3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6,813.39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286.95 万元，净利润-55.4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银宝生物总资产 21,532.42 万元，总负债 15,604.78 万元，所有者权益 5,927.64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96.20 万元，净利润 -885.75 万元。

### **3、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射阳县黄沙港镇黄沙河闸南

法定代表人：曾洪林

经营范围：水产品养殖、销售；农副产品(不含国家专控商品)种植、销售。

截至 2018 年末，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阳水产”）资产总额 38,202.85 万元，负债总额 29,302.9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8,899.89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62.96 万元，净利润-205.1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阳水产总资产 41,230.61 万元，总负债 23,441.2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789.36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11.29 万元，净利润 46.47 万元。

### **4、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盐城市盐都区盐龙街道纬四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标

经营范围：承包境外水利水电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通航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物非爆破拆除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

截至 2018 年末，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利建设”）资产

总额 151,962.79 万元，负债总额 140,638.97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1,323.8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5,338.53 万元，净利润 1,314.2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水利建设总资产 172,966.84 万元，总负债 160,846.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120.40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96,250.55 万元，净利润 1,546.58 万元。

#### **5、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注册地址：盐城市亭湖区南洋镇风洋村三组(华东(盐城)农产品交易中心 2 号楼)(28)

法定代表人：成宗琪

经营范围：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提供融资性担保、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其它业务。

截至 2018 年末，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泰小贷”）资产总额 21,608.24 万元，负债总额 3,578.22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8,030.03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07.86 万元，净利润 2,675.4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顺泰小贷总资产 23,168.97 万元，总负债 4,361.9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807.00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17.46 万元，净利润 776.97 万元。

#### **6、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盐城市亭湖区人民南路 1 号华邦国际东厦 2 幢 17 楼

法定代表人：彭胜军

经营范围：原盐、加工盐生产；盐业机械制造；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普通货物水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预包装食品（食盐限零售）、生活日用品、工艺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盐业”）资产总

额 24,126.77 万元，负债总额 18,991.5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5,135.18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736.40 万元，净利润 685.0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银宝盐业总资产 81,637.94 万元，总负债 70,955.4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682.45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8,196.95 万元，净利润-984.73 万元。

## 7、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17 楼 170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敬伟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酒店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风力发电项目建设、管理、咨询；通用设备制造；机电安装工程；土地使用权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批发、零售（食盐限零售）；盐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创业”）资产总额 162,971.54 万元，负债总额 136,895.9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6,075.57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441.22 万元，净利润 5,992.04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银宝创业资产总额 163,127.21 万元，负债总额 130,772.60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32,354.61 万元。2019 年度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9,404.73 万元，净利润 2,664.56 万元。

## （二）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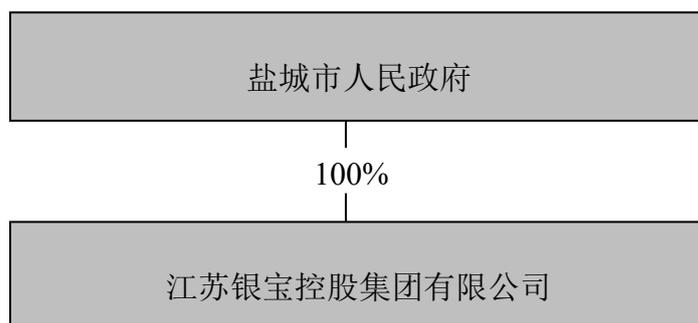
### 发行人 2019 年 6 月末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生猪养殖、销售；生猪养殖技术研发、推广	15,000.00	35.00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水产品收购、养殖、销售；水产养殖技术研发、推广；水产饲料销售	7,200.00	44.40

##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控股结构如下：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履行出资人职责。

##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任职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具体如下表所示：

公司董事会成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年)	兼职取 薪情况	是否公 务员	政府任 职情况
王强	男	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	3	无	否	无
陆连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周锡军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吴桂高	男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杨建文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李虎	男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王苏亚	男	职工董事、党委工作部长	3	无	否	无
伍长春	男	外部董事	3	无	否	无

王强，男，1965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2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滨海县工商银行行长，阜宁县工商银行行长，阜宁县财政局副局长，阜宁经济开发区主任、工委副书记，阜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阜宁县委副书记，阜宁县人大主任等职。现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兼任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董事长。

陆连，男，董事，1964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省射阳盐场纪委书记，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宣传处处长、机关党总支书记，江苏省新滩盐场党委书记兼副场长。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5 年 8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周锡军，男，董事，1970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8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银宝盐业办公室主任、青工委主任、信访办主任、党政办公室主任，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5 年 8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吴桂高，男，董事，1971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盐城市商贸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资产监管处处长，盐城市政府第四市属企业监事会监事，盐城市国资委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处处长等职。现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杨建文，男，董事，1971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0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射阳县兴桥镇副镇长、党委副书记、射阳县招商局局长、射阳县通洋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射阳县临海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射阳县四明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射阳县海通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15 年 7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5 年 8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李虎，男，董事，1962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2 年 1 月参加工作，曾任盐城市纪委派驻盐城市粮食局纪检组组长、党委委员；2017 年 8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王苏亚，男，职工董事，1965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6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新滩盐场党政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秘书、机关党支部书记、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处处长、党委组织员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公司宣传处负责人、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机

关党委书记。2015 年 7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机关党委书记。2015 年 8 月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机关党委书记。

伍长春，男，外部董事，1972 年 10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南洋期货经纪深圳有限公司营运总监、深圳茂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中国海外投资高级经理及中国代表处副首席代表职务、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悦达金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悦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如下表所示：

公司监事会成员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年）	兼职取薪情况	是否公务员	政府任职情况
张晓鸣	男	监事会主席	3	无	是	有
李朝根	男	监事	3	无	是	有
陆新云	男	监事	3	无	是	有
陈如勇	男	监事	3	无	否	无
程吉豪	男	监事	3	无	否	无

张晓鸣，男，监事会主席，1966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盐城市审计局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处处长、盐城市审计局行政事业与社会保障审计处处长。2015 年 7 月起任盐城市政府第三市属企业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朝根，男，监事，1964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3 年参加工作，曾任市物资局审计科科长、国企资产重组办公室主任，市物资资产管理公司改革发展处处长，市物资改革与发展办公室改革发展处处长。2014 年起任市政府第二市属企业监事会监事。

陆新云，男，监事，1963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1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盐城市商贸资产管理公司改发处处长、盐城市商贸与改革发展办公室改发处处长。2014 年起任市政府第三市属企业监事会监事。

陈如勇，男，监事，1962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0 年参加工作，曾任射阳盐场团委副书记，新滩盐场运销站站长，新滩盐场纪委书记，射阳盐场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副主席，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2015 年 7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2018 年 3 月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程吉豪，男，监事，1974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4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银宝公司财务处主任科员、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科员。2017 年 1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

###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成员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 (年)	兼职取薪情 况	是否公务 员	政府任职情 况
王强	男	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	3	无	否	无
陆连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周锡军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吴桂高	男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杨建文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李虎	男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董事	3	无	否	无
王苏亚	男	职工董事、党委工作部长	3	无	否	无
于祝林	男	财务部部长	3	无	否	无

王强，总经理，简历见上。

陆连，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周锡军，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吴桂高，总会计师，简历见上。

杨建文，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李虎，纪委书记，简历见上。

王苏亚，党委工作部部长，简历见上。

于祝林，男，财务部部长，1964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双发塑料制品厂财务科长、厂长助理，灌东盐场财务科副科长、科长，2009 年至 2015 年 7 月任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2015 年 7 月起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为公务员身份人员。据核实，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系经盐城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兼职的情况符合国家公务员法、中组发【2008】7 号文以及中组发【2013】18 号文的要求。

除以上情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政府公务员兼职的情况。

#### **（五）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及受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以及受处罚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 **（七）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本部）拥有在职员工 88 人。按学历结构分，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61 人，占比 69%，大专及以下学历人员 27 人，占比 31%；按年龄结构划分，30 岁以下 17 人，30~50 岁 45 人，50 岁以上 26 人。

###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盐业生产销售收入、现代农业产业收入、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四个板块。2018 年，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产业、盐业生产销售三个板块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4.32%，10.36%和 8.49%，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此外，公司营业收入中还包括自有土地对外承包的发包费收入、运输装卸搬运收入、工业膜编织袋销售收入等其他零星收入。

###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发行人是盐城市政府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为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的经营、管理及资本运作；土地整理及开发；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货物道路运输；货物水路运输；货物仓储（除危险化学品）；房地产开发经营；原盐、加工盐的生产、销售；盐业机械、电力、种植、养殖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国内贸易；土地使用权、房屋、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毛利构成情况见下表：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分业务营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96,682.33	70.88	169,951.11	64.32	214,065.77	73.93	130,541.29	62.05
现代农业产业	7,316.46	5.36	27,362.91	10.36	27,464.80	9.49	34,276.23	16.29
盐业生产销售	8,085.26	5.93	22,430.57	8.49	20,263.97	7.00	12,610.44	5.99
其他业务	24,311.26	17.82	44,486.32	16.84	27,744.49	9.58	32,947.05	15.66
<b>合计</b>	<b>136,395.31</b>	<b>100.00</b>	<b>264,230.90</b>	<b>100.00</b>	<b>289,539.03</b>	<b>100.00</b>	<b>210,375.01</b>	<b>100.00</b>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0,375.01 万元、289,539.03 万元、264,230.90 万元和 136,395.31 万元，营业收入呈波动增长趋势。

从业务构成看，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业务、现代农业产业业务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构成了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盐业生产销售、现代农业产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三大板块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34%、90.42%、83.16%和 82.18%，主业较为突出。

盐业生产销售业务是发行人的传统经营业务，是构成收入的重要板块之一。2016-2018 年度，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业务收入规模逐年上升，分别为 12,610.44 万元、20,263.97 万元和 22,430.5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9%、7.00% 和 8.49%，占比稳定。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业务产生收入 8,085.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93%。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现代农业产业板块收入规模逐年降低，分别为 34,276.23 万元、27,464.80 万元、27,362.91 万元和 7,316.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降低，分别为 16.29%、9.49%、10.36%和 5.36%。发行人水产品销售业务是 2014 年新增的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阜水产发展公司”）负责，近年来收入规模降低的原因是由于盐阜水产公司于 2016 年 9 月涉及法律诉讼（借款合同纠纷，诉讼标的金额 2,000 万元），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无法正常经营，2016 年销鱼收入同比下滑 56.40%；随着法律纠纷结案（盐阜水产发展公司胜诉），盐阜水产发展公司恢复正常经营，2017 年毛利率有负转正。此外，公司仍处于投入成长期，尚未取得规模效应，水产销售业务成本相对同行业竞争对手仍处于较高水平，且水产养殖业有季节性特征，高峰期内公司市场竞争压力较大且无价格优势。

随着各地政府对于三农事业的重视，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收入逐年增长，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该业务取得收入 130,541.29 万元、214,065.77 万元、169,951.11 万元和 96,682.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05%、73.93%、64.32%和 70.88%，成为发行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2016-2018 年，超市收入为 1,171.61 万元、2,179.32 万元和 2,402.36 万元，售房业务收入为 14,802.66 万元、6,517.69 万元和 212.56 万元。2017 年，发行人新增电力销售业务和酒店业务，2017 年度实现售电收入 4,304.65 万元，实现酒店收入 1,641.21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售电收入 16,455.57 万元，实现酒店收入 1,692.91 万元。2018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为 44,486.32 万元，主要由售电收入、发包费收入、承包费收入等构成。

2017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减少 5,20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2016 年确认了盐东便民服务中心大楼的代建收入，2017 年没有代建收入，导致售房

收入减少。2018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16,741.83 万元。主要是电力销售收入以及其他业务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为 24,311.26 万元，主要由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费、承包费收入、商品销售收入（超市）、电费收入、发包费收入、承包费收入、土地复垦收入等构成。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分业务营业成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93,974.63	81.81	163,403.79	75.92	209,647.57	81.42	122,000.51	70.41
现代农业产业	5,566.02	4.85	15,497.84	7.20	16,320.13	6.34	23,943.86	13.82
盐业生产销售	6,663.71	5.80	19,665.62	9.14	15,824.36	6.15	8,079.02	4.66
其他业务	8,671.93	7.55	16,660.20	7.74	15,681.79	6.09	19,240.33	11.10
<b>合计</b>	<b>114,876.29</b>	<b>100.00</b>	<b>215,227.46</b>	<b>100.00</b>	<b>257,473.85</b>	<b>100.00</b>	<b>173,263.72</b>	<b>100.00</b>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是 173,263.72 万元、257,473.85 万元、215,227.46 万元和 114,876.29 万元，盐业生产销售板块、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随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营业成本也呈增长趋势。现代农业产业业务板块营业成本逐年降低，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水产品养殖区域逐年缩减，导致发行人水产品销售业务规模逐年递减。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2,707.70	12.58	6,547.32	13.36	4,418.20	13.78	8,540.78	23.01
现代农业产业	1,750.44	8.13	11,865.07	24.21	11,144.67	34.76	10,332.37	27.84
盐业生产销售	1,425.92	6.63	2,764.95	5.64	4,439.61	13.85	4,531.42	12.21
其他业务	15,634.96	72.66	27,826.11	56.78	12,062.70	37.62	13,706.72	36.93
<b>合计</b>	<b>21,519.02</b>	<b>100.00</b>	<b>49,003.45</b>	<b>100.00</b>	<b>32,065.18</b>	<b>100.00</b>	<b>37,111.29</b>	<b>100.00</b>

从营业毛利润看，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37,111.29 万元、32,065.18 万元、49,003.45 万元和 21,519.02 万元，维持

在较高的水平。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现代农业产业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的毛利润总和分别为 22,164.04 万元、20,002.48 万元、21,177.34 万元和 5,884.06 万元，对发行人营业利润贡献较为明显。2018 年度，现代农业产业板块毛利润较 2017 年度增加 720.40 万元。2017 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营业毛利润较 2016 年减少 4,122.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子公司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受市场环境影响，水利工程施工业务竞争加剧，对外投标报价中标价降低。2018 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营业毛利润较 2017 年度增加 2,129.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代建费率下降且发行人子公司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2017 年的自营项目收入较少，靠挂项目数量较多。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2.80	3.85	2.06	6.54
现代农业产业	23.92	43.36	40.58	30.14
盐业生产销售	17.64	12.33	21.91	35.93
其他业务	64.31	62.55	43.48	41.60
<b>合计</b>	<b>15.78</b>	<b>18.55</b>	<b>11.07</b>	<b>17.64</b>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64%、11.07%、18.55%和 15.78%。分业务板块来看，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盐业生产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5.93%、21.91%、12.33%和 17.64%，毛利率下降的原因是近年来盐业政策调整，食盐市场全面放开，工业盐行业产能过剩，盐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发行人依托盐业生产基地，为扩大盐业市场份额，主动降低了盐产品售价。2016-2018 年度，现代农业产业板块毛利率逐年升高，分别为 30.14%、40.58%和 43.36%，盈利可观。2019 年 1-6 月，现代农业产业板块毛利率为 23.92%，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息收入部分减少，是由于上年有额外的罚息；饲料收入减少是由于盐阜水产养殖公司客户收入减少，客户流失，且由于季节性因素销量减少。2016-2018 年度，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6.54%、2.06%和 3.85%，近三年来有所下降，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受市场环境

影响，水利工程施工业务竞争加剧，对外投标报价中标价降低，从而影响了整体毛利润。其他业务收入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分别为 41.60%、43.48%、62.55%和 64.31%，2017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减少 5,20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2016 年确认了盐东便民服务中心大楼的代建收入，2017 年没有代建收入，导致售房收入减少。同时，新能源业务在 2017 年暂时未形成收入，因此 2017 年末其他收入毛利率相对较低，而 2018 年以来，新能源业务逐步形成，因此 2018 年末其他收入毛利率较 2017 年末有显著提升。总体来说，发行人综合业务毛利率维持在较好的水平。

### （三）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情况

#### 1、盐业生产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盐业生产销售业务主要由其控股子公司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盐业”）、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昇制盐”）和江苏银兴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兴物流”）负责。盐业生产销售业务为传统业务，毛利率较高且业务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7 年是国家食用盐市场放开的过渡期，发行人大力实施传统盐业大幅提质增效项目，通过租赁、合股等形式加强与周边海盐滩合作，引进澳洲精品海盐、山东矿盐等，研发果蔬餐具洗涤盐、热敷盐等多种盐产品，推出食用盐、浴盐、洗涤盐、海盐工艺品等六大海盐系列产品。对“盐阜海立方”品牌的 17 类 28 种产品，在“盐坨子”“云调味”等线上进行推广销售；同时，发行人投资近 7000 万元重新打造矿卤日晒盐生产基地，年产盐近 15 万吨。

以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为例，发行人盐产品的销售流程如下：对于省内小包装盐，由江苏省盐业公司按照比例给予公司销售额度，根据省盐业公司计划，营销事业部与各市县盐业公司沟通和落实发运时间，接到市县盐业公司通知后按照相应的盐产品品种进行销售发运；对于省内大包装盐，由营销事业部负责与各市县盐业公司协调沟通，按照对方需求的盐产品品种进行销售发运；对于省外小包装、大包装盐产品，公司积极主动与省外各盐业公司、终端客户联系沟通，争取部分小包装、大包盐销售计划，按照对方要求进行销售发运，终端客户以先付款后发运的原则进行销售。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盐业销售收入分别 12,610.44 万元、20,263.97 万元、22,430.57 万元和 8,085.26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5.99%、7.00%、8.49%和 5.93%。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4,531.42 万元、4,439.61 万元、2,764.95 万元和 1,425.9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5.93%、21.91%、12.33%和 17.64%。盐业销售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的原因是近年来工业盐行业产能过剩，原盐平均售价受下游需求减少的影响大幅下降。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盐、加工盐生产，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减少 1,674.66 万元，主要系近年来盐业政策调整，食盐市场全面放开，工业盐行业产能过剩，盐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发行人依托盐业生产基地，为扩大盐业市场份额，主动降低了盐产品售价，导致净利润减少。2018 年度银宝盐业净利润为正，随着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后续收入也会逐渐趋于稳定盈利状态。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的盐业销售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 （1）加工盐情况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加工盐业务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产量	9.06	11.75	11.45	9.45
销量	6.40	9.61	32.85	10.62
产销率	70.64	81.79	286.90	112.38
平均售价	498.69	592.48	387.49	887.77
收入	3,191.60	5,693.77	12,730.60	9,427.19

2016-2018 年，银宝盐业加工盐销售业务收入规模不断扩大，销量逐年递增。2016 年国务院印发了《盐业体制改革方案》，对于食盐专营制度做出了重大调整。2017 年，食盐市场全面放开，外省食盐流入省内市场，形成竞争。受市场影响，2017 年度公司主动降低加工盐售价，用以抢占省外市场，加工盐销往山东、上海、广东等省份，销量较大。从长期看，政策环境仍有利于公司在内的大型盐业生产销售型公司发展。

## 2018 年度发行人加工盐的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267.92	22.27	否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8.34	12.26	否
中盐上海市盐业公司	355.94	6.25	否
江苏省盐业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342.96	6.02	否
海南晶辉盐业有限公司	295.82	5.20	否
合计	<b>2,960.98</b>	<b>52.00</b>	-

## 2019 年度 1-6 月发行人加工盐的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269.99	39.79	否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27.07	7.11	否
江苏省盐业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479.68	15.03	否
中盐上海市盐业公司	238.81	7.48	否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18	4.46	否
合计	<b>2,357.73</b>	<b>73.87</b>	-

银宝盐业加工盐销售的重点客户为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上两公司 2018 年销售金额占银宝盐业加工盐对外销售总额的比重为 34.53%，2019 年 1-6 月占比为 46.90%，客户集中度较高。

## (2) 原盐情况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原盐业务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产量	9.97	13.57	13	10.26
销量	21.70	90.66	57.20	13.78
产销率	217.65	668.09	440.00	134.31
平均售价	225.51	184.61	131.70	231.04
收入	4,893.65	16,736.79	7,533.37	3,183.25

2017 年食盐市场全面放开，供给增加，原盐市场价格整体下降，为提高竞争力，发行人主动降低售价。2017 年 9 月起，盐化工行业呈现回暖迹象。2017 年，发行人依托自身的销售渠道，采取转手销售模式，赚取差价，这大幅增加了原盐业务的销售量，使得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4,350.12 万元。2018 年，公司原盐业务收入为 16,736.79 万元，产销率超过 600%。由于原盐销售中的外购盐比重进一步提升，产销率也因此大幅上涨。

#### 2018 年度原盐的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寿光鑫山化工有限公司	8,608.93	51.44	否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36.79	9.18	否
江苏大和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221.05	7.30	否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948.72	5.67	否
江苏省盐海化工有限公司	597.74	3.57	否
<b>合计</b>	<b>12,913.23</b>	<b>77.16</b>	

#### 2019 年度 1-6 月发行人原盐的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寿光鑫山化工有限公司	2,193.21	44.82	否
山东金岭新材料有限公司	488.47	9.98	否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470.72	9.62	否
山东金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32.10	8.83	否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9.71	4.49	否
<b>合计</b>	<b>3,804.21</b>	<b>77.74</b>	

2018 年，银宝盐业的第一大客户为寿光鑫山化工有限公司，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1.44%，其他客户占比较少。2019 年 1-6 月，银宝盐业的第一大客户为寿光鑫山化工有限公司，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4.82%，第二大客户为山东金岭新材料有限公司，占营业收入的 9.98%，第三大客户为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占营业收入的 9.62%。

### (3) 采购情况

公司配合生产所需要的原料主要是工业盐和日晒盐。采购流程如下：一方面，对于食用盐原料，公司常年保持与灌东盐场的合作，在年初与灌东盐场签订全年采购合同，然后按照公司食用盐产品的销售地区选择原料盐采购点；同时，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也是公司的重要采购基地。另一方面，对于工业盐原料，公司还会选择与符合公司工业盐销售标准且价格合理的供应方签订采购合同，工业盐供应商主要是山东供应商和瑞泰盐业。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 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业盐	11.10	78.89	55.93	4.14
日晒盐	10.44	23.72	33.54	20.28
合计	<b>21.54</b>	<b>102.61</b>	<b>89.47</b>	<b>24.42</b>

#### 2018 年度原料盐采购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	占比	采购价格	采购物品	是否为关联方
山东省惠民县坤通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58.00	56.52	8,142.57	工业盐	否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海精盐厂	12.64	12.32	6,294.47	加工盐	是
江苏瑞泰盐业有限公司	9.53	9.29	2,623.85	工业盐、日晒盐	否
菏泽市牡丹区繁锦盐业商行	9.53	9.29	1,267.50	工业盐	否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5.60	5.46	1,403.79	工业盐	否
合计	<b>95.30</b>	<b>92.88</b>			

####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原料盐采购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	占比	采购价格	采购物品	是否为关联方
山东省惠民县坤通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9.36	43.45	3495.44	工业盐	否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海 精盐厂	9.35	43.40	4152.03	加工盐	是
江苏瑞泰盐业有限公司	1.08	5.01	1029.61	日晒盐	否
新滩盐场	1.04	4.83	556.80	工业盐	否
响水南湖再生资源服务中心	0.69	3.20	219.02	工业盐	否
<b>合计</b>	<b>21.52</b>	<b>99.91</b>	-	-	-

银宝盐业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保证了公司能以合理的价格采购原材料投入生产。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原材料采购以工业盐为主，最大的供应商山东省惠民县坤通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盐业销售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加工盐	3191.60	40.01	5,693.78	25.38	12,730.60	62.82	9,427.19	74.76
原盐	4785.96	59.99	16,736.79	74.62	7,533.37	37.18	3,183.25	25.24
<b>合计</b>	<b>7977.56</b>	<b>100.00</b>	<b>22,430.57</b>	<b>100.00</b>	<b>20,263.97</b>	<b>100.00</b>	<b>12,610.44</b>	<b>100.00</b>

发行人是我国国内著名的海盐生产基地，从主营业务收入来看，加工盐和原盐销售收入是公司盐业销售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6-2017 年，加工盐销售比重较大，且规模不断增加。按照产品使用用途分类，加工盐主要用于加工各类食用盐。虽然江苏省盐业公司对银宝盐业在省内的食用盐销售有指标限额，使得发行人加工盐在省内销量无法增加，但公司积极开拓省外市场，食用盐产品销往广东、上海、山东等省份，销量逐年扩大；同时工业盐销量稳中有增。2018 年，加工盐的销售额集中在江苏省内，规模较小，而原盐销售量增加较大。受盐业改革的影响，发行人加大了食用盐在省外的销售力度，同时保证工业盐的业务量，总体而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盐业销售业务收入规模不断扩大，盈利稳定。

### 盐业采购及销售的总体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业盐	11.10	78.89	55.93	4.14
日晒盐	10.44	23.72	33.54	20.28
合计	<b>21.54</b>	<b>102.61</b>	<b>89.47</b>	<b>24.42</b>
加工盐	6.40	9.61	32.85	10.62
原盐	21.70	90.66	57.20	13.78
合计	<b>28.10</b>	<b>100.27</b>	<b>90.05</b>	<b>24.40</b>

发行人盐业生产中采购的原料盐分为工业盐和日晒盐，二者在构成成分上无本质差异，主要成分均为氯化钠，均可用于加工盐和原盐的生产。对采购的原料盐进行划分主要系因原盐业购销管控制度下，盐业的购销和运输实行备案制和准运证制度，发行人根据长期购销的习惯，将省外购进的原料盐归类为工业盐，省内购进的原料盐归类为日晒盐。自《国务院关于印发盐业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5号）和《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7〕21号）出台后，盐产品市场和价格逐步放开，发行人为了抢占市场，尽快建立上下游渠道优势，在省内原料盐供给增幅有限的情况下，主动扩大了省外原料盐的采购，2017年度工业盐的采购量增加了51.79万吨，增幅较大，致使采购总量也同步大幅增加。

发行人对采购的原料盐进行加工后，分为加工盐和原盐。加工盐系对原料盐进行精加工，作为食用盐或者食用盐原料对外销售，主要由江苏省盐业公司统购。原盐系对原料盐进行简易加工或重新包装，主要用于盐化工相关工业领域。随着盐业体制改革的深入，跨区域购销的逐步放开，发行人盐业销量也呈较大增幅。

综合盐业的购销量来看，2017年原料盐采购总量达到了89.47万吨，比2016年增加了65.05万吨；2017年盐业销售量达到了90.05万吨，比2016年增加了65.65万元，整体购销量增长幅度基本保持一致。

## 2、现代农业产业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代农业板块毛利率稳步增长。发行人的现代农业板块均围绕着滩涂产业展开，后续在建及拟建项目包括万亩良田土壤改良项目、智能玻璃温室、优质稻米生产基地项目、尚宝牧业三期工程等，预计将形成具有包括水产养殖及深加工、水产品物流及销售、稻米种植、生猪养殖及农业小额贷款等多

个业态，随着发行人现代农业板块业务品种的不断增长，预计该板块收入和利润规模仍有进一步增长的空间。

### （1）饲料业务

发行人的饲料销售业务由其控股子公司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生物”）负责，主要从事普通淡水鱼饲料和特种水产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粉状料、颗粒料和膨化料三大品系。银宝生物作为水产养殖业投入品生产供应商，在水产饲料配方研发、全价配合饲料的生产、检测、养殖技术服务等方面拥有多年经验积累。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发行人的饲料销售业务，主要从事普通淡水鱼饲料和特种水产饲料的研发。2017 年，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了开拓外部市场，让利于经销商和养殖户，主动降低了饲料产品的销售价格，因此暂时呈亏损状态。作为水产养殖业投入品生产供应商，银宝生物营业收入受季节性限制较大，2018 年 1-6 月公司为亏损状态，系因鱼饲料处于销售淡季。随着开拓外部市场的日渐成熟、品牌认知度的提升和销售队伍人员的逐步稳定，预计未来该公司的盈利情况将会改善。

#### 1) 业务流程

银宝生物营销部联系经销商和养殖户并获取客户信息、进行持续跟踪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签订后，品控部的配方师和技术骨干依靠丰富的研发经验，根据客户的需求开发各类水产配合饲料或利用现有配方技术进行产品设计；原料部根据配方要求进行原料采购，生产部根据订单和配方师提供的配方组织生产。营销部负责饲料销售对接和用户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品控部负责投料、粉碎、制粒和打包等生产环节的质量检验工作。

#### 2) 业务情况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饲料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普通水产 饲料	722.53	34.53	12,477.23	87.48	12,779.56	83.39	12,167.24	85.59
特种水产 饲料	1,370.23	65.47	1788.60	12.52	2,545.57	16.61	1,999.04	14.11
<b>合计</b>	<b>2,092.76</b>	<b>100.00</b>	<b>14,285.83</b>	<b>100.00</b>	<b>15,325.13</b>	<b>100.00</b>	<b>14,166.28</b>	<b>100.00</b>

报告期内，银宝生物主要销售普通水产饲料和特种水产饲料。2016-2018 年，银宝生物饲料销售收入规模稳定，分别为 14,166.28 万元、15,325.13 万元和 14285.83 万元。2019 年 1-6 月，银宝生物实现饲料销售收入 2,092.76 万元。2016 年公司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5-10 月公司市场所在区域连阴多雨，水产养殖业受到一定影响，养殖对象在阴雨天投喂饲料较少，饲料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2017 年，良好的天气因素有利天下游水产养殖生产。2017 年 5-10 月公司市场所在区域晴天较多，水产养殖业发展平稳，养殖对象在晴天投喂饲料正常，饲料产品的市场需求稳中有升，公司业务规模有一定幅度提高。2018 年发行人业务规模较 2017 年有一定的波动，但整体下降不大。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饲料收入仅 2,092.76 万元，主要原因为一季度是该行业的淡季。

### 3) 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集中采购为主、零星采购为辅”的采购模式。公司生产各类水产饲料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豆粕、菜粕、棉粕、鱼粉、猪肉粉、小麦和饲料添加剂等。公司原料部负责原料采购工作、建立采购档案和原料市场行情走势分析。

原材料的采购流程主要为：根据营销部提出的销售计划、原料部的原材料行情报表、品控部的原料综合配比和生产部的原料库存，制定原料采购计划；原料采购计划经总经理或分管领导核准后，由原料部进行询价议价；原料部确定价格和供应商后，经原料采购管控小组核准，签订采购合同；最后，品控部负责原材料的质量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 2018 年饲料业务采购前五大情况

单位：吨、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物品	是否为关联方
江苏北大荒油脂有限公司	3,300	971.7	10.69%	豆粕	否
新浦区苍梧社区翔添饲料经营部	3,128	860.08	9.46%	饲料用花生粕、棉粕、喷浆玉米皮	否
成都通威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52	661.05	7.27%	预混料	否
新乡市金田畜牧有限公司	2,000	523	5.75%	棉粕	否
诸城源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80	499.52	5.49%	喷浆玉米皮	否
<b>合计</b>	<b>13,960</b>	<b>3,515.35</b>	<b>38.66%</b>		

## 2019 年 1-6 月饲料业务采购前五大情况

单位：吨、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物品	是否为关联方
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	3,300.00	841.00	19.89	菜粕豆粕	否
新乡市金田畜牧有限公司	1,950.00	550.00	13.01	46%棉粕	否
新浦区苍梧社区翔添饲料经营部	1,800.00	586.00	13.86	50%棉粕	否
荣成市河口渔业公司鱼粉厂	1,000.00	910.00	21.52	国产鱼粉	否
东台市东直饲料有限公司	820.00	168.40	3.98	面粉、麸皮	否
<b>合计</b>	<b>8,870.00</b>	<b>3,055.40</b>	<b>72.26</b>	-	-

公司与其主要供应商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能以合理的价格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2017 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是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量的比例为 15.26%。2018 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是江苏北大荒油脂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量的比例为 10.69%。2019 年 1-6 月，公司第一大供应商是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量的比例为 19.89%。

## 4)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合理库存+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产品的生产流程为：订单取得后，生产部安排生产对原料进行投料、清理、配料、混合、粉碎、制粒、冷却、筛分、清粉等工艺处理。如果产品为特种水产饲料，还需要在冷却工艺前进行熟化；完成产品生产后，生产部对产成品进行分检和包装。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品

控部在投料、粉碎、制粒和打包等环节进行质检监控，保证按原料配方进行生产并达到相应的质量指标。

公司生产膨化料时，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与江苏天成科技集团盐城饲料有限公司签署水产膨化料委托加工协议，委托加工饲料品种包括鲫鱼专用浮性膨化饲料、混养鱼浮性膨化饲料和河蟹沉性膨化饲料。公司采取委托加工的主要原因是膨化饲料需要专用的生产设备。公司年产 20 万吨水产饲料项目一期为年产 17.5 万吨颗粒水产饲料项目，二期为年产 2.5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项目，一期已建成并投入试生产，二期尚未建设。未来，公司将根据膨化料的销售情况决定公司年产 20 万吨水产饲料项目中二期年产 2.5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项目的建设时间。

公司委托加工的产品在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属于特种水产饲料。目前，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颗粒水产饲料，膨化水产饲料占比较小。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特种水产饲料销售收入分别为 1,999.04 万元、2,545.57 万元、1788.60 万元和 1,370.24 万元，占当期饲料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14.11%、16.61%、12.52% 和 65.47%。因此，公司采取委托加工膨化料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5 月、2017 年 4 月与盐城市瑞安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承包合同，由劳务派遣人员负责原料卸载、成品出库的上下力和投料口工作。劳务派遣人员负责的生产环节属于体力型劳动，不具备技术含量，具体劳务费主要按照饲料、原料的重量计价。公司采取劳务派遣用工主要是因为水产饲料生产的季节性特点和成本控制。劳务派遣用工可以满足临时用工需求，并且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成本。

#### 5)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以经销为辅。在直销模式下，养殖户和养殖企业直接与公司签订订单；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与公司签订订单，并支付全部货款。公司营销部建立销售渠道和客户网络，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普通淡水鱼饲料和特种水产饲料产品，并最终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经销与直销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销收入	2,018.66	7,772.56	4,962.31	4,647.73
直销收入	74.10	6,513.27	10,362.82	9,518.55
<b>合计</b>	<b>2,092.76</b>	<b>14,285.83</b>	<b>15,325.13</b>	<b>14,166.28</b>

公司 2015 年 11 月起新组建了一支 36 人的销售队伍。目前市场主要涵盖江苏苏北及沿江地区，包括：盐城、南通、扬州、泰州、徐州、宿迁、连云港等地。销售团队由韩金兵负责统一领导开展销售工作，其有较为丰富的饲料营销经验，营销人员中有不少人在通威、新希望等大型饲料企业集团从事过饲料过销售工作，实战经验丰富。随着销售团队在市场拓展方面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公司经销的比例将会逐步增大。

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与公司签订订单，并支付全部货款，产品定价均采取市场定价方式，并全部采取买断销售的模式。公司生产的普通淡水饲料和特种水产饲料在出厂时都经过严格的质量检验，在运输、销售过程中，除受潮外，不存在其他类型的质量问题，在报告期内也没有发生经销模式下销售退回的情况。

公司的客户对象构成与行业和产品经营特征相符合。水产饲料制造行业的客户主要为养殖户和经销商，其中，养殖户以个体养殖户为主。一般情况下，经销商的销售规模要大于养殖户，但经销商每年的销售数量平均为几十至几百吨，相对于公司饲料产量而言规模较小。每个水产饲料制造企业都拥有数量众多的养殖户和经销商，因而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

### 2018 年度饲料业务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6,444.01	44.51	是
周正海	856.51	5.92	否
陶万泉	325.48	2.25	否
周良才	300.21	2.07	否
潘勇	269.78	1.86	否
<b>合计</b>	<b>8,195.99</b>	<b>56.61</b>	

## 2019 年度 1-6 月饲料业务销售前五大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刘海民	274.12	13.10	否
居水明	189.73	9.07	否
童阳春	132.34	6.32	否
陶万泉	79.54	3.80	否
蒋寿明	63.48	3.03	否
合计	<b>739.21</b>	<b>35.32</b>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养殖户和养殖企业提供水产配合饲料。2018 年，银宝生物的第一大客户为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4.51%，其他客户主要为养殖户，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2019 年 1-6 月，银宝生物的第一大客户为刘海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10%。

2018 年度，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客户，公司向其提供水产品养殖所需的普通淡水饲料。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水产品养殖、开发，有近 3 万亩养殖水面，近两年平均水产饲料用量在 25,000 吨左右/年，该公司有持续的水产饲料采购需求。因为地处同一城市，能够降低运输成本，并且向公司采购能够确保产品质量，对于交货、账期等方面的安排更灵活可控。公司向第一大客户销售时采取市场定价，采用直接销售，买断销售的销售方式。

**(2) 小贷业务**

发行人的农业小额贷款业务由其控股子公司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泰小贷”）负责，主营业务为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提供融资性担保、开鑫贷业务、小微企业私募债业务及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其它业务。公司客户群体主要是涉农小微企业、农村个体工商户及农户等农村小微型经济组织，行业主要分布在农林牧渔行业及相关服务业。公司于 2013 年被江苏省金融办评定为 AA 级农贷公司。

## 1) 基本服务模式

公司在接受客户的贷款申请后，通过以下流程为客户提供服务：

1、业务受理：客户经理确认客户的合法身份，要求客户提供有关资料，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并对客户申请进行初步审查，若符合相关政策、产品要求，则指定客户经理进行调查评价；

2、尽职调查：客户经理会同风险控制部风险经理实施调查评价，客户经理根据调查情况撰写贷款调查报告，明确调查意见，并将调查资料及调查报告交客户服务部经理审查，审查通过签注意见后交风险控制部审批；

3、项目评审：风险控制部风险经理对信贷业务发展部递交审批的业务资料进行审查，审核通过后安排该业务进入正常审批流程；

4、手续办理：审批通过后，客户经理根据业务类型，发放贷款、承接担保、签发保函。如需办理抵、质押登记手续的，由客户经理落实办理；

5、贷后管理：由客户经理实施贷后检查，主要检查贷款是否按用途使用，借款人经营是否正常，项目是否按计划运作，贷款、担保等是否存在风险事项。如发现风险事项，及时汇报公司领导，以便采取有效措施。

## 2) 盈利模式

小额贷款业务适用利差盈利模式：目前公司的主要盈利模式为利差盈利模式。公司的盈利能力主要受市场需求、公司融资比例和利率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按合同规定按期向客户收取利息，到期收回本金。公司以高于融资成本的利率发放贷款，从利息差额中获得收入。在实务操作中，公司采取灵活、协商的定价方法，根据客户信用、担保条件、期限长短、业务风险状况等综合因素，参考市场行情来确定每笔贷款的贷款利率。

开鑫贷和小微企业私募债业务适用担保费收入盈利模式：公司作为担保人，开展开鑫贷业务、小微企业私募债业务等创新性中间业务，通过运用信用杠杆为客户提供信用增级，收取担保费收入，作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入账。

## 3)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设有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贷前调查报告完整，对客户真实情况进行反映，有效识别风险，建立了独立的贷款审查制度并严格执行；贷后检查了解的信息全面、真实、可信；所有信贷资料，及时整理、审核、装订、归档，做到完整规范；严格执行五级分类制度，对客户逐一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对客户进行分类，

对分类资料妥善保管。

#### 4) 业务开展情况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份顺泰小贷业务开展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金额	2,547.45	100.00	4,569.40	100.00	13,916.04	100.00	78,743.00	100.00
其中：小额贷款业务	2,430.45	95.41	3,569.40	78.12	11,916.04	85.63	35,068.00	44.53
开鑫贷业务	117.00	4.59	0.00	-	0.00	-	0.00	-
私募债业务	0.00	-	1,000.00	21.88	2,000.00	14.37	2,375.00	3.02
委托贷款业务	0.00	-	0.00	-	0.00	-	41,300.00	52.45
保险代理业务	0.00	-	0.00	-	0.00	-	0.00	-
营业收入	1,117.46	-	1,507.86	-	894.83	-	3,587.64	-
营业成本	16.27	-	490.17	-	451.06	-	269.18	-
净利润	776.97	-	2,675.46	-	-3,350.94	-	2,244.67	-

公司业务收入来源于小额贷款业务收入、开鑫贷业务收入、小微企业私募债业务收入及委托贷款业务收入，其中小额贷款业务收入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顺泰小贷发放小额贷款金额分别为 35,068.00 万元、11,916.04 万元、3,569.40 万元和 2430.45 万元，占当期发放贷款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53%、85.63%、78.12%和 95.41%。

发行人 2017 年净利润为负值，主要为当期提取了较多的坏账准备，2018 年发行人将部分坏账进行了打包处理，故 2018 年净利润回归正常。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小额贷款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分布	金额	占比
其中：涉农贷款	13,829.14	92.94
工商业贷款	1,050.00	7.06
合计	14,879.14	100.00
期限分布		
其中：3 个月以下	-	-

3-6 个月	2,603.17	17.50
6-12 个月	12,275.97	82.50
<b>合计</b>	<b>14,879.14</b>	<b>100.00</b>
<b>信用担保结构</b>		
其中：信用借款	1,027.08	6.90
担保借款	12,042.06	80.93
抵押借款	1,810.00	12.17
<b>合计</b>	<b>14,879.14</b>	<b>100.00</b>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小额贷款业务五级分类及减值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金额	占比	坏账计提政策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正常	9,816.44	65.97	-	-
关注	-	-	-	-
次级	60.00	0.40	0.25	15.00
可疑	4,891.82	32.88	0.50	2445.91
损失	110.89	0.75	1.00	110.89
<b>合计</b>	<b>14,897.14</b>	<b>100.00</b>	<b>1.75</b>	<b>2571.80</b>

截至 2018 年末，小额贷款业务前 20 大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行业分布	期限	五级分类情况	余额	占比	累计逾期余额	后续处置措施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盐城市乐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400.00	1.69%	-	-	-	-
盐城晟宝经贸有限公司	否	商业	一年	正常	400.00	1.69%	-	-	-	-
张志平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305.80	1.29%	-	-	-	-
邓肖梅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王东升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夏志波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张亚梅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周公矿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朱为民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300.00	1.27%	30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50.00
黄后金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300.00	1.27%	-	-	-	-
江苏集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否	商业	一年	正常	300.00	1.27%	-	-	-	-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行业分布	期限	五级分类情况	余额	占比	累计逾期余额	后续处置措施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王猛	否	农业	一年	可疑	240.00	1.01%	240.00	诉讼调解、诉讼执行	50.00%	120.00
朱亚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40.00	1.01%	-	-	-	-
刘成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9.20	0.88%	-	-	-	-
王高华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徐寿峰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徐寿伟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徐相军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盐城银河印刷有限公司	否	商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杨标	否	农业	一年	正常	200.00	0.84%	-	-	-	-
<b>合计</b>					<b>5,395.00</b>	<b>22.77%</b>	<b>2,040.00</b>	-	-	-

发行人是国家级国有农业龙头企业，小贷业务也是紧紧结合自身行业优势，服务于盐城市当地的农业企业和养殖户，客户行业集中在农业，绝大部分授信有对应的抵质押物。报告期内，因整个小贷金融环境变差，发行人该项业务的主动收缩，导致了整个不良率上升。上述表格中，发行人前 20 大的客户，总计授信余额 5,395.00 万元，累计逾期余额 2,040.00 万元，后续的处置措施均为诉讼解决及执行，是因抵质押物相对充足，后续的处置有一定的保障。同时，为了更好的控制风险，发行人在后续的业务发展中，通过下述方式，加强授信风险的控制：贴合贷款方的经营周期，将授信期限集中在一年内；以小额分散为主，单个客户授信总金额控制在 200 万元以内；加强了授信人员队伍建设，尤其是对操作风险的控制；在 2018 年的新增授信中，全部要求了足额抵质押品。

发行人根据银监发【2007】54 号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依据贷款逾期时间长短同时结合还款能力、担保情况进行风险分类，将各类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分别按 0%、2%、25%、50%、100% 的标准计算贷款损失。其主要分类标准和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为：

贷款分类	资产质量特征	逾期时间特征	计提比例 (%)
正常	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和利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本金或利息无逾期	0.00
关注	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债权类资产：交易对手的现金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但交易对手的抵押或质押的可变现资产大于债务本金及收益	本金或利息逾期（含展期，下同）90（含）的贷款或表外业务垫资款 30 天（含）以内	2.00
次级	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本金或利息逾期 91 天至 180 天（含）的贷款或表外业务垫款 31 天至 90 天（含）	25.00
可疑	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本金或利息逾期 181 天以上的贷款或表外业务垫款 91 天以上	50.00

贷款分类	资产质量特征	逾期时间特征	计提比例 (%)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金或利息逾期 720 天以上的贷款或表外业务垫款 360 天以上	100.00

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标准，确认贷款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发行人的小额贷款业务主要为面向“三农”的涉农贷款业务，涉农小额贷款业务经营存在相应的固有的特定行业属性风险，如客户群体主要是涉农小微企业、农村个体工商户及农户等农村微型经济组织，行业主要分布在农林牧渔行业及相关服务业。发行人的小贷业务受到江苏省金融办的行业管理，其五级分类标准是执行江苏省金融办的政策要求。在期限方面，往往和借款人的经营周期相匹配，大部分期限在 9 个月到 18 个月。此类贷款客户往往都是发行人的承包农户，涉及到商业信息，发行人不建议提供具体名单。该类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财务实力不强、抗风险能力较低，信用风险较为突出。报告期内公司已不断加强合规业务流程及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上述借款人更容易受到冲击，导致了发行人报告期内正常类贷款占比的下降，发行人面临涉农贷款类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合规业务流程及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但在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上述借款人更容易受到冲击，导致了发行人报告期内正常类贷款占比的下降。虽然发行人的小额贷款已采取了抵押及担保措施，但若未来出现经济下行、通胀、当地政策改变、产业政策调整等情形时，小额贷款违约可能性变大，而发行人通过变现或其他方式来实现抵押物价值的程序可能耗时较长，在执行中可能存在一定困难，故公司所面临涉农贷款类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

#### 2017-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贷款发放及收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放笔数（笔）	39	34	87
发放金额	5,908.00	3,569.40	12,465.79
到期金额	1,924.39	5,427.68	25,929.00

收回金额	1,924.39	6,760.82	13,803.29
到期偿还率（%）	100.00	124.56	53.23
利息收入	1,062.77	1,028.96	1,680.52
到期笔数（笔）	7	52	163
逾期笔数（笔）	0	0	48
违约率（%）	0	0	29.45%

注：到期偿还率=收回金额/到期金额；违约率=逾期笔数/到期笔数

2017 年，国内 p2p 行业出现了大规模的不良事件，有不少民间融资行为引发了社会稳定的问题。发行人作为国有企业，且小贷主要支持农户、养殖户等，为了控制风险，董事会决定在这两年主动收缩小贷业务，提前清收并严控新新增发放，造成发行人的小贷业务迅速萎缩。因此，近三年一期发行人的小贷投放规模下降较快，出现了利润亏损。后续待市场行情及监管要求明朗后，发行人董事会将重新决定该项业务的发展策略。

针对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的客户无法偿还的贷款，发行人对借款企业和个人积极联系借款人及担保人制定还款计划，督促其还款。发行人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工作入手防范不良率进一步提高：

- 1、继续调整贷款结构，加大对“小额、分散”客户群体的信贷投放；
- 2、贷款发放严格按贷款流程要求操作，加强审查，把好客户的准入关；
- 3、积极催收不良贷款；
- 4、强化贷后管理，认真梳理信贷客户排查隐患，发现贷款可能影响公司信贷资产质量的，采取收多少放多少、增加担保人或增加担保物及时防范风险。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委托贷款或小贷业务。

### （3）农产品销售业务

发行人水产品（淡水鱼类）销售业务自 2014 年开始实现收入，主营淡水鱼养殖，下设兴阳、旺阳、发阳、达阳四个生态养殖服务区，品种有草鱼、鲫鱼、淡水鲈鱼等十多个品种，并形成了鱼、虾、蟹等良种繁育体系，销售区域主要为广东（环球水产市场、新塘水产市场、增城水产市场）、杭州（勾庄水产市场）和上海（沪太路水产市场）。发行人水产品养殖主要是由参股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阜养殖”）负责，另有射阳盐场进行少量工业化

养殖的尝试，除公司化的养殖外，发行人上述四个生态养殖服务区中，大量面积承包给当地养殖户，并收取承包费。水产品的主要产量由盐阜养殖公司进行提供，外加少部分养殖户的产品及工业化养殖的产品，统一由发行人子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阜水产”）进行对外销售。

近三年一期，发行人销鱼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7,325.79 万元、1,733.31 万元、275.58 万元和 781.0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5.82%、1.29%、-0.13%和 1.28%，整体业务数据下降明显。销售大幅下降的原因是 2016 年盐阜水产公司涉及借款合同法律纠纷（诉讼标的金额 2,000.00 万元），其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无法正常经营，水产品的销售转而由盐阜养殖自行负责（盐阜养殖只是参股公司，导致该类业务销售不体现在合并范围内）。2017 年末，盐阜水产公司赢得了上述的法律纠纷，案件的判决结果对发行人为正面效益。但是销售业务尚未回归正轨。

另外，为了更好保护生态环境，2017 年政府在盐城丹顶鹤保护区周边推行“退养还湿”政策，发行人的养殖场面积有所下降。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水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水产品收入、成本、毛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水产品销售收入	781.02	275.58	1,733.31	7,325.79
水产品销售成本	770.99	275.94	1,711.01	7,752.32
水产品销售毛利	10.03	-0.36	22.30	-426.53
毛利率	1.28%	-0.13%	1.29%	-5.82%

从未来的发展情况来看，发行人的水产养殖面积因“退养还湿”的政策有所下降，预计减少面积的幅度在 20%左右（政府会有相应的补偿）；同时，发行人与国内龙头养殖企业正在进行合作谈判，将开展高密度、高附加值鱼类的养殖，预计能有效提升每亩的单产和利润。因此，综合来看，发行人的水产品业务正处于战略的调整时期，销售规模和利润出现下降和波动，鉴于该类业务的整体盈利水平有限，暂时的业务调整和利润波动，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影响很小。

发行人水稻、稻米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苏顺泰农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顺泰农场”）负责。发行人积极推行万亩生态农场项目。围绕“废弃盐田快速高效垦植技术与模式创新”和“滨海重盐土头年吨粮田”课题，按照农牧结合、绿色循环策略，优化调整品种结构、创新栽培模式和种植方式，取得重盐土开发速度、产量和效益三项新纪录，稻麦两季年产粮食达 1,243.5 公斤。建设完成日处理量 185 吨级粮食烘干线、大米加工线、真空包装生产线的稻米加工厂项目，“盐田稻”通过农业部有机农产品认证的大米，成为江苏最好吃的米之一。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分别取得水稻收入 1,380.74 万元、421.89 万元、1,356.76 万元和 429.95 万元，水稻业务的毛利率则分别为 51.97%、31.73%、8.04%和 21.76%。2017 年度收入规模大幅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当年生产的有机稻和常规稻未对外出售，全部进入加工厂仓库，计划待新产品打响品牌、拓展市场之后，再以更优的价格销售。

### 3、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主要包括水利工程施工业务及委托建设业务。其中，水利工程施工业务由子公司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利建设”）负责，采取公开招投标模式进行运作。委托建设业务主要是少量当地政府委托建设业务的项目，由子公司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水投集团”）负责。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施工业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入	96,682.33	70.88	169,951.11	64.32	214,065.77	73.93	130,541.29	62.05
成本	93,974.63	81.81	163,403.79	75.92	209,647.57	81.42	122,000.51	70.41
毛利润	2,707.70	12.58	6,547.32	13.36	4,418.20	13.78	8,540.78	23.01
毛利率	1.99		3.85		2.06		6.54	

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施工业务板块收入全部来自于水利工程施工建设业务。由于水利工程招投标项目规模扩大，工程施工业务收入不断提升，在主营业务中的占比也逐年扩大，从 62.05%上升到 70.88%，而工程施工的毛利润在公司总的毛利润占比却只有 20%不到。报告期内，该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54%、2.06%、3.85%和 1.99%，下降比较明显，主要原因是国内经济发展趋缓，各地方政府的水利项目减少，市场竞争压力变大、竞争加剧，导致发行人的中标价格较低，从而影响了该业务的毛利润。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已完工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付款方	总投资额	是否签订协议	收入确认方式	已确认收入金额	回款区间 (按年份)	已回款金额	预计未来回款安排			是否按合同回款	完工时间
									2018	2019	2020		
1	青草沙水库北堤水生态建设工程设计, 勘察和施工一体化工程	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13,727.41	是	计量支付	6,892.39	2016-2020	4,517.42	2,374.97	3,000.00	3,835.02	是	2016 年
2	川东港工程大丰市境内老川东港工程施工 5 标	东台市川东港工程建设管理处	6,746.89	是	计量支付	4,247.32	2016-2020	4,020.42	1,000.00	1,000.00	726.47	是	2016 年
3	射阳河整治工程 2015 年度建湖县境内工程施工 03 标	建湖县射阳河整治工程建设处	3,930.54	是	计量支付	3,340.96	2016-2019	3,144.43	196.53	589.58	-	是	2016 年

4	盐城市响水县黄河故道干河治理工程施工三标	响水县黄河故道干河治理工程建设处	3,458.67	是	计量支付	2,465.62	2016-2020	2,275.13	400.00	400.00	383.54	是	2016 年
5	南通滨海园区渔业聚集区万亩海蜃园围垦工程	江苏通州湾渔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837.17	是	计量支付	2,214.87	2016-2020	1,577.95	636.92	1,622.30	2,000.00	是	2016 年
6	大丰区三里闸拆建工程	大丰区三里闸拆建工程建设处	2,390.38	是	计量支付	2,184.37	2016-2019	1,522.69	661.68	206.01	-	是	2016 年
7	格尔木河道治理工程七期三标	格尔木市格尔木河整治工程建设局	1,799.99	是	形象进度	1,616.53	2016-2019	1,345.76	270.77	183.46	-	是	2016 年

8	盐都区潘黄西干渠城市河道整治工程（一标段）	江苏盐渎西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7.61	是	计量支付	1,500.00	2016-2019	944.00	360.00	583.61	-	是	2016 年
9	苏州市东太湖北部湖区生态清淤（吴中）工程	苏州吴中东太湖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726.78	是	计量支付	1,462.28	2016-2017	2,726.78	-	-	-	是	2016 年
10	靖江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生祠镇项目区施工标	靖江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项目建设处	1,710.41	是	计量支付	1,381.50	2016-2019	1,174.27	207.23	328.91	-	是	2016 年
11	盐都区横塘河整治工程	盐都区水务局	1,923.26	是	计量支付	1,346.28	2016-2019	1,120.12	272.17	530.97	-	是	2016 年

12	盐城市黄河故道干河治理工程阜宁段工程施工I标	阜宁县黄河故道干河治理工程建设处	1,953.26	是	计量支付	1,300.00	2016-2019	1,179.00	268.00	506.26	-	是	2016年
13	华漕港河道拓宽取直工程	上海市闵行区水利管理所	2,080.11	是	计量支付	1,274.00	2016-2020	1,274.00	206.11	300.00	300.00	是	2016年
14	盐都区2013年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和水系连通试点项目	盐城市盐都区中小河流整治重点县工程建设处	1,973.54	是	计量支付	1,243.99	2016-2019	1,243.99	142.84	586.71	-	是	2016年
15	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盐城市仁智河整治工程施工二标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利重点工程建设处	1,188.02	是	计量支付	1,186.96	2016-2018	915.71	272.31	-	-	是	2016年

16	武隆乌江河洪水治理防洪堤 3 标段	重庆市武隆县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840.89	是	计量支付	8,303.03	2017-2020	8,303.03	537.86	500.00	500.00	是	2017 年
17	安徽省淮河流域西淝河等沿淮洼地治理应急工程淮南市高塘湖泵站施工标	淮南市治淮工程建设管理局	6,533.00	是	计量支付	5,382.60	2017-2019	1,860.19	3,522.41	1,150.40	-	是	2017 年
18	上海市西部地区流域泄洪通道防洪堤防达标工程（松江区南湾港等）-7 标段	上海市松江区水利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6,477.78	是	计量支付	4,233.90	2017-2019	2,554.96	2,144.67	1,778.15	-	是	2017 年

19	精河县城 乡供水升 级改造提 质增效工 程（农村 安全饮水 一体化近 期水源工 程）第三 标段	精河县 供排水 公司	4,014.37	是	计量支 付	3,616.55	2017-2019	3,412.10	204.45	397.82	-	是	2017 年
20	重庆涪陵 区蔺市场 镇防洪护 岸综合整 治工程II 标段	重庆市 涪陵农 林水利 建设投 资集团 有限公 司	5,305.25	是	计量支 付	3,584.77	2017-2020	2,553.18	1,031.59	1,000.00	720.48	是	2017 年
21	闵行区淡 水河（六 磊塘~元 江路）河 道治理工 程	上海市 闵行区 水利管 理所	5,214.14	是	计量支 付	3,568.24	2017-2019	3,568.24	645.9	1,000.00	-	是	2017 年

22	江苏省江河支流治理新洋港整治工程盐都区境内工程施工II标	盐城市盐都区新洋港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	5,968.13	是	计量支付	3,493.20	2017-2020	3,323.64	644.49	1,000.00	1,000.00	是	2017 年
23	南部水乡岸线综合整治工程三期 2 标段	南部水乡岸线综合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	3,823.49	是	形象进度	3,309.00	2017-2019	634.00	2,675.00	514.49	-	是	2017 年
24	2016 年高州市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土地治理项目施工	高州市财政局	4,934.38	是	计量支付	3,140.31	2017-2020	2,819.00	321.31	794.07	1,000.00	是	2017 年

25	青草沙水库北堤水生态建设工程设计、勘察和施工一体化工程	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13,727.41	是	计量支付	2,752.15	2017-2020	4,209.31	3,000.00	3,000.00	3,518.10	是	2017 年
26	海安县焦港河（老通扬运河-焦港北闸段）整治工程施工	海安县焦港河（老通扬运河-焦港北闸段）整治工程建设处	3,184.19	是	计量支付（不含税）	2,683.64	2017-2019	2,036.39	647.25	500.55	-	是	2017 年
27	串场河伍佑闸站	盐城市城市防洪市级工程建设处	4,312.13	是	计量支付（不含税）	2,586.48	2017-2020	2,870.99	441.14	500	500	是	2017 年
28	射阳河整治工程建湖县境内	-	3,266.18	是	计量支付（不含税）	2,451.89	2017-2020	2,556.54	209.64	250	250	是	2017 年

	增补工程施工 1 标												
29	重庆市玉滩水库至万福寺水库连通工程（荣昌段）	重庆市荣昌区弘禹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764.52	是	计量支付	2,394.66	2017-2020	2,692.11	272.41	400	400	是	2017 年
30	上海市西部地区流域泄洪通道防洪堤防达标工程（金山区面杖港等）	上海市金山区水利管理所	5,409.25	是	计量支付（不含税）	2,369.37	2017-2020	2,630.00	779.25	1,000.00	1,000.00	是	2017 年
31	响水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二、三级管网（南	响水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处	2,360.03	是	计量支付	2,340.00	2017-2018	2,340.00	20.03	-	-	是	2017 年

	河镇) 改造工程												
32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厂前区场地回填工程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2,639.01	是	计量支付	2,224.73	2017-2019	1,870.69	598.76	169.56	-	是	2017 年
33	上海市西部地区流域泄洪通道防洪堤防达标工程(松江区 2014)-6 标段	上海市松江区水利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3,359.38	是	计量支付	2,206.70	2017-2020	2,072.40	286.98	500.00	500.00	是	2017 年
34	浙江省嘉兴市钱塘江海塘南排长山闸大修主体工程施工	嘉兴市杭嘉湖南排工程管理局	3,707.52	是	计量支付	2,113.80	2017-2020	2,309.71	397.00	500.81	500.00	是	2017 年

35	射阳县双洋闸北侧段海堤防护及保滩工程施工标	射阳县双洋闸北侧段海堤防护及保滩工程建设处	2,789.49	是	计量支付	2,027.07	2017-2019	1,404.30	622.77	762.42	-	是	2017 年
36	川东港工程专业项目恢复改建项目（川支河桥、红卫河桥接线、老路拓宽工程）	盐城市大丰区大桥镇人民政府	157.60	是	计量支付	180.56	2016-2018	180.56	-	-	-	是	2018 年
37	大丰市草堰镇成文等村土地项目工程	盐城市大丰区土地复垦整理中心	2,520.70	是	计量支付	2,802.30	2015-2018	1,553.41	1,553.41	-	-	是	2018 年

38	国电宿迁 2*660MW 机组工程 主体施工 (洋北 镇)	中国能 源建设 集团江 苏省电 力建设 第三工 程有限 公司	258.80	是	计量支 付	327.20	2017-2018	158.08	66.55	-	-	是	2018 年
39	宿迁市宿 城区龙河 中型灌区 节水配套 改造项目	宿迁市 宿城区 龙河中 型灌区 节水配 套改造 工程建 设处)	923.60	是	计量支 付	1,076.10	2015-2018	1,076.10	-	-	-	是	2018 年
40	射阳县 2017 年度 中央财政 小型农田 水利重点 县项目施 工	射阳县 水利建 设投资 有限公 司	1,932.60	是	计量支 付	1,985.50	2017-2018	1,848.03	346.02	-	-	是	2018 年

41	青海省引大济湟西干渠工程9#支渠标段	青海省引大济湟工程建设管理局	532.10	是	计量支付	666.50	2017-2018	389.16	369.96	-	-	是	2018年
42	大丰市王港闸下移工程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	大丰市王港闸下移工程建设村	9,552.80	是	计量支付	8,550.80	2012-2018	8,550.80	-	-	-	是	2018年
43	东海县2017年度丘陵山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三标段（洪庄镇优质林果基地项目）	东海县农业资源开发局	281.30	是	计量支付	286.20	2017-2018	271.91	260.19	-	-	是	2018年

44	江苏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项目的泰东河桥梁工程土建 20 包台广大桥	江苏省世行贷款泰东河工程建设处	1,851.20	是	计量支付	1,159.50	2012-2018	1,710.58	-	-	-	是	2018 年
45	盐城市大新河整治工程	盐城市城市防洪市级工程建设处	586.30	是	计量支付	586.30	2013-2018	586.30	-	-	-	是	2018 年
	<b>合计</b>		<b>172,561.58</b>	-	-	<b>116,337.93</b>	-	<b>28,868.57</b>	<b>47,926.28</b>	<b>42,480.86</b>	<b>27,233.61</b>	-	-

发行人主要在建、拟建项目主要取得方式为公开招投标方式，均与委托方签订了合同协议书，在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明确了付款相关安排。

#### 4、其他业务收入

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包括自有土地对外承包的发包费收入（主要用于农业种植或水产养殖），以及运输和装卸搬运、工业膜、编织袋的销售、超市收入、售房收入、售电收入等其他零星收入。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32,947.05 万元、27,744.49 万元、44,486.32 万元和 24,311.26 万元。发行人售电业务主要由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新能源”）承担。发行人积极推行新能源项目。发行人是全国首家集风力、光伏发电为一体的市属国企，银宝射阳风电场 100MW 项目首批 50 台风机和 20MW 光伏同时启动运行，一次性并网发电成功，累计上网电量达 8612.73 万度。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包费收入	-	-	1,096.41	2.46	2,392.66	8.62	3,808.73	11.56
工业膜、编织袋	11.95	0.05	226.30	0.51	596.32	2.15	630.68	1.91
运输、装卸搬运	23.72	0.10	49.25	0.11	189.61	0.68	1,432.82	4.35
超市收入	924.44	3.80	2,402.36	5.40	2,179.32	7.85	1,171.61	3.56
售房收入	-	-	212.56	0.48	6,517.69	23.49	14,802.65	44.93
酒店收入	915.40	3.77	1,692.91	3.81	1,641.21	5.92	-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销售收入 (含补贴)	7,986.40	32.85	16,455.57	36.99	4,304.65	15.52	-	-
土地复垦收入	14,106.42	58.02	11,792.45	26.51	-	-	-	-
其他业务	342.93	1.41	10,558.50	23.73	9,923.03	35.77	11,100.56	33.69
<b>合计</b>	<b>24,311.26</b>	<b>100.00</b>	<b>44,486.32</b>	<b>100.00</b>	<b>27,744.49</b>	<b>100.00</b>	<b>32,947.05</b>	<b>100.00</b>

### (1) 房地产开发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具有房地产开发贰级资质，其中部分项目为政府委托代建并由政府统一回购，回购时将在发行人实际成本基础上加成一定比例作为代建项目的利润，房屋移交市政府或相关部门时，确认收入；部分项目为由发行人承担的棚户区改造项目，该类项目取得了政府棚户区改造专项补贴，在完工后将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对安置户进行定向销售，房屋交付时，确认收入；部分项目为地方政府委托的安置房项目，发行人子公司开发完成后将向安置户进行定向销售，安置房交付时，确认收入。

### 截至 2019 年 6 月发行人已完工房地产项目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开发主体	建筑面积	可销售面积	已销售面积	销售均价	已实现销售收入
棚户区改造项目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射阳盐场	117,788.00	113,002.36	-	-	-
新城乡大厦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	8,371.17	8,371.17	8,371.17	0.49	4,143.60

	资发展有限公司					
便民中心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221.87	12,221.87	12,221.87	0.49	6,049.63
富民新苑一期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155.92	27,884.90	22,674.55	0.23	5,307.38
富民新苑二期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620.99	27,620.99	26,943.41	0.24	6,217.69
富民新苑三期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794.00	50,552.00	49,160.00	0.26	12,938.23
<b>合计</b>		<b>245,951.95</b>	<b>239,653.29</b>	<b>119,371.00</b>	<b>-</b>	<b>34,956.53</b>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可售房地产项目主要为棚户区改造、新城乡大厦、便民中心、富民新苑一期、富民新苑二期、富民新苑三期等六个项目，其中新城乡大厦、便民中心项目已完成销售项目的全部可售面积，富民新苑一期项目、富民新苑二期、富民新苑三期已基本售罄。发行人暂无新的开发计划。

## （2）电力业务

发行人是全国首家集风力、光伏发电为一体的市属国企，其中风力发电业务由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阜新能源”）负责，光伏发电业务由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能太阳能”）负责。

盐阜新能源公司负责的“江苏盐阜银宝射阳风电场工程项目”属于国家能源局“十二五”第五批风电项目核准计划项目，是江苏省重点建设项目，该项目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项目设备，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100MW，布置 50 台单机容量为 2,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理论年上网电量可达 22,754 万 KW，可实现收入 11,800 万元（含补贴）。

乾能太阳能公司是发行人 2018 年从江苏天和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处收购所得，该公司持有太阳能发电项目已一次性并网发电成功，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20MW。

发行人 2018 年实现了电力销售收入 16,455.57 万元，2019 年 1-6 月份实现了电力销售收入 7,986.40 万元，随着以上两个项目的全面运行，发行人电力销售收入将仍有一定的增长，并保持可延续性。

## （四）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已拥有 29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后，发行人将在以下五个方面进一步发展业务。

1、农水金融板块“强农升级”大文章。农水是集团农业产业化的承载主体，不仅要在做强做大农业主业中发挥支撑示范作用，更要在盐城“农业强市”进程中发挥标杆引领作用，提高格局定位，放大集聚效应，高起点谋划、高规格推进，深入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行动，年内要在盐田稻、畜牧业、跨境电商等方面扩大业态、做大影响。要迅速规范金融秩序，有效防控资金风险，真正为全市中小企业和中小农户服务，促进集团涉农产业和金融服务再上新台阶。

2、水产养殖板块“银宝渔业”大文章。银宝生态·渔业特色小镇项目已成功纳入市第一批特色小镇名录，正在积极申报省级特色小镇名录。在充分科学论证、产业支撑、融资支持的前提下，加快推进精品渔业、军民融合、体育小镇等项目，

确保将渔村小镇建设成为生态宜居、风景优美、产效并存的百年精品。围绕规范养殖秩序“五统一”，调优品种结构、提升养殖水平、拓展销售市场，引进淡水鱼加工项目，做响银宝“生态鱼”、“特色鱼”。

3、生物科技板块“主板上市”大文章。作为集团探索资本市场的重要载体，生物科技公司围绕现有条件，挖掘资源潜力，提升经济效益。一是产能资源，20万吨的设计产能还有很大潜力可挖；二是自有资源。深入谋划提高发阳四大养殖区市场占有率；三是畜禽料资源。抓住尚宝 20 万头和即将与光明集团、大地禾合作的 20 万头生猪项目机遇，新上畜禽料生产；四是设施资源。利用好现有 2 万 m<sup>2</sup>玻璃大棚设施，提高规模效益。按照上市要求规范运作，利用 3 年时间冲刺主板上市。

4、盐业物流板块“中国海盐”大文章。去年我们通过提前谋划，抢占先机，当年实现盐产品销售 90.59 万吨，比上年增长近三倍。按照“三年 30 亿、五年超百亿”的目标，自加压力、抢占市场，焕发银宝传统海盐产业生机，打造中国海盐行业龙头。

5、创业投资板块“精准招商”大文章。作为集团新兴产业的孵化平台，创投公司有资源、有资金，潜能最大、政策最灵活。主要围绕集团产业发展定位，突出强主业、兴实业、提质量、补短板、增效益，走精准投资的新路子。在深入开展调查谋划、科学决策、防控风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前提下，加快“走出去”步伐，引进和储备一批符合集团发展方向、量质并重的招商投资项目。紧紧瞄准中粮集团、光明集团、北京中奥、天合光能等行业领先的央企私企，积极投资引进以“农”字头为主的重大项目，年内要有实质性的项目落地。

##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发行人旗下拥有射阳盐场，紧靠海岸线，面积辽阔，公司近年来已从传统的原盐、加工盐的生产与销售，逐步转型升级，业务范围以盐田开发为基础，向现代农业产业业务扩展，近几年业务范围涵盖至农业水产饲料销售、农业水产养殖与农业种植、农业水利工程施工等行业。

公司是盐城市沿海大开发战略重点企业，拥有 51 万亩盐田，未来还将以丰富的盐田资源参与沿海开发，以盐田资源入股，实行权益共享模式。

综合来看，发行人已形成包括现代农业产业、农业基础设施和盐产品加工与销售等具有盐城特色的滩涂产业格局。

### （一）现代农业产业现状及前景

与传统农业的特征相比，现代农业的内涵更为丰富。我国原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农业科学技术政策，对现代农业的内涵分为三个领域来表述：产前领域，包括农业机械、化肥、水利、农药、地膜等领域；产中领域，包括种植业（含种子产业）、林业、畜牧业（含饲料生产）和水产业；产后领域，包括农产品产后加工、储藏、运输、营销及进出口贸易技术等。

从上述界定可以看出，现代农业不再局限于传统的种植业、养殖业等农业部门，而是包括了生产资料工业、食品加工业等第二产业和交通运输、技术和信息服务等第三产业的内容，原有的第一产业扩大到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现代农业成为一个与发展农业相关、为发展农业服务的产业群体。这个围绕着农业生产而形成的庞大的产业群，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与农业生产形成稳定的相互依赖、相互促进的利益共同体。现代农业开发可以改善农村基本生产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综合效益，优化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中央和地方政府大力保护和鼓励农业产业开发，并设立专项资金对农业资源进行综合开发利用的活动进行支持。

现代农业产业是改造传统农业、不断发展农村生产力的过程，是转变农业增长方式、促进农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过程。现代农业产业具有四大特点：一是突破了传统农业主要从事初级农产品原料生产的局限性，实现了种养加、产供销、贸工农一体化生产，使得农工商的结合更加紧密；二是突破了传统农业远离城市或城乡界限明显的局限性，实现了城乡经济社会一元化发展、城市中有农业、农村中有工业的协调布局，科学合理地进行资源的优势互补，有利于城乡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和组合；三是突破了传统农业部门分割、管理交叉、服务落后的局限性，实现了按照市场经济体制和农村生产力发展要求，建立一个全方位的、权责一致、上下贯通的管理和服务体系；四是突破了传统农业封闭低效、自给半自给的局限性，发挥资源优势 and 区位优势，实现了农产品优势区域布局、农产品贸易国内外流通。

## 1、我国现代农业产业现状及前景

我国农业政策周期已正式进入现代农业产业周期时代。从 2004 年至今的十个涉及到农业的一号文件来看，政策层面已经为现代农业产业做了铺垫。中共十八大提出了发展现代科技农业产业的思路。各级党委和政府都提出了相应的方针政策，落实了狠抓农业科技革命的务实细则。通过土地流转盘活规模农业、通过农业科技带动农业创新，为农业产业化的健康发展做好准备。“十三五”期间，随着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的持续加大，农村土地制度、产权制度、农业经营体系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向纵深推进，支撑现代农业发展的物质基础和政策条件更加牢固，农业有望在惠农政策推力、技术进步动力、农村改革活力的共同作用下，继续保持稳定发展态势，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将逐步提高。

## 2、江苏省现代农业产业现状及前景

近年以来，江苏省各地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强科技保发展、强生产保供给、强民生保稳定的总体要求，以实施农业现代化工程为总抓手，以促进农民增收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江苏省农村工作会议、江苏省促进农民增收工作会议精神，狠抓重点项目，强化措施落实，全省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继续保持良好态势。

2017 年，全省粮食总产量 3539.8 万吨，比 2016 年增加 73.8 万吨，增长 2.1%。其中，夏粮总产量 1,260.6 万吨，增长 3.6%；秋粮总产量 2,279.2 万吨，增长 1.3%。全年累计出栏生猪 2,805.5 万头，下降 1.5%；猪肉产量 214.3 万吨，下降 1%；年末生猪存栏 1,640.3 万头，下降 3%。家禽累计出栏 66,151 万只，下降 7.4%；年末家禽存栏 29,550 万只，下降 1.9%。预计水产品总量 520 万吨。绿色农业、智慧农业、订单农业等现代农业加快发展，新增高效设施农业面积预计达 51.5 万亩。

江苏省围绕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目标任务，着力推进示范载体建设，着力培育和推广先进典型，省级现代农（渔）业产业园区总数达 93 个，实现涉农县（市、区）全覆盖。全省“亩产吨粮县”达到 8 个，认定省园艺作物标准园 78 家，建设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区）82 家，苏台农业合作园区 12 家，均位居全国前列。

## 3、盐城市现代农业产业现状及前景

发行人所属的盐城市农业资源得天独厚，现有耕地 83 万公顷，居江苏首位；近海海域 1.5 万平方公里，滩涂 46 万公顷，占江苏省的 67%、全国的 1/7，且每年以 2,000 公顷左右的成陆速度向大海延伸，是中国东部最大的土地后备资源。境内生物多样，环境优越。现有陆生动植物近千种，近海和潮上带有脊椎动物 550 多种，拥有太平洋西岸最大的湿地，建有丹顶鹤珍禽和野生麋鹿两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享有“东方湿地之都”之称，宜农宜林，宜牧宜渔，宜海宜淡。

农业作为盐城的传统产业和优势产业，近年来始终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2017 年，全市粮食总产达 137.2 亿斤，调减低产低效粮油作物 75.5 万亩，新增高效设施农业面积 15.7 万亩，总面积超 210 万亩，增量、总量均居全省第一。大丰、盐都跻身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综合发展实力 50 强。农产品网上销售额突破 100 亿元。创新能力逐步增强。目前，全市有 8 个县（市、区）通过了无公害农产品产地整体认定，无公害产地总数达到 566 个，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总数达 950 个。现有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196 个，其中国家级 6 个、省级 31 个；已建成农产品批发市场和特色市场 393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5,129 个，农民经纪人数量达到 23.8 万人；建成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186 个，农业科技贡献率达 60%，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82%；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 78% 以上，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比例达 60%。

作为传统的农业大市，在现代农业建设上，始终瞄准“全省第一、全国领先”的目标，坚持以理念创新推动工作创新，大力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成功走出一条独具特色的现代农业之路。

根据《盐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盐城市将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突出市场导向、消费导向，加快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推进“调粮压棉减油扩特经”，优化粮食生产布局，加强产销衔接，加快建设全国百亿斤优质粳稻产能基地，粮食产能稳定在 140 亿斤。大力发展优质粮油、高效蔬菜、规模畜禽、特色渔业、生态林果等优势特色产业，新发展蔬菜、林桑果等作物 100 万亩以上，每年新增设施 15 万亩以上，比重达到 20% 以上。积极发展休闲观光农业、盐土农业等新兴特色农业，深入推进 16 个“菜篮子”工程永久性蔬菜基地建设。加强农业种源创新繁育，构建产学

研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体系。加快推进外向农业发展，加强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培植壮大农产品出口企业，打造全国重要的农产品生产基地、供应基地和加工出口示范基地。

## （二）农业基础设施现状及前景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一般包括：农田水利建设，农产品流通重点设施建设，商品粮棉生产基地等。其中的农田水利建设是指改变不利于农业生产发展的自然条件、为农业高产高效服务的水利事业。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主要包括灌溉、排水、防洪除涝和防治盐、渍灾害等水利设施。农田水利建设在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中处于重要地位，是现代农业实现旱涝保收、稳定高产的必备条件。

强化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是推动农村经济发展、促进农业和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措施之一。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所谓“乘数效应”，能带来几倍于投资额的社会总需求和国民收入。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基础设施是否完善，是其经济是否可以长期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础。

农田水利建设对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和生态建设，提高现代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业产业综合效益，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保证国家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 1、我国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状及前景

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道路。“新四化”中，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均离不开水资源的支撑，也必然受到水资源的约束。我国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不强，特别是农田水利基础设施较为脆弱。《水利发展规划（2011—2015 年）》指出，我国一半以上耕地缺少基本灌排条件，40%的大型灌区骨干工程、50%-60%的中小型灌区存在不配套和老化失修问题，大型灌排泵站设备完好率不足 60%，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问题凸显。“十二五”规划目标的实现，客观上要求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加快农田水利建设。

2012 年以来，国家关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农田水利建设和农田水资源管理的一系列政策密集出台。水利部部长陈雷在 2012 年 11 月国务院召开全国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电视电话会议上强调，“各地、各有关部门把水利摆在

更加突出的位置、作为优先保障的领域，推动各项水利工作取得重大进展，防汛抗旱成效显著，水利投入再创新高，水利建设加速推进。”近年来，我国农田水利建设投资增长将进入高峰期。

## 2、江苏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状及前景

江苏省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农田水利建设工作一直走在全国的前列，近年来，江苏省大力推进以农田水利建设为代表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现代农业产业发展，连续 5 年保持了粮食持续增产、农业持续增效、农民持续增收的良好势头。2011 年，水利部将江苏列为全国水利现代化建设试点省。江苏省在苏南、苏中和苏北地区选择了 13 个试点县（市），因地制宜确定试点课题，制定试点方案，积极探索农田水利现代化建设模式和发展途径。经过努力，先后涌现出常熟市董浜蔬菜生产基地智能化节水灌溉、南通市“四位一体”（道路、河道、绿化、环境综合整治）农村河道管护、南京市江宁区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等一批先进典型，有力推动了江苏省农田水利的创新发展和现代化建设。2017 年，国家下达江苏省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建设任务 40 万亩。2017 年底，全省完成高效节水灌溉建设面积 45.55 万亩，占国家下达计划的 114%。2017 年，按照城乡供水一体化要求，全省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全省完成投资 25.02 亿元，更新改造供水管网 4.5 万千米，改扩建水厂 12 座，新建改建增压站 46 处，工程涉及 6 市 33 县 349 乡镇 3755 村。2018 年，全省农村水利建设计划投入 106 亿元，截至 4 月底，已完成投资 40.7 亿元，占计划任务的 38%。其中，中央投资农村水利项目已完成投资 19.7 亿元，占计划任务的 47%。

江苏省委、省政府要求各地方政府认真贯彻全国农业综合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引领，以促进农民增收为核心目标，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加强规范管理，创新开发机制，着力提升开发水平和开发效益，加快推进江苏省农田水利建设工作。

### （三）盐行业

#### 1、盐行业现状

##### （1）盐行业总体现状

盐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盐既是人民生活的必需品，又是不可缺少

的化工原料。制盐工业兼有消费品工业和基础原材料工业的两重性，在国民经济中占有特殊重要的地位。与盐有关的产品达 1.4 万种之多，食品、化工、冶炼、陶瓷、玻璃、医药等工业均与制盐工业密切相关。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原盐生产国与消费国之一，近年原盐生产增长幅度保持在 15% 的较高水平上，是世界上原盐产业发展最快的国家。我国盐资源丰富，全国产能在 6,000 万吨左右，根据来源和生产方法可将原盐分为三类：以海水为原料晒制而得的盐为海盐；开采现代盐湖矿加工制得的盐为湖盐；开采地下天然卤水或古代岩盐矿床加工制得的盐为井矿盐。海盐主要产区分布在渤海湾地区；内陆盐分为井、矿、湖盐，主产区分布在华中、西北和内蒙古地区。目前以井矿盐的产能及产量最大，海盐次之，湖盐最小。由于气候和滩涂条件较好，适宜大规模生产海盐的缘故，中国海盐生产的主体在北方海盐区。井矿盐现以江苏地区在占主导地位，山东及河南等地在产量亦有明显增加趋势。湖盐类资源十分丰富，中国盐湖分布最集中的四大省区为青海、新疆、内蒙古及西藏，西北地区近年来以其作为主要用盐。目前中国原盐产量中海盐、井矿盐和湖盐分别约占 45%、45% 和 10%。产品中 20% 为食用盐，70% 为工业用盐，部分出口。工业用盐主要和氯碱、纯碱的发展密切相关，“两碱”作为基础化工原料，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幅度，对工业用盐的需求也将维持相应的增幅。总体上来说，我国盐业从规模上已经赶超美国，总产能居世界第一。但大而不强，综合实力和竞争能力仍处于世界第二阵营，落后于先进国家。

随着经济发展，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将对食盐的品种提出新的要求。同时，随着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化工业对盐的需求也将有较大增长，这都为盐行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这就要求企业不断创新，加强对盐的衍生物的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目前，我国原盐工业的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快速增长的两碱工业和聚氯乙烯工业。下游行业的强劲需求与良好的市场环境，大大促进了国内原盐工业的发展。

## （2）食盐行业现状

我国食用盐消费量保持稳定态势，人均年食盐需求量在 3.5 千克左右。由于旅游餐饮业及食品加工、畜牧、饲料等产业的发展对食盐需求的增加，全国食盐

需求总量均略有增加，每年的食盐总消费量大约稳定在 700 万吨左右。

食盐业是目前中国仅剩的两个保持专营体制、按计划统购统销（另一个为烟草业）的行业。目前中国绝大部分省、市、自治区的盐业公司和盐务局都是“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盐业公司既是食盐的经营者，同时又是兼有盐业管理行政职能的政府管理部门。按照现行体制，地方各省盐业公司销售的食盐不能擅自跨区域销售，除非有国家发改委的调配计划，否则即是私盐。按照国家发改委和各省物价局规定，食盐的出厂价为每吨 300-500 元，而到了市场的终端时，价格已达到每吨 2,000 元以上。而已经放开专营、市场化的工业盐市场价仅为每吨 500-600 元。

由于食盐加碘是消除碘缺乏病的根本性措施，在提高民族素质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国家对食盐实行生产和销售的专营制度。食盐批发专营政策有效防范了碘缺乏病的发生，但也带来了一系列的弊端，经营体制改革的趋势不可避免。食盐关系国计民生和食品安全，完全市场化运营的可能性较小。但若食盐批发专营体制改革，将可能对现有的食盐批发专营企业带来冲击，亦可能引起食盐价格的调整。

2016 年，国务院印发了《盐业体制改革方案》，对于食盐专营制度做出了重大调整。该方案旨在完善食盐定点生产和批发制度，强调以现有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食盐批发企业为基数，不再核准新增食盐生产和批发企业；完善食盐专业化监管体制；取消食盐生产和批发的区域限制；改革食盐政府定价机制，放开食盐出厂、批发和零售价格，由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成本、食盐品质、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自主确定。2017 年国务院发布了《食盐专营方法》（国务院令 696 号），国家对食盐实行定点生产制度、定点批发制度，以及食盐价格由经营者自行确定。

总体来看，随着人民消费结构的升级和食品工业的发展，我国食盐消费将保持稳中有升的基本态势。在食盐专营体制下，食盐的产、运、销企业的收入和利润都也将是稳中有升的态势。

### （3）工业盐行业现状

盐既是生活必需品，又是化工业的基本原料，被称为“工业之母”。以其为主要原料制成的“两碱”（纯碱和烧碱）被广泛应用于玻璃、陶瓷、造纸、肥皂、纺

织、农业、医药、有色金属、冶金、电力、军工等多种行业。经探明，全球盐储量约为  $6.4 \times 10^8$  亿吨，其中海盐  $4.3 \times 10^8$  亿吨，矿盐  $2.1 \times 10^8$  亿吨，江湖和地下水中储量约为  $3.1 \times 10^3$  亿吨，主要分布于美国、前苏联、加拿大、德国等地。对于工业盐，自 1999 年起工业盐订货转入盐碱企业间的正常订货，目前工业盐市场已基本放开（小工业盐除外），属于市场竞争行业。

工业盐政策经历了从国家计划管理到市场化管理的过程。2000 年 11 月国家计委发布《国家计委关于工业盐价格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两碱工业用盐价格由企业根据市场供求情况自主确定；两碱以外的其他工业用盐实行政府指导价格，由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制定中准供应价格和浮动幅度。目前中国两碱工业用盐市场已全面放开，供需双方自主购销；两碱工业外的其他工业用盐仍纳入计划管理，由各级盐业公司经营。

同时，随着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化工业对盐的需求也将有较大增长，这都为盐行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这就要求企业不断创新，加强对盐的衍生物的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目前，我国原盐工业的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快速增长的两碱工业和聚氯乙烯工业。下游行业的强劲需求与良好的市场环境，大大促进了国内原盐工业的发展。

## 2、盐行业发展前景

长期来看，随着沿海地区经济的日益发展，海盐滩涂占地面积有所下降，海盐减产成为必然。而井矿盐受季节、用地等因素影响较小，发展势头强劲。同时，受两碱行业发展重心西移的影响，中西部地区井矿盐产业发展尤其迅速。国内原盐市场以海盐为主的传统供应结构将随着井矿盐产量的逐渐提升而改变，井矿盐将成为中国原盐行业中可与海盐比肩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制盐企业已经开始借助自身盐资源优势，逐渐进入下游两碱化工产业，正在向“盐碱一体化”的盐化工发展模式转变。传统制盐企业向下游高附加值盐化工产业的转移，将对中国制盐乃至下游两碱化工行业未来的发展模式产生深远的影响。

中国盐行业面临的问题包括产业集中度低、产能过剩，缺乏有效调控；自助创新能力不足，新产品研发环节薄弱；卤化工发展缓慢，资源利用水平较低等问题。随着经济发展，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将对食盐的品种提出新的要求。同

时，随着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化工业对盐的需求也将有较大增长，这都为盐行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这就要求企业不断创新，加强对盐的衍生物的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目前，我国原盐工业的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快速增长的两碱工业和聚氯乙烯工业。下游行业的强劲需求与良好的市场环境，大大促进了国内原盐工业的发展。盐化工产业与纺织、电子、医药等工业门类相比较，其产业链长、关联度大、技术密集、产品附加值高、带动能力强且财税贡献突出。加快盐化工产业链延伸步伐，积极开拓精细化工新领域，提供市场需要的高附加值和高技术含量的精细化学品和专用化工产品，是中国整体盐化工业的发展方向。

## 九、发行人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及经营战略

###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作为盐城市人民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现代农业产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及盐产品加工与销售，利用了丰富的沿海滩涂资源，形成了独具盐城特色的滩涂产业。发行人是盐城市沿海大开发重点战略企业，也是盐城市滩涂产业的龙头企业。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逐渐呈现多元化趋势，已从传统的盐产品加工与销售，延伸到高效现代农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三农经济扶持等领域，随着公司水产养殖项目、水产品加工生产线项目和水产品冷链物流交易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发行人将进一步巩固盐城市滩涂产业的领军地位。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扩展，公司资产实力将不断壮大，行业地位也越来越重要。

盐产品方面，除公司外，江苏省内主要制盐企业还有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金桥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快苏北建设，江苏省政府将隶属于省盐业集团的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和江苏省金桥盐业有限公司分别无偿划转给盐城市政府和连云港市政府管理）。公司生产的食用盐在江苏省内市场占有率常年保持在前两位。

此外，公司亦是全市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农业重大项目的重要投资主体，被评为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江苏沿海现代农业示范园和区域供水及农村饮用水安全先进集体。

### （二）发行人竞争优势

#### 1、发行人区位优势明显，拥有良好的发展契机

“中国东部，黄海岸边；美丽盐城，湿地之都；沿海滩涂，鹤鸣鹿舞”，发行人位于“东方湿地之都”和“丹顶鹤第二故乡”之称的江苏省盐城沿海滩涂腹地，位于东部沿海开放、长三角和环渤海湾两大经济板块的结合部，策应江苏沿海开发的国家战略，借助国家沿海大开发和海上丝绸之路的大战略，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盐城是江苏省面积最大的地级市，也是沿海地区新兴的工商业城市。盐城交通便捷，沈海高速、盐淮高速、盐徐高速连接京、沪、宁；盐城南洋机场可以快速通往国内各大城市及香港、台湾、韩国等境外国家和地区。快速便捷的立体交通网络，汇集了全世界的客商云集盐城，提升了盐城经济板块功能，支撑着当地经济的快速发展。

盐城市优良的地理环境和发达的交通网络为发行人提供了优越的经营环境。

## 2、发行人所在区域经济优势

盐城市社会经济发展近年来取得了辉煌的成就，综合实力大幅跃升，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城乡面貌显著改观，社会建设全面加强。2017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050 亿元，增长 6.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0 亿元，下降 3.4%；固定资产投资 4,300 亿元，增长 1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10 亿元，增长 11%。全市经济发展总体水平加快向苏北第一迈进。

## 3、发行人拥有良好的资源与产业环境

盐城市自然资源丰富，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水源充裕，海洋资源丰富，还有 4,550 平方公里沿海滩涂。射阳河口以南沿海地段还以每年 10 多平方公里的速度向大海延伸，被称之为“黄金海岸”，是江苏最大、最具潜力的土地后备资源。盐城已探明石油天然气蕴藏量达 800 亿立方米，预计总储量达 2,000 亿立方米，为中国东部沿海地区陆上最大的油气田。沿海和近海有约 10 万平方公里的黄海储油沉积盆地，居中国海洋油气沉积盆地第 2 位，有着广阔的勘探开发前景。盐城还是联合国人与自然生物圈成员。大丰野生麋鹿保护区拥有麋鹿种群 600 多头，其野生种群总量、繁殖率和存活率均居世界首位。国家级珍禽自然保护区有国家重点保护的一类野生动物 12 种，国家二类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67 种，每年来越冬的丹顶鹤达到 1,200 多只，占世界野生种群的 60%以上。

盐城市接连荣获多项国家级荣誉称号，包括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科教兴

市先进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创新型城市、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城市、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试验区、2012 中国特色魅力城市等。

### （三）发行人经营战略及规划

在盐城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要求下，发行人将积极融入沿海开发，争取今后 3-5 年经济总量每年至少翻一番、利税每两年翻一番，到 2020 年力争规模突破 500 亿元，旗下 2 家企业完成资本市场上市，成为盐城市滩涂产业发展领军企业，标杆企业。

#### 1、现代农业板块

在水产饲料生产方面，发行人及下设的子公司经营饲料的生产。公司设有水产科研中心，拥有氨基酸分析仪等先进的分析仪器，以及水质检测系统、水生动物疾病检查防治系统。公司与相关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通过远程专家咨询，为饲料加工和水产养殖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支撑。公司将引进先进养殖理念和新技术新品种，推进健康绿色养殖方式，促进由传统养殖向效益增长、资源集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养殖转变。在养殖产业链上：大力培育壮大渔业产业化，从繁育、养殖、加工、销售等环节拉长做粗产业链，在高效渔业上求突破；在稳定异育银鲫、花白鲢、草鱼等大宗品种的基础上，增加黄颡、河蟹、梭鱼、斑点叉尾鮰、南美白对虾和台湾泥鳅等新品种，在养殖品种上求突破。发行人的水产养殖板块海、淡水养殖产品年产量超过 13 万吨，已成为苏北地区最大的海淡水养殖基地，未来会在此基础上有更大的发展。

农牧板块按照稳农增收、提质增效、接二连三的要求，突出农牧渔主导产业，积极推进结构调整，加快转变发展方式，进一步做大做强农业新产业、新业态、新常态，为全市现代农业发展带好头、领好向。加快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基地，推进农业产业化、高效化、机械化。以设施农业、特色农业、高效农业为着力点，引进优良品种，调整种养结构，培植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发展规模化经营，稳步提高效益；大力推广联耕联种、联产联销，引进新品种、输入新模式，在绿色、生态、有机上做文章，加快推进农牧结合、猪田匹配、种养循环，完善仓储、晒场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把产业链、价值链等现代产业

组织方式引入农业，建成集水稻生产、收储、加工、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生态农场，力争总产突破 1,000 万斤，打响“盐田稻”知名品牌。

## 2、盐业板块

盐业板块子公司瞄准“优质、高产、高效”目标，精抓日晒盐生产管理工艺，提高滩地设备完好率和公亩公顷单产，降低吨盐耗卤，在集约高效上争创新优势。并培育和研发符合盐产品发展趋势、市场前景好、彰显海盐特色的食盐产业链的精制产品、高端产品、特色产品，向价值链高端攀升。

盐城作为全国重要的产盐基地，是盐业集散与货物码头天然大市场，是我国建设盐业交易所的最佳候选城市。2015 年 1 月，由盐城市政府牵头的中国（华东）水产、盐业交易所市级可行性论证说明会在发行人处召开。发行人具有百年制盐历史，在市场渠道、产品质量等方面，完全具备承办交易所的主体资格；同时，盐城也是建设中国（华东）水产交易所的最佳候选城市，公司拥有 13.6 万亩水产养殖面积，丰富的水产优势为构建水产交易所奠定了坚实基础。盐产品、水产品两个交易所的成立将会对发行人的知名度和业务发展有着巨大的帮助。

## 十、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情况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拥有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公司不设股东会，由盐城市国资委行使股东职权；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依据《公司章程》，行使各自的职权。

盐城市国资委对公司行使以下职权：1、审核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年度投资计划和按规定报市国资委备案的投资计划；2、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委派和更换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企业兼职事项；3、按规定对管理者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决定对其奖惩，确定其薪酬标准；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6、审核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聘用或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7、按规定决定公司合并、分立，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债券，以及解散、申请破产、改制、

上市；8、决定公司为他人提供大额担保、转让重大财产、进行大额捐赠的制度规定；9、审定法律法规规定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的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10、制定、修改或审定公司章程；11、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外部董事一名，职工董事一名。非职工董事由市国资委按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委派，其中，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非职工董事经考核合格可以连任。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和委派，或者董事在任期内提出辞职尚未履行相关程序的，该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市国资委按干部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会设立战略规划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重大决策提出审议、评价和咨询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建议。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执行市国资委的规定、决议和决定，并向其报告工作；2、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公司投资计划，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方案；3、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4、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5、制订公司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方案；6、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改制、上市方案；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8、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或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报酬事项；9、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公司资本性投资、为他人提供担保、转让财产、进行捐赠事项；10、拟定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11、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五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二名。非职工监事成员由市国资委委派，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市国资委按干部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市国资委决定的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4、列席董事会会议，可以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可以列席经理层有关会议及党政联席会议；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5、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6、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三至四名。公司董事会成员经批准可以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程序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并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2、拟定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资产转让、资本运营及融资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3、拟定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4、拟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及亏损弥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5、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和基本管理制度，提交董事会审议；6、制定公司具体管理制度；7、拟订公司薪酬、福利、奖惩制度及人力资源发展规划，提交董事会审议；8、聘任或解聘应由出资人、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员；9、根据董事会或董事长的委托，代表公司签署合同等法律文件或者其他业务文件；10、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十一、发行人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中，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为公务员身份人员。据核实，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系经盐城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兼职的情况符合国家公务员法、中组发【2008】7号文以及中组发【2013】18号文的要求。

### **十二、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公司具备完整、规范的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 （一）业务独立

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均独立于控制人。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实行公允、合理、规范的运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人员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任何职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设置。

其中，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为公务员身份人员。据核实，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系经盐城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张晓鸣、李朝根和陆新云兼职的情况符合国家公务员法、中组发【2008】7 号文以及中组发【2013】18 号文的要求。

### （三）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楚，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未发生控股股东挪用公司资金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担保事项。

### （四）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管理部门，与股东和关联企业不存在重叠和上下级关系，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严格分开，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没有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对各业务部、各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十三、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

##### 2、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 3、发行人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1	江苏省东泰盐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7.37	20.00%
2	江苏瑞泰盐业有限公司	358.18	20.00%
3	江苏恩泰传感器有限公司	215.51	20.00%
4	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4,348.90	35.00%
5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3,054.99	44.44%
6	盐城禹雄实业有限公司	792.50	40.00%
7	盐城禹汇典当有限公司	1,585.87	55.00%
合计		11,653.31	-

盐城禹汇典当有限公司共有四位董事，发行人占两个席位，拥有 50% 的表决权，因此发行人对该公司未达到控制，不纳入合并范围。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对于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在合并报表时已作抵销，本次无合并范围以外的关联方重大交易。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应收关联方（联营企业）款项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应收账款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5,336.48	4,201.87	1,020.02
其他应收款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23,386.63	21,419.36	20,547.81
其他应收款	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98.33	20.41	5.95
其他应收款	江苏瑞泰盐业有限公司	-	-	228.50
合计		<b>28,821.45</b>	<b>25,641.64</b>	<b>21,802.28</b>

## 2、应付关联方（联营企业）款项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应付账款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	217.81	217.81
应付账款	江苏瑞泰盐业公司	638.61		
其他应付款	大丰市海融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3,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	123.42	175.00
预收账款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	-	-
合计		<b>638.61</b>	<b>341.23</b>	<b>3,392.81</b>

**（三）关联交易的原则、程序及定价政策**

为了规范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人制定了《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的决策流程如下：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由公司财务总监审核，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发行人关联交易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认真落实内部控制制度，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 十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资金违规占用或者发行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违规提供担保情况。

#### 十五、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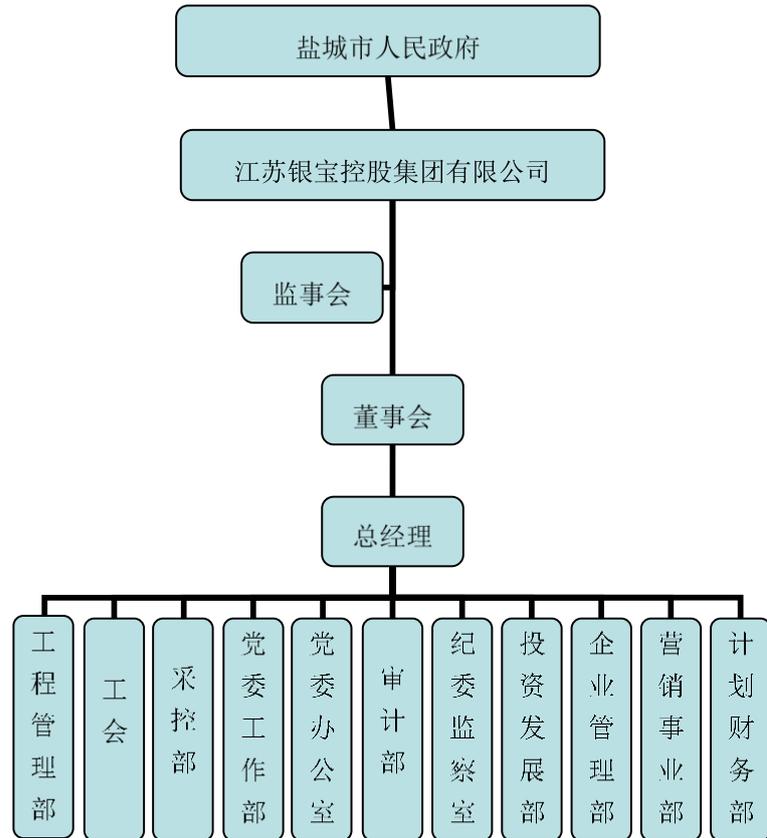
为了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公众利益。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形成了涵盖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基本要素的内部管理机制。

#####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及职责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董事会处于决策的核心地位；监事会处于监督评价的核心地位；公司经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是决策的执行者。同时公司也建立起了完善健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管理层的领导下正常有序运转，独立开展工作。

发行人集团本部共设党委办公室、党委工作部、企业管理部、投资发展部、财务部等十一个部室。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责如下：



### 1、党委办公室（接待办公室、督查室、信访办公室）

主要有 11 项职能：（1）公司对内对外沟通衔接，公司内外事务的协调与接待服务；（2）公司事务统筹管理和机关日常管理；（3）公文处理；（4）档案管理；（5）工作分办和催办督查，及时反映工作督查情况，提出整改问责、推进落实和推广典型经验的意见建议；（6）公司各类活动和会议的组织安排，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统筹协调及服务；（7）独立审核公司本部、驻盐单位的所有招待和其它下属单位的公务餐招待，及时汇总报告全公司所有招待费用；（8）负责信访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牵头处理企业对外法律纠纷；（9）企业各类合同的扎口归档；（10）计算机网络及信息化管理；（11）企业信息的报送、发布及扎口管理。

### 2、党委工作部

主要有 12 项职能：（1）公司党建工作的规划、落实和检查指导，组织开展党建活动；（2）牵头落实基层领导班子建设并做好日常考核工作；（3）公司中层干部的教育、管理、考核和调配任免建议，配合做好公司绩效管理和考核工作；

（4）建立和落实管理人才培训、培养和招引计划，强化后备干部和专业人才库建设；（5）公司干部年报工作和专业职称申报工作；（6）负责公司党员队伍建设，做好党员的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做好党费管理、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党内年报等编制工作；（7）全公司宣传思想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检查落实工作；（8）牵头抓好两级中心组学习工作，组织开展形势任务教育活动；（9）协调指导全公司精神文明建设及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负责企业文化和政研会工作；（10）抓好宣传报道和通讯员队伍建设，主办《银宝通讯》，负责银宝盐业内、外信息网新闻宣传工作；（11）老干部工作和军转干部工作；（12）抓好机关党员教育管理，负责机关党的建设。

### 3、企业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安全监督部）

主要有 11 项职能：（1）公司改革改制、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制定，企业管理的战略研究、各级政府改革发展政策的应用性研究、江苏沿海开发各项政策的适用性研究，各种适用政策的对接争取和在企业内的宣传推介；（2）公司各业生产和管理工作的协调指导，各类科技创新、新产品开发、技术应用推广和质量管理工作，对产品质量事故进行责任追究；（3）产业结构调整工作、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和承发包管理；（4）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负责企业年鉴工作；（5）牵头对公司合资合作单位生产经营和管理状况进行调研评估；（6）公司品牌建设和行业协会日常工作；（7）制订和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专项培训和检查评比工作；（8）完善并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操作规程和防范措施，抓好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推进落实一岗双责制度；（9）制定人力资源工作战略规划，并积极组织实施，正常组织开展员工培训；（10）全员薪酬管理计划的制订、检查和落实，劳动法规的宣传解释，处理劳动争议；（11）员工招聘、配备和劳动关系及劳动合同管理，再就业工作的组织和落实，配合做好公司派出人员的管理工作；（12）公司绩效管理和考核工作的组织及实施。

### 4、投资发展部

主要有 9 项职能：（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重大投资和发展路径进行调

研论证和管理；（2）公司中长期基本项目规划及投资计划的编制和管理；（3）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有关专项规划的编制与管理；（4）公司招商引资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检查指导、重大项目的招引洽谈和组织论证工作；（5）项目的调研论证工作（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建设依据、效益分析、环境评估等资料收集、编制和上报审批）；（6）项目立项工作（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调研报告等编制和上报审批）；（7）工程方案、图纸设计和审查工作；（8）工程变更、签证的审核，工程竣工的验收组织；（9）配合做好项目竞争性谈判、工程招标大宗物资采购和内部询价工作。

#### 5、财务部

主要有 9 项职能：（1）编制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有关专项计划；（2）公司综合统计及经济运行情况分析、经济活动分析；（3）公司计划预算的检查管理和考核；（4）公司财务管理和核算的制度制订、组织实施和检查监督；（5）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6）公司年度财务决算；（7）负责公司的资金管理工作、承担公司内部结算中心职能，指导企业内金融服务工作；（8）企业资产管理和资产经营工作，配合做好国有资产处置工作、大宗物资采购、公司绩效管理考核等工作；（9）财务委派人员的监督管理与考核。

#### 6、审计部

主要有 7 项职能：（1）制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2）独立监督和评价公司及下属单位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及时提出审计建议，发挥内审机构职能；（3）财务收支、投资预算、经济合同等经济活动的常规审计和事前审计；（4）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审计和经营者离任审计，配合做好公司绩效管理和考核工作；（5）资金财产安全与完整性的不定期审计；（6）审计监督经济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情况；（7）配合做好国有资产处置工作。

#### 7、工程管理部

主要有 9 项职能：（1）参与公司建设工程项目前期设计及审查工作；（2）建设工程招投标及招标工程合同的签订；（3）监理单位和检测单位的选择与确定；（4）参与建设工程的竞争性谈判和工程材料的采购工作；（5）施工、监理、

设计等参建单位的协调与管理；（6）施工过程中安全与质量管理、进度控制和工程款的拨付；（7）参与工程设计的变更与签证；（8）工程竣工预验收和工程结算；（9）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和移交等工作。

#### 8、采控部

主要有 7 项职能：（1）公司工程类施工、安装和服务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工作；（2）组织对大宗物资进行询价和采购供应；（3）建立公司所属单位和公司机关各部门物资需求及消耗情况专门台账，对全公司办公用品和其它消费品进行集中采购；（4）公司基本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预算编制与决算审核；（5）对委托的外部审计单位进行工作监督；（6）配合做好工程类设计费用、监理费用、检测费用等竞争性谈判工作；（7）牵头做好国有资产的处置工作。

#### 9、营销事业部

主要有 8 项职能：（1）制订年度和阶段营销工作计划；（2）积极开展市场调研活动，根据市场变化和供需实际，适时调整营销策略；（3）牵头组织产品广告的策划设计及宣传实施工作；（4）大力开发各类产品销售业务，做好服务跟踪和推广评价工作；（5）做好销售全程服务质量的检查考核和业务指导；（6）有效衔接生产与市场，积极推进盐产品开发工作；（7）及时调处终端市场的产品投诉；（8）销售款项的及时回笼。

#### 10、工会（女工委、团委、青工委、关工委）

主要有 10 项职能：（1）按期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积极参与企业重大决策；（2）职工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积极行使职代会职能；（3）培育“四有”职工队伍，组织开展先进评比和劳模申报工作；（4）积极推进民主管理，依法开展劳动保护和工资集体协商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5）组织开展职工读书活动和文体活动，推进职工之家创建工作；（6）组织开展劳动竞赛、群众性技术创新工程和“五小”活动，团结带领职工投身企业经济建设；（7）履行青工委、团委各项职能；（8）女职工工作；（9）计划生育工作；（10）关心下一代工作。

#### 11、纪委（监察室）

主要有 7 项职能：（1）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检查督促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全面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2）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

反腐败工作的宣传教育，推进企业廉政文化建设；（3）贯彻落实企业领导人员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对公司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4）对企业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以及工程项目和大宗物资采购的招投标工作进行廉政监督；（5）组织实施并督促指导企业效能监察工作，提高管理效能；（6）对上级和公司决策、指示及规定的落实情况进行督察，加强对作风建设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不正之风；（7）负责受理申诉、投诉、群众举报及案件调查处理工作，根据授权查处违纪案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组织架构完备、业务运营合法合规。

##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完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和岗位在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方面的职责和权限，以控制经营管理风险和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已经形成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管理、投融资管理及对外担保等在内的较为健全的管理体系，基本能够覆盖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全过程。

### 1、资产管理制度

作为国有资产的授权经营者，公司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承担保值增值责任。在人员安排上，公司按规定委派和推荐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向参股企业派驻股权代表，并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外派董事或监事；在资产运营上，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全面实行资产经营责任制。

### 2、财务管理制度

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理顺财务管理关系，明确财务人员的职责、强化财务管理的功能，提高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制定了完整的《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财务管理体系、会计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财务档案管理及保密等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 （1）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按照统一管理、分级核算的原则，设置和健全财务管理机构，配备相应的财务人员，并按岗位责任制从事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领导财务

会计机构、财会人员和其他人员执行《会计法》等有关财务会计法规制度及本制度。公司总经理对公司财务活动实行统一领导，负责组织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即：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部；财务负责人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受总经理的委托全面负责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工作，直接对总经理负责；各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由本公司直接委派；子公司财务部接受公司财务部的业务领导。

## （2）会计内部控制制度

为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公司制定了包括一系列控制方法、措施和程序的会计内部控制。主要内容为：①制定会计内部控制基本目标：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②明确会计内部控制基本原则：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得拥有超越会计内部控制的权力；遵循成本效益原则；③会计内部控制的内容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实物资产、对外投资、项目采购与付款、筹资、销售与收款、成本费用、担保等经济业务的会计控制；④加强对担保业务的会计控制，严格控制担保行为，建立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明确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加强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防范潜在风险，避免或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⑤电子信息技术控制要求运用电子信息技术手段建立会计内部控制系统，减少和消除人为操作因素，确保会计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同时加强对财务会计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⑥强化会计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由专门机构或者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会计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会计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

## （3）预算管理制度

公司管理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核心，实施“统一管理，分级控制，全员参与，增加效益”的管理原则。主要内容如下：

预算管理的组织机构：包括预算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办公室及预算管理责任单位。预算管理委员会主任由总经理兼任，委员会成员由财务总监和财务部、

投资部、行政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子公司负责人组成。预算管理办公室设在财务部，为处理全面预算管理日常事务的职能部门，预算办公室主任由财务总监兼任。预算责任单位是预算管理的执行层，由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组成。

预算管理体系：包括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控制两个环节，涉及到公司所有部门及各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和经营活动。

预算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下年度经营总目标制定公司下年度经营预算目标；预算管理办公室将年度经营预算目标先行分解各部门，制定《部门预算目标纲要》，各部门按部门预算目标要求及实际情况制定部门预算；预算管理办公室将各部门预算草案进行汇总并编制整体预算，由预算管理委员会、董事会逐级审批；财务部及相关部门制定预算执行考核标准，由预算管理委员会审批后下发给各部门；各部门若有超出预算支出项目，须报预算管理委员会进行审批后执行；预算管理办公室负责汇总各部门实际发生数据，并编制《月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表》，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提出处理意见；预算管理委员会每季度组织召开季度预算分析会议，决定考核、处理或修正季度预算意见；预算管理办公室汇总年度预算的执行情况，在财务总监审核后报预算管理委员会，再上报董事会审批。

### **3、资金运营管理制度**

#### **(1) 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发行人对资金的集中管理、预算、结算、投融资业务进行规范，实行资金集中管理与统筹控制。规范了现金支付范围，并要求现金出纳与会计记录工作适当分离、出纳工作由专人负责；规范了子公司的库存现金上限，超过上限部分要及时送存银行；明确了一切现金往来须有收付凭证；强化了银行账户和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明确各种票据的领用、签发、入账的处理程序和备查登记制度；建立资金预算管理制度，要求分期预算、分事业部预算和分子公司预算，并要求各事业部财务总监做好各自的资金平衡工作；明确了集团各子公司内部往来资金收付的处理方式；明确各事业部投融资业务须由集团统一负责授信业务，融资业务发生需经集团财务负责人审批，并向集团资金计划部备案；融资业务发生后须及时在资金管理系统中登记，并记录后续履行情况。

## （2）资金管理模式

公司财务管理部门为资金的管理、控制调度和指导中心，负责母公司资金计划的审核和支付，落实资金使用上的合规性和合法性，负责资金收支的具体操作，同时负责母公司、子资金平衡预测滚动数据的审核和汇总。公司通过实施资金平衡预测滚动管理，实现对各事业部、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各编制单位编制资金收付款明细表至主办会计处，经主办会计初审后编制资金平衡预测表、资金业务分类表和现金流预测表至公司财务管理部门的资金专员处，经审核后由资金专员编制汇总表呈报公司管理层。

## （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为保障发行人资金运作的正常运行，防止资金运转过程中出现短期资金断裂情况，最大程度的减少损失，保障资金运转安全，发行人通过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对短期资金进行有效的调度组织，保障资金安全。发行人通过资金管控流程和制度确保了短期资金应急的组织和实施，资金周转和资金运作严格根据年度、季度、月度资金计划统筹实施，确保资金运作和调度安全可控。

## 4、对外担保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和《扬州市市属监管企业担保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非经公司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视同公司行为，其对外担保应执行本办法。公司对外担保应当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为对外提供担保，应当采取反担保等必要的措施防范风险，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具备实际承担能力。公司不得为自然人、非国有法人单位提供担保。

## 5、投融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投资及融资行为，降低投资及融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依照《公司法》、《合同法》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制订《江苏

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及《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单个项目单笔加累计投资额在经审计的上一年度总资产 20%(含 20%) 之内的对外投资事项，且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应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拟投资或处置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的，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部门进行评审，并报盐城市国资委批准；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会议有权决定单个项目单笔加累计投资额在经审计的上一年度总资产 5%(含 5%) 之内，且总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对外投资事项；对外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下（含 20%），且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起草投资方案，总经理办公室会议研究通过后，报董事会批准，董事会（必要时）可组织有关专家、专业部门进行评审，抄送监事会备案；公司参股子公司的投资，根据其投资金额及参股比例，折算后形成相应决策意见，并通过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在该公司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发行股票或债券的方案，由总经理办公室会议审议拟定初步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并报股东审批。

## **6、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

为了提高投资的质量、防范和降低投资的管理风险，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风险控制机制以及风险管理制度。公司设有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从整体上控制资金运作中的风险。公司制定内部风险控制制度，主要包括：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资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进行投资，不从事禁止投资的业务；加强内部信息控制，严防重要内部信息泄露。具体风险控制方面，公司根据自己所管理的资金规模、对投资标的把握程度来决定投资的数量和配比。

## **7、对下属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通过《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管理：（1）集团职能部门垂直管理，集团各部门按照部门岗位职责服务和监督子公司。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重大投资、人事管理、信息披露、经营管理等事项纳入公司统一管理；（2）公司财务部中设立专门的审计人员，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运营情况实施审计监督；（3）根据公司的经营策略督导各控股子公司建立起相应的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等，加强产权管理职能，完善子公司的法

人治理结构，促进子公司规范运作。

## 8、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为了适应公司的发展战略，逐步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机制对员工的激励作用，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干部管理规定》、《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规定》、《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违纪处理办法(试行)》等行政管理制度，使得公司具备了较为完善的岗位分工体系、薪酬管理、绩效考评、人才引进和储备计划以及员工培训和开发体系，能够为员工能力的发挥提供必要的支持，从而营造和谐的劳动关系和良好的工作氛围，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促进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 9、关联交易管理

为了规范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认真落实内控制度，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 10、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预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为集团公司又好又快发展提供良好的安全环境，根据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集团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制度，适用于集团公司本部和安全生产监管范围内的所有被监管企业。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责追责”和“五落实五到位”责任体系，坚持“三管三必须”（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生产服从安全需要”的工作原则，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工作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和事故隐患的排查治理，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生产安全。

## 11、信息披露制度

董事会财务部为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的常设机构，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定期报告定期信息披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应当提出书面审核意见，说明董事会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是否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定期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者存在异议的，应当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并予以披露。

## 十六、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发行人指定相关人员负责本次债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联系方式如下：

本次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于祝林

本次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联络人：王海燕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2 幢 17 楼

联系电话：0515-89891730

传真：0515-89891728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在报告期内，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能够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定期报告，并及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专区披露定期报告：

- (1) 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报告；
- (2) 每年 8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中期报告。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发行人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苏亚盐审[2017]61 号、苏亚盐审[2018]50 号和苏亚盐审[2019]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募集说明书中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均源自上述报告。2019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中所涉及的 2016-2018 年度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均为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财务数据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若无特别说明，在本节中系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1,709.35	45,229.93	62,652.84	46,428.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11	95.11	100.24	42.0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9,132.93	82,737.08	79,086.86	62,247.75
其中：应收票据	53.00	202.61	312.01	32.00
应收账款	89,079.93	82,534.47	78,774.85	62,215.75
预付款项	41,150.10	29,939.41	46,445.04	26,219.02
其他应收款	175,233.56	132,625.97	180,799.33	162,616.28
其中：应收利息	40.82	76.52	52.05	420.46
其他应收款	175,192.74	132,549.45	180,747.28	162,195.82
存货	62,938.95	59,248.74	265,329.72	261,19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1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1,545.76	51,450.64	66,077.33	87,448.6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1,805.78</b>	<b>401,326.88</b>	<b>700,491.35</b>	<b>665,195.9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40.00	3,540.00	3,540.00	3,821.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611.28
长期股权投资	11,937.80	11,437.80	11,954.45	8,533.51
固定资产	145,233.99	147,433.13	131,548.27	27,367.09
在建工程	15,435.98	12,626.66	11,047.60	44,194.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88.65
无形资产	543,421.85	543,791.50	543,435.35	5,367.81
商誉	470.29	470.29	55.00	55.00
长期待摊费用	787.55	852.55	1,064.15	20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1.16	6,151.27	4,335.36	2,98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333.65	286,897.57	23,101.72	33,253.6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14,312.27</b>	<b>1,013,200.78</b>	<b>730,081.91</b>	<b>131,479.13</b>
<b>资产总计</b>	<b>1,606,118.05</b>	<b>1,414,527.66</b>	<b>1,430,573.26</b>	<b>796,675.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4,580.00	66,600.00	71,463.00	76,9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5,194.49	131,164.74	164,849.24	111,151.97
其中：应付票据	22,275.00	-	-	4,900.00
应付账款	142,919.49	131,164.74	164,849.24	106,251.97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8,404.05	10,310.46	4,701.16	2,378.46
应付职工薪酬	1,125.47	2,865.70	1,683.13	1,553.15
应交税费	13,084.90	13,853.50	11,457.80	8,760.23
其他应付款	42,662.82	26,925.04	20,678.68	26,438.31
其中：应付利息	4,108.47	94.46	0.90	407.16
应付股利	-	-	-	1,716.00
其他应付款	38,554.35	26,830.58	20,677.78	24,315.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214.50	2,428.50	1,428.50
其他流动负债	104.75	107.04	15.72	197.24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5,156.48</b>	<b>253,040.99</b>	<b>277,277.22</b>	<b>228,857.8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0,750.00	76,625.00	83,714.50	44,943.00
应付债券	237,367.22	217,925.02	216,973.16	216,006.22
长期应付款	63,072.46	17,939.25	13,271.24	13,870.13
其中：长期应付款	54,256.35	8,900.00	-	-
专项应付款	8,816.11	9,039.25	13,271.24	13,870.13
预计负债	-	-	-	45.93
递延收益	1,876.75	1,905.48	968.93	9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1.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00.00	20,000.00	19,700.00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02,566.43</b>	<b>334,394.75</b>	<b>334,627.83</b>	<b>274,964.06</b>
<b>负债合计</b>	<b>777,722.91</b>	<b>587,435.74</b>	<b>611,905.05</b>	<b>503,821.9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	11,658.49	11,658.49	11,658.49
资本公积	556,718.11	744,745.08	744,745.08	224,598.84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1,934.32	1,934.32	1,511.56	774.53
一般风险准备	277.08	277.08	277.08	277.08
未分配利润	27,356.68	26,736.97	23,659.66	18,53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6,286.19	785,351.94	781,851.87	255,839.71
少数股东权益	42,108.95	41,739.98	36,816.34	37,013.4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28,395.14</b>	<b>827,091.92</b>	<b>818,668.21</b>	<b>292,853.1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06,118.05</b>	<b>1,414,527.66</b>	<b>1,430,573.26</b>	<b>796,675.08</b>

## 2、合并利润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36,395.31</b>	<b>264,230.90</b>	<b>289,539.03</b>	<b>210,375.01</b>
减：营业成本	114,876.29	215,227.46	257,473.85	173,263.72
税金及附加	1,121.08	2,028.91	1,804.31	3,879.33
销售费用	1,646.99	3,978.02	4,799.37	3,644.76
管理费用	6,514.40	14,346.29	12,695.43	12,449.94
财务费用	10,107.00	14,017.32	10,862.03	10,227.98
研发费用	-	175.48	-	-
资产减值损失	98.97	4,850.39	9,135.88	6,51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5.13	-3.57	6.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521.43	-494.73	1,943.37	1,49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620.94	556.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96.51	2,671.25	15,492.55	2,517.44
其他收益	510.94	232.58	831.24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b>	<b>3,959.46</b>	<b>12,011.01</b>	<b>11,031.75</b>	<b>4,410.26</b>
加：营业外收入	116.63	155.86	141.82	625.35
减：营业外支出	49.09	656.62	231.18	229.5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b>	<b>4,027.01</b>	<b>11,510.25</b>	<b>10,942.39</b>	<b>4,806.03</b>
减：所得税费用	182.50	2,504.57	2,771.44	2,603.9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b>	<b>3,844.51</b>	<b>9,005.68</b>	<b>8,170.96</b>	<b>2,202.1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1,370.71	4,278.07	7,999.28	-799.30
少数股东损益	2,473.80	4,727.61	171.68	3,001.41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b>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844.51</b>	<b>9,005.68</b>	<b>8,170.96</b>	<b>2,202.1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合收益总额	1,370.71	4,278.07	7,999.28	-799.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2,473.80	4,727.61	171.68	3,001.4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591.09	281,659.07	278,656.92	218,740.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6.65	32,842.53	38,906.86	6,726.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8,217.74</b>	<b>314,501.60</b>	<b>317,563.79</b>	<b>225,466.9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22.50	231,881.16	240,390.68	152,79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7.06	16,370.72	13,028.84	13,57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26.12	11,243.45	14,064.39	9,11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94.38	6,058.91	22,215.45	152,625.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7,470.05</b>	<b>265,554.25</b>	<b>289,699.37</b>	<b>328,107.8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747.69</b>	<b>48,947.35</b>	<b>27,864.41</b>	<b>-102,640.9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80.00	281,849.00	5,892.73	145.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1.43	521.92	1,322.43	96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6.69	17,233.38	1,861.53	2,22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77	528.01	10,699.00	13,791.4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954.89</b>	<b>300,132.31</b>	<b>19,775.68</b>	<b>17,127.3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04.08	35,107.15	57,792.01	43,16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791.69	306,378.00	2,861.77	6,786.28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972.64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83.78	9,868.52	2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1,895.77</b>	<b>346,341.57</b>	<b>70,522.29</b>	<b>69,950.0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940.88</b>	<b>-46,209.26</b>	<b>-50,746.61</b>	<b>-52,822.6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83.53	1,003.71	9,597.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83.53	1,003.71	8,441.0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180.00	75,400.00	109,771.50	136,6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7,500.00	-	-	216,00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56.24	27,152.41	18,203.4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9,680.00</b>	<b>81,339.77</b>	<b>137,927.63</b>	<b>380,406.7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7,809.40	79,666.50	75,487.00	190,648.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97.98	16,922.89	16,411.33	16,796.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87.50	487.50	1,372.50	48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8	-	-	17,007.7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2,089.06</b>	<b>96,589.39</b>	<b>91,898.33</b>	<b>224,452.6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7,590.94</b>	<b>-15,249.63</b>	<b>46,029.30</b>	<b>155,954.0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0.20</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397.75</b>	<b>-12,511.73</b>	<b>23,147.10</b>	<b>490.4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24.47	51,636.21	28,489.11	27,998.70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522.22	39,124.47	51,636.21	28,489.11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951.66	2,287.67	7,033.50	7,826.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167.10	8,800.07	8,159.59	10,319.93
其中：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8,167.10	8,800.07	8,159.59	10,319.93
预付款项	77.48	95.74	486.21	460.43
其他应收款	278,755.91	167,716.71	203,396.37	180,885.29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278,755.91	167,716.71	203,396.37	180,885.29
存货	29,553.56	28,961.77	178.21	120.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1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800.07	31,580.00	28,301.00	40,053.48
<b>流动资产合计</b>	<b>364,305.78</b>	<b>239,441.96</b>	<b>247,554.88</b>	<b>258,666.7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0.00	331.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57,350.00	37,475.00	37,475.00	37,148.8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1,223.12	30,831.06	28,833.80	5,446.04
在建工程	2,680.61	1,457.68	3,317.67	23,514.79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537,824.84	537,824.31	537,824.31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7.09	1,557.09	996.50	77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289.04	28,289.04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58,924.70</b>	<b>637,434.18</b>	<b>608,497.29</b>	<b>67,216.36</b>
<b>资产总计</b>	<b>1,023,230.48</b>	<b>876,876.14</b>	<b>856,052.17</b>	<b>325,883.1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b>流动负债：</b>	-	-		
短期借款	104,380.00	46,000.00	27,413.00	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69.05	507.94	714.96	212.20
其中：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369.05	-	714.96	212.20
预收款项	9,710.92	306.10	-	0.37
应付职工薪酬	102.44	666.07	75.77	238.66
应交税费	7,622.94	7,742.01	5,554.54	2,679.12
其他应付款	7,167.17	2,472.81	4,473.75	2,289.46
其中：应付利息	-	-	-	391.46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	4,473.75	1,89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2,352.51</b>	<b>57,694.93</b>	<b>38,232.02</b>	<b>25,419.81</b>
<b>非流动负债：</b>	-	-		
长期借款	7,500.00	-	-	42,800.00
应付债券	237,367.22	217,925.02	216,973.16	216,006.22
长期应付款	46,779.24	1,626.16	6,038.15	6,715.75
其中：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6,038.15	6,715.75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792.17	1,818.39	746.8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00.00	20,000.00	19,700.00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2,938.63</b>	<b>241,369.58</b>	<b>243,458.16</b>	<b>265,521.97</b>
<b>负债合计</b>	<b>445,291.14</b>	<b>299,064.51</b>	<b>281,690.17</b>	<b>290,941.7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	11,658.49	11,658.49	11,658.49
资本公积	363,587.07	551,928.59	551,928.59	21,144.00
减：库存股	-	-	-	-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1,934.32	1,934.32	1,511.56	774.53
未分配利润	12,417.95	12,290.23	9,263.36	1,364.3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77,939.34</b>	<b>577,811.63</b>	<b>574,362.00</b>	<b>34,941.3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23,230.48</b>	<b>876,876.14</b>	<b>856,052.17</b>	<b>325,883.14</b>

## 2、母公司利润表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3,703.90</b>	<b>25,149.52</b>	<b>10,506.16</b>	<b>12,238.39</b>
减：营业成本	4,527.13	7,525.93	3,878.83	4,874.33
税金及附加	42.14	354.42	259.22	77.29
销售费用	-	1.72	53.83	136.16
管理费用	2,408.53	5,620.91	4,232.37	4,638.39
财务费用	5,868.29	3,596.95	3,513.81	4,410.48
资产减值损失	-	2,242.37	885.05	1,408.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79.37	785.86	550.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320.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	200.00	13,922.46	-
其他收益	26.23	57.60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86.92</b>	<b>6,544.19</b>	<b>12,391.37</b>	<b>-2,755.99</b>
加：营业外收入	0.81	2.81	72.54	218.27
减：营业外支出	9.01	420.45	77.29	69.9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78.72</b>	<b>6,126.55</b>	<b>12,386.63</b>	<b>-2,607.68</b>
减：所得税费用	-	1,898.92	2,742.57	-333.9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78.72</b>	<b>4,227.63</b>	<b>9,644.05</b>	<b>-2,273.71</b>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8.72	4,227.63	9,644.05	-2,273.71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8.09	18,844.36	12,033.96	15,466.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8.30	21,397.44	40,800.33	7,335.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796.39</b>	<b>40,241.80</b>	<b>52,834.29</b>	<b>22,801.6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8.92	32,205.20	8,200.26	21,005.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9.18	5,283.08	5,793.57	5,89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49	946.01	915.94	1,49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85.21	959.50	9,630.88	133,137.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077.80</b>	<b>39,393.78</b>	<b>24,540.64</b>	<b>161,531.3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7,281.41</b>	<b>848.02</b>	<b>28,293.65</b>	<b>-138,729.6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79.93	279,449.00	1,755.3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79.37	785.86	23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594.76	-	2,580.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67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779.93</b>	<b>294,523.14</b>	<b>2,541.16</b>	<b>11,484.5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1.95	3,342.10	3,351.05	4,169.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75.00	301,678.00	1,800.00	1,3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83.78	-	59,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116.95</b>	<b>306,903.88</b>	<b>5,151.05</b>	<b>64,544.8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37.02</b>	<b>-12,380.74</b>	<b>-2,609.89</b>	<b>-53,060.3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80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36.35	51,400.00	13,013.00	126,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7,500.00	-	-	216,00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00.00	605.00	1,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4,336.35</b>	<b>54,000.00</b>	<b>13,618.00</b>	<b>344,611.2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099.90	32,813.00	28,700.00	133,9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4.02	12,100.10	11,395.02	13,222.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300.00	9,090.1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1,053.92</b>	<b>44,913.10</b>	<b>42,395.02</b>	<b>156,282.9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282.43</b>	<b>9,086.90</b>	<b>-28,777.02</b>	<b>188,328.2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663.99</b>	<b>-2,445.83</b>	<b>-3,093.27</b>	<b>-3,461.77</b>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7.67	4,733.50	7,826.76	11,288.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1,951.66</b>	<b>2,287.67</b>	<b>4,733.50</b>	<b>7,826.76</b>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 （一）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合并范围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9 家。

#### 发行人 2019 年 6 月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	间接	
1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	20,000.00
2	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00
3	江苏省双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	100.00	668.00
4	江苏银兴物流有限公司	-	100.00	500.00
5	江苏银宝置业有限公司	-	100.00	2,000.00
6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	6,000.00
7	江苏银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500.00
8	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	-	100.00	500.00
9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	51.00	2,000.00
10	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	35.00	10,000.00
11	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42.80	15,000.00
12	盐城市鹿鸣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500.00
13	盐城市顺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5,000.00
14	盐城市盐东新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1.00	2,000.00
15	盐城市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	40.00	10,000.00
16	江苏顺泰农场有限公司	-	100.00	3,000.00
17	盐城市亿泰置业有限公司	-	65.00	2,000.00
18	江苏鑫勒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	55.00	1,200.00
19	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	间接	
20	上海银宝康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5.00	1,000.00
21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	55.00	16,000.00
22	盐城银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4.28	1,000.00
23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00
24	江苏银宝海富水产种苗有限公司	65.00	-	3,000.00
25	盐城顺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2,000.00
26	江苏银宝精品酒店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0
27	盐城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	51.00	5,000.00
28	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	100.00	2,800.00
29	盐城市进出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51.00	5,000.00

##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 （1）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比 2015 年度增加 4 家子公司，详见下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盐城顺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家佳乐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银宝精品酒店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盐城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 （2）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所属的盐城市禹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盐城市禹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2,937,137.48 元
股权处置比例	95%
股权处置方式	按账面净资产转让

### （3）2018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比 2017 年度增加 1 家子公司，详见下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收购

2018 年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的原因
盐城市家佳乐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解散清算

（4）2019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 1-6 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比 2018 年度增加 1 家子公司，详见下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盐城市进出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三）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本期）	影响金额（上期）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该准则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按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	资产处置收益	15,492.55	2,517.44
		营业外收入	15,632.69	5,600.00
		营业外支出	140.14	-3,082.56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按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	营业外收入	-831.24	-
		其他收益	831.24	-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调

整：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利润表：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期初及上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312.0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086.86
应收账款	78,774.85		
应收利息	52.05	其他应收款	180,799.33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80,747.28		
固定资产	131,548.27	固定资产	131,548.27
固定资产清理	-		
在建工程	11,047.60	在建工程	11,047.60
工程物资	-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4,849.24
应付账款	164,849.24		
应付利息	0.90	其他应付款	20,678.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677.7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3,271.24
专项应付款	13,271.24		
管理费用	12,695.43	管理费用	12,682.59
		研发费用	12.84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2016 年度/末
总资产（万元）	1,606,118.05	1,414,527.66	1,430,573.26	796,675.08
总负债（万元）	777,722.91	587,435.74	611,905.05	503,821.92
全部债务（万元）	476,972.22	362,364.52	374,579.16	344,227.72
所有者权益（万元）	828,395.14	827,091.92	818,668.21	292,853.16
营业收入（万元）	136,395.31	264,230.90	289,539.03	210,375.01
利润总额（万元）	4,027.01	11,510.25	10,942.39	4,806.03
净利润（万元）	3,844.51	9,005.68	8,170.96	2,202.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38.26	7,578.28	7,429.07	1,80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70.71	4,278.07	7,999.28	-799.3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747.69	48,947.35	27,864.41	-102,640.93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1,940.88	-46,209.26	-50,746.61	-52,822.6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7,590.94	-15,249.63	46,029.30	155,954.02
流动比率（倍）	1.58	1.59	2.53	2.91
速动比率（倍）	1.41	1.35	1.57	1.77
资产负债率（%）	48.42	41.53	42.77	63.24
债务资本比率（%）	36.54	30.46	31.39	54.03
营业毛利率（%）	15.78	18.55	11.07	17.64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14	1.98	2.16	2.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1.09	1.47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92	1.34	0.63
EBITDA（万元）	20,296.47	35,837.86	28,811.65	22,783.3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48	9.89	7.69	6.62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54	2.15	2.02	1.4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9	3.27	4.11	3.26
存货周转率（次）	1.88	1.33	0.98	0.66

注：（1）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

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  $EBITDA = \text{利润总额}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固定资产折旧} + \text{摊销}$
- (3)  $EBITDA \text{ 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text{全部债务}$
- (4)  $EBITDA \text{ 利息倍数} = EBITDA / (\text{资本化利息}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5)  $\text{债务资本比率} = \text{全部债务} / (\text{全部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 (6)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 \text{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
- (7)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营业成本} / [(\text{期初存货余额} + \text{期末存货余额}) / 2]$
- (8)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div \text{流动负债}$
- (9)  $\text{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 (10)  $\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负债总额} \div \text{资产总额}$
- (11)  $\text{营业毛利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 (12)  $\text{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利息支出}) / \text{平均资产总额}$
- (13)  $\text{平均资产总额} = (\text{资产总额年初数} + \text{资产总额年末数}) / 2$
- (14)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text{净利润} / \text{平均净资产总额}$
- (15)  $\text{平均净资产总额} = (\text{净资产总额年初数} + \text{净资产总额年末数}) / 2$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591,805.78	36.85	401,326.88	28.37	700,491.35	48.97	665,195.95	83.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4,312.27	63.15	1,013,200.78	71.63	730,081.91	51.03	131,479.13	16.50
<b>资产总计</b>	<b>1,606,118.05</b>	<b>100.00</b>	<b>1,414,527.66</b>	<b>100.00</b>	<b>1,430,573.26</b>	<b>100.00</b>	<b>796,675.08</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796,675.08 万元、1,430,573.26 万元、1,414,527.66 万元和 1,606,118.05 万

元。其中，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665,195.95 万元、700,491.35 万元、401,326.88 万元和 591,805.7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50%、48.97%、28.37%和 36.85%；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31,479.13 万元、730,081.91 万元、1,013,200.78 万元和 1,014,312.2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0%、51.03%、71.63%和 63.15%。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规模增长并保持平稳态势，其中 2017 年资产规模较上期末增加 79.57%，主要系非流动资产中的无形资产大幅增长所致。2017 年，为增强发行人生产经营能力，优化资产配置，根据《盐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注入土地资产的批复》（盐国资[2017]104 号）文件，盐城市国资委同意将总地价为 53.78 亿元、面积为 5,122.14 万平方米的盐田用地无偿注入发行人，使得发行人 2017 年末无形资产较 2016 年末增长 10,023.97%。总体看来，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实力不断增强。

#### 1、合并口径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91,709.35	15.50	45,229.93	11.27	62,652.84	8.94	46,428.23	6.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11	0.02	95.11	0.02	100.24	0.01	42.05	0.01
应收票据	53.00	0.01	202.61	0.05	312.01	0.04	32.00	0.00
应收账款	89,079.93	15.05	82,534.47	20.57	78,774.85	11.25	62,215.75	9.35
预付款项	41,150.10	6.95	29,939.41	7.46	46,445.04	6.63	26,219.02	3.94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40.82	0.01	76.52	0.02	52.05	0.01	420.46	0.06
其他应收款	175,233.56	29.61	132,549.45	33.03	180,747.28	25.80	162,195.82	24.38
存货	62,938.95	10.63	59,248.74	14.76	265,329.72	37.88	261,193.99	3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19,000.00	2.86
其他流动资产	131,545.76	22.23	51,450.64	12.82	66,077.33	9.43	87,448.64	13.15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1,805.78</b>	<b>100.00</b>	<b>401,326.88</b>	<b>100.00</b>	<b>700,491.35</b>	<b>100.00</b>	<b>665,195.95</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报告期内各期末，上述六项流动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均维持在 97%以上。

#### （1）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6,428.23 万元、62,652.84 万元、45,229.93 万元和 91,709.35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8%、8.94%、11.27%和 15.50%，保持相对稳定且处于较高水平。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长 34.95%，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使得银行存款增加所致。从货币资金的构成来看，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现金	349.84	18.33	10.05	12.51
银行存款	90,251.26	44,106.14	58,626.16	36,394.24
其他货币资金	1,108.25	1,105.45	4,016.63	10,021.48
<b>合计</b>	<b>91,709.35</b>	<b>45,229.93</b>	<b>62,652.84</b>	<b>46,428.23</b>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 1,108.25 万元，其中保函保证金及利息 1,108.25 万元。

## （2）应收账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2,215.75 万元、78,774.85 万元、82,534.47 万元和 89,079.93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5%、11.25%、20.57%和 15.05%。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建设款和饲料款等，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金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11,120.70	13.47%	电费
2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是	5,336.48	6.47%	销售饲料款
3	盐城市财政局	否	3,082.92	3.74%	土地整理收入
4	滨海侨宏置业有限公司	否	2,053.15	2.49%	电气工程款
5	顾明高	否	1,831.97	2.22%	饲料款
	<b>合计</b>	-	<b>23,425.23</b>	<b>28.38%</b>	

2019 年 6 月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3,374.75	15.01%
2	盐城市财政局财政局	13,181.48	14.80%
3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2,673.21	3.00%
4	顾明高	1,831.57	2.06%
5	程宏	1,348.77	1.51%
	<b>合计</b>	<b>32,409.77</b>	<b>36.38%</b>

## （3）预付款项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6,219.02 万元、46,445.04 万元、29,939.41 万元和 41,150.10 万元，占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3.94%、6.63%、7.46%和 6.95%。2017 年末公司预

付账款较 2016 年末增长 77.14%，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2018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35.54%，主要是一些工程款预付的减少。

2018 年末，按预付方归集的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盐城市 2016 年度城市防洪工程	2,256.03	7.54%
2	新洋港整治亭湖 1 标工程	1,940.13	6.48%
3	响水老城区管网改造二期工程	1,103.49	3.69%
4	太仓十八港北枢纽工程	1,089.39	3.64%
5	六支河闸站中岗河闸站工程	1,075.56	3.59%
	合计	7,464.61	24.93%

####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新孟河延伸拓浚奔牛水利枢纽工程	2,966.42	7.21
2	新洋港整治工程盐都区境内工程施工 2 标	2,508.79	6.10
3	盐城市 2016 年度城市防洪工程	2,256.23	5.48
4	三英闸站、永新河闸站、永丰渠闸站	1,919.69	4.67
5	安徽桐城市双新片伊洛排涝站工程	1,576.62	3.83
	合计	11,227.76	27.29

#### (4)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2,195.82 万元、180,747.28 万元、132,549.45 万元和 175,233.56 万元，占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24.38%、25.80%、33.03%和 29.61%。2016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末增长 34.44%，主要是参股子公司往来款及客户往来款增加较多所致。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公司主要根据客户性质划分，对于关联方和政府单位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客户单位，根据其他应收款坏账政策审慎计提坏账准备。经会计师确认，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其他应收账发行

人已按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	0.68	1,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054.52	98.93	12,505.07	8.62	132,549.45
其中：账龄组合	66,494.31	45.35	12,505.07	18.81	53,989.24
其他组合	78,560.20	53.58	-	-	78,560.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9.83	0.39	569.83	100.00	0.00
合计	<b>146,624.35</b>	<b>100.00</b>	<b>14,074.90</b>		<b>132,549.45</b>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	0.53	1,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141.78	99.30	8,394.50	4.42	180,747.28
其中：账龄组合	114,221.64	59.97	8,394.50	7.35	105,827.14
其他组合	74,920.14	39.33	-	-	74,920.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77	0.17	330.77	100.00	-
合计	<b>190,472.55</b>	<b>100.00</b>	<b>9,725.27</b>	<b>5.11</b>	<b>180,747.28</b>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85.64	3.25	1,448.56	26.41	4,037.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913.99	96.57	4,755.25	2.92	158,158.74
其中：账龄组合	91,381.37	54.17	4,755.25	5.20	86,626.12

类别	2016 年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71,532.62	42.40	-	-	71,532.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67	0.18	301.67	100.00	-
合计	<b>168,701.30</b>	<b>100.00</b>	<b>6,505.48</b>	<b>3.86</b>	<b>162,195.82</b>

单位：万元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欠款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3,386.63	15.95%
2	江苏高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借款	10,627.93	7.25%
3	盐城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应收债权 转让款	10,165.00	6.93%
4	江苏银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借款	5,441.50	3.71%
5	扬州水利建筑有限公司工程公司	否	应收代偿款	4,508.98	3.08%
合计		-	-	<b>54,130.04</b>	<b>36.92%</b>

注：1、与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的往来款拟用于追加投资金额；

2、江苏高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预计在 2021 年 8 月全部收回，已签订债务转移协议，约定三年期，到期还本付息。

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36.92%，集中度相对较低，应收客户信用良好，其坏账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坏账计提
1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3,386.63	1,910.68
2	江苏高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借款	10,627.93	934.29
3	盐城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应收债权转让款	10,165.00	50.83
4	江苏银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借款	5,441.50	1,532.78
5	扬州水利建筑有限公司	否	应收代偿款	4,508.98	892.59
合计		-	-	<b>54,130.04</b>	<b>5,321.16</b>

####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5名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3,817.56	13.59
2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借款	13,000.00	7.42
3	盐城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应收债权转让款	10,165.00	5.80
4	盐城市禾丰粮油储备有限公司	是	借款	7,000.00	3.99
5	江苏银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借款	5,441.50	3.11
合计		-	-	59,424.06	33.91

截至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其他应收款按照经营性、非经营性分类情况如下：

#### 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经营性	128,251.01	73.19	109,239.34	82.37
非经营性	46,982.56	26.81	23,386.63	17.63
合计	<b>175,233.56</b>	<b>100.00</b>	<b>132,625.97</b>	<b>100.00</b>

截至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3,386.63万元和46,982.56万元，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17.63%和26.81%。公司的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发行人在日常经营中与参股子公司或客户单位、合作单位发生的往来款项，往来款项形成的原因主要为短期的资金拆借形成。其中，部分往来款项为发行人与个人发生，主要是发行人作为款项的后期回收考虑，将往来单位的责任人作为拆借款的借款人。

公司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均需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由出借公司有权机构审批，经过相应决策流程，并签订借款合同或订立借据。按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或借款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回款情况良好。

####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期末金额	占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817.56	50.69	往来款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	27.67	往来款
盐城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65.00	21.64	往来款
合计	-	<b>46,982.56</b>	<b>100.00</b>	-

上述应收款均已经过内部有权部门决议，并签订相应合同，公司将严格按照签署合同内容，回收相应款项。

公司的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发行人在日常经营中与客户单位、合作单位发生的借款或往来款项，与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盐城市国有资产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盐城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非经营性往来款，皆系当年准备与相关房企合作开发项目而发生的往来款，均有对应的房产抵押，抵押物充足，回款有保障，与灌东盐场的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系因历史原因产生的资金往来拆借。

公司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均需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由出借公司有权机构审批，经过相应决策流程，并签订借款合同或订立借据。按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或借款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回款情况良好，上述应收款均已经过内部有权部门决议，并签订相应合同，公司将严格按照签署合同内容，回收相应款项。

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加强日常资金监管，严格限制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并将对已发生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尽快收回。对于经营过程中确需发生的资金往来，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内部决策和审批，并收取资金占用费。如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资金往来事项涉及信息披露，发行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将影响债券还本付息，对投资者具有重大影响的新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

#### （5）存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 261,193.99 万元、265,329.72 万元、59,248.74 万元和 62,938.9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9.27%、37.88%、14.76%和 10.63%，存货规模逐年下降。公司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和土地储备等项目构成。2018 年公司存货较 2017 年减少 77.76%，主要由于开发成本、土地储备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 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开发成本	43,638.74	69.34	43,051.94	72.66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工程施工	3,649.53	5.80	2,483.76	4.19
原材料	6,472.50	10.28	4,421.26	7.46
库存商品	6,124.59	9.73	6,303.71	10.64
在产品	72.49	0.12	-	-
周转材料	418.96	0.67	309.62	0.52
发出商品	780.04	1.24	890.70	1.50
低值易耗品	0.97	0.00	5.15	0.01
委托代销	-	-	1.48	0.00
委托加工物资	-	-	-	-
开发产品	1,781.12	2.83	1,781.12	3.01
农用地开发费	-	-	-	-
其他	-	-	-	-
<b>合计</b>	<b>62,938.95</b>	<b>100.00</b>	<b>59,248.74</b>	<b>100.00</b>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中的开发成本为 43,638.74 万元，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为 69.34%，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项目对手方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业务模式
盐馨小区	29,101.60	自身承担的政府保障房项目	26,000.00	29,101.60	2013.10	2017.06	自行开发，员工定向销售
文化艺术中心	1,258.82	盐东镇政府	3,500.00	1,258.82	-	-	为委托代建项目，因政府规划调整，土地需转让，账面余额为土地款
富民新苑小区	13,278.32	盐东镇政府	14,000.00	13,278.32	2017.12	2018.12	政府代建的回迁房，政府回购
<b>合计</b>	<b>43,638.74</b>	-	<b>43,500.00</b>	<b>43,638.74</b>	-	-	-

存货中的开发成本主要是发行人承接了政府的一些保障房建设工程及水利基础设施工程，业主方主要是盐城市及下属政府。这些工程在承接时，一般都规定了未来回购的总金额，所以市场的价格波动对此影响不大。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开发成本中盐馨小区、文化艺术中心和富民新苑小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9,101.60 万元、1,258.82 万元和 13,278.32 万元。其中盐馨小区为盐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未来建成后定向销售给公司盐城职工。文化艺术中心因政府规划调整，已停止开发，按相关土地价值入账，土地待转让；富民新苑小区为政府代建的回迁房，由政府进行回购。2018 年末开发成本中盐龙湖工程期末余额 80,843.68 万元，因政府回款时间延后，故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中的土地储备为 130,417.92 万元，均为受让的工业用地，应政府规划调整暂停开发，故将其从存货科目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万元

编号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账面原值
1	响国用（2012）第 26874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395,111.00	出让	工业	13,653.95
2	响国用（2012）第 26909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733,507.00	出让	工业	16,965.83
3	响国用（2012）第 26987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744,972.10	出让	工业	17,078.04
4	响国用（2012）第 26949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2,271,095.60	出让	工业	22,227.21
5	响国用（2012）第 27000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932,792.60	出让	工业	18,916.25
6	响国用（2012）第 26948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2,246,273.70	出让	工业	21,984.27
7	响国用（2012）第 26950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998,829.00	出让	工业	19,592.37
合计		-	<b>13,322,581.00</b>	-	-	<b>130,417.92</b>

上述土地储备通过公开竞价方式购得，出让时确定价值，转让符合法律和国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原计划建设水产养殖厂房再卖给第三方，但由于 2017 年响水县国土局的战略规划调整，暂停开发，待规划确定后，再进行开发计划，因此

归类为存货。

(6)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 87,448.64 万元、66,077.33 万元、51,450.64 万元和 131,545.76 万元，分别占发行人流动资产的 13.15%、9.43%、12.82%和 22.23 %。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比例
盐城市顺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对客户贷款	11,401.59	22.16%
减：贷款减值准备	2,472.06	4.80%
委托贷款	814.20	1.58%
理财产品	33,330.00	64.78%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8,182.05	15.90%
应交税费-个人所得税	194.85	0.38%
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	-	-
<b>合计</b>	<b>51,450.64</b>	<b>100.00%</b>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1	盐城市顺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对客户贷款	14,879.14
2	减：贷款减值准备	2,571.79
3	委托贷款	710.15
4	理财产品	110,538.90
5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抵扣的进项税	7,576.99
6	应交税费-个人所得税	239.11
7	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	173.26
	<b>合计</b>	<b>131,545.76</b>

委托贷款方面，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余额 16,424.09 万元，其中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金额为 710.15 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金额为 15,713.94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主要欠款方明细如下：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欠款金额	利率	期限
1	盐城老周豆制品有限公司	否	710.15	6.00%	2016.1.15-2018.12.31
2	宿迁市伟厦置业有限公司	否	15,713.94	8.00%	2016.6.17-2019.8.9
合计		-	16424.09	-	-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余额为 16,424.09 万元，原江苏中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的 19,000.00 万元委托借款逾期后，发行人已于 2017 年提起诉讼，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行人收到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人江苏中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地产作价 28,289.04 万元，交付发行人抵偿发行人对其借款债权，上述房地产所有权自裁定送达发行人起转移，发行人可持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手续。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资产已入账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 2、合并口径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40.00	0.35	3,540.00	0.35	3,540.00	0.48	3,821.45	2.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5,611.28	4.27
长期股权投资	11,937.80	1.18	11,437.80	1.13	11,954.45	1.64	8,533.51	6.49
固定资产	145,233.99	14.32	147,433.13	14.55	131,548.27	18.02	27,367.09	20.81
在建工程	15,435.98	1.52	12,626.66	1.25	11,047.60	1.51	44,194.16	33.61
生物性资产	-	-	-	-	-	-	88.65	0.07
无形资产	543,421.85	53.58	543,791.50	53.67	543,435.35	74.43	5,367.81	4.08
商誉	470.29	0.05	470.29	0.05	55.00	0.01	55.00	0.04
长期待摊费用	787.55	0.08	852.55	0.08	1,064.15	0.15	205.37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1.16	0.61	6,151.27	0.61	4,335.36	0.59	2,981.14	2.27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333.65	28.33	286,897.57	28.32	23,101.72	3.16	33,253.67	25.2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14,312.27</b>	<b>100.00</b>	<b>1,013,200.78</b>	<b>100.00</b>	<b>730,081.91</b>	<b>100.00</b>	<b>131,479.13</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31,479.13 万元、730,081.91 万元、1,013,200.78 万元和 1,014,312.27 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16.50%、51.03%、71.63%和 63.15%，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持续增长，其中 2017 年末非流动资产较 2016 年末增长 598,602.78 万元，同比增幅达 455.28%，主要是由于盐城市国资委向发行人注入土地使用权 53.78 亿元无形资产大幅增长，及固定资产增加所致。2018 年末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长 283,118.87 万元，同比增幅达 38.78%，主要是由于主要由于开发成本、土地储备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分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 （1）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8,533.51 万元、11,954.45 万元、11,437.80 万元和 11,937.8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49%、1.64%、1.13%和 1.18%。其中 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6 年末增长 40.09%，主要是增加对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的投资，以及新投入盐城禹雄实业有限公司、盐城禹汇典当有限公司所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1	江苏省东泰盐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7.37	20.00
2	江苏瑞泰盐业有限公司	358.18	20.00
3	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4,848.90	35.00
4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3,054.99	44.40
5	盐城禹雄实业有限公司	792.50	40.00
6	盐城禹汇典当有限公司	1,585.87	55.00
合计		<b>11,937.80</b>	-

####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27,367.09 万元、131,548.27 万元、147,433.13 万元和 145,233.9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0.81%、18.02%、14.55%和 14.32%，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构成。2017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同比增 380.68%，主要系风电项目、银宝本部办公楼等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1	房屋及建筑物	45,271.01	30.71%
2	机器设备	92,588.75	62.80%
3	运输设备	1,081.17	0.73%
4	电子设备	758.20	0.51%
5	其他设备	7,734.00	5.25%
合计		147,433.13	100.00%

2019年6月发行人末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1	房屋及建筑物	56,733.13
122	机器设备	99,857.02
3	运输设备	2,114.88
4	电子设备	5,563.70
5	其他设备	9,890.20
合计		174,158.93

2017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同比增加了 104,181.18 万元，增幅 380.68%，主要系风电项目、江苏银宝精品酒店、射阳盐场总送水道护岸项目等。

2017 年度，发行人主要的新增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项目	所属业务板块	截至 2017 年末账面金额
1	射阳盐场总送水道护岸项目	现代农业产业业务	2,005.58
2	江苏银宝精品酒店	酒店业务	21,598.17
3	稻米加工厂厂房及设备	现代农业产业业务	2,133.78
4	矿卤工程	盐业生产销售业务	5,012.99
5	风机及配套设备	新能源业务	74,988.74

合计	105,739.26
----	------------

①射阳盐场总送水道护岸项目：射阳盐场的配套项目，为射阳盐场十多万亩土地（包括养殖池塘、种植农田）提供淡水输送，为射阳盐场正常生产经营的组成部分。

②江苏银宝精品酒店：由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额投资，江苏华怡明都酒店管理公司管理、按四星级标准设计装修的集客房、餐饮、会议、休闲、娱乐于一体的精品商务酒店，酒店建筑总面积 1.6 万平方米，拥有 160 间客房、400 个餐位。预计可实现收入年均收入 2,000 万。

③稻米加工厂厂房及设备：为实现集水稻生产、收储、加工、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子公司江苏顺泰农场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投资自建了稻米加工厂，购进的烘干设备可日烘干稻谷 150 吨，加工设备可日加工稻谷 100 吨。预计年生产大米 2,000 吨，可实现年均收入 1,500 万元。

④矿卤工程：为子公司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所负责运营，设计产盐 12 万吨/年，预计可实现年度销售收入 2,500 万元。

⑤风机及配套设备：由子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的江苏盐阜银宝射阳风电场工程。工程位于射阳盐场境内，场区总面积约 18.8k m<sup>2</sup>，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100MW，布置 50 台单机容量为 2,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理论年上网电量可达 22,754 万 KW，可实现收入 11,800 万元（含补贴）。

### （3）在建工程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44,194.16 万元、11,047.60 万元、12,626.66 万元和 15,435.9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61%、1.51%、1.25%和 1.52%。2017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6 年末减少了 75.00%，主要是因为部分重要在建项目，包括风电项目和银宝本部办公楼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水建公司新办公大楼	3,534.18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智能玻璃温室	1,295.08
3	万亩良田土壤改良项目	1,227.46
4	九支河绿化景观	2,457.92
5	2018 年度耕地占补平衡增补项目（2770 亩）	1,097.83
6	优质稻米生产基地项目	610.42
7	池塘工业化生态养殖	600.06
8	零星工程	639.65
9	银宝国际生态渔村建设项目	313.66
10	射阳河口海洋环境生态修复项目	289.85
11	2018 年发阳西区 1200 亩占补平衡	180.32
12	发阳精品渔业示范园	156.58
13	沉降池修复整改工程	118.64
14	钢结构仓库	105.01
	<b>合计</b>	<b>12,626.66</b>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实施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1	银宝综合商务楼	494.90	-	494.90	江苏银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	风电项目	307.88	-	307.88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000 吨淡水鱼工业化养殖	11.53	-	11.53	射阳盐场
4	农村道路提档升级风光大道建设工程	6.42	-	6.42	射阳盐场
5	特色小镇	42.72	-	42.72	射阳盐场
6	兴阳南路绿化工程	59.42	-	59.42	射阳盐场
7	2018 年发阳西区 1200 亩占补平衡	537.68	-	537.68	射阳盐场
8	2018 年度耕地占补平衡增补项目（2770 亩）	1,296.31	-	1,296.31	射阳盐场
9	5000 亩复垦工程	659.08	-	659.08	射阳盐场
10	九支河滨水景观方案设计项目	24.00	-	24.00	本部
11	一片林工程	43.46	-	43.46	本部
12	发阳东区南排水河桥	10.87	-	10.87	发阳
13	银宝国际生态渔村建设项目	314.10	-	314.10	发阳
14	发阳东区主水泥路桥	10.16	-	10.16	发阳
15	九支河绿化景观	2,463.13	-	2,463.13	发阳
16	临海高等级公路盐场段绿化景观	70.66	-	70.66	发阳
17	发阳 1-8 米桥梁	0.85	-	0.85	发阳
18	池塘工业化生态养殖	625.42	-	625.42	发阳

19	发阳精品渔业示范园	156.58	-	156.58	发阳
20	发阳苗圃基地项目绿化工程	51.03	-	51.03	发阳
21	光伏池塘工业化生态养殖年产 1000 吨养殖项目	136.10	-	136.10	发阳
22	发阳线 and 养殖电力线路改造	122.52	-	122.52	发阳
23	南小滩改扩建工程	19.00	-	19.00	海精盐厂
24	钢结构仓库	166.39	-	166.39	海精盐厂
25	工程材料、设备	282.62	-	282.62	海精盐厂
26	施工、安装费	323.48	-	323.48	海精盐厂
27	监理费	1.44	-	1.44	海精盐厂
28	水建新厂区建设	3,534.18	-	3,534.18	水利建设
29	万亩良田土壤改良项目	1,227.46	-	1,227.46	顺泰农场本部
30	甜高粱试验项目	0.91	-	0.91	顺泰农场本部
31	优质稻米生产基地项目	617.47	-	617.47	顺泰农场本部
32	2015 年度种植配套项目	56.80	-	56.80	顺泰农场本部
33	农场线路改造	22.18	-	22.18	顺泰农场本部
34	稻米加工厂-机器设备	0.007	-	0.007	稻米加工车间
35	稻米加工厂-房屋建筑	3.27	-	3.27	稻米加工车间
36	加工厂门前景观绿化工程	16.10	-	16.10	稻米加工车间
37	消防外管网系统工程	8.00	-	8.00	稻米加工车间
38	稻米加工厂-其他	7.16	-	7.16	稻米加工车间
39	射阳河口项目	319.98	-	319.98	农水投
40	麋鹿保护区引上水工程	5.00	-	5.00	鹿鸣现代
41	东川垦区江苏沿海现代农业园配套项目	57.24	-	57.24	鹿鸣现代
42	智能玻璃温室	1,295.08	-	1,295.08	花田水产
43	1-3#滩工程	23.06	-	23.06	花田水产
44	厂区建设	3.40	-	3.40	花田水产
45	亲本暂养池送水道及泵站护被	0.92	-	0.92	花田水产
	<b>合计</b>	<b>15,435.98</b>	-	<b>15,435.98</b>	-

#### （4）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5,367.81 万元、543,435.35 万元、543,791.50 万元和 543,421.85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比重分别为 4.08%、74.43%、53.67%和 53.58%，2017 年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538,067.54 万元。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2017 年 5 月 19 日，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盐城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 22 号文，指出公司是盐城市唯一一家以农业为主营产业的市属国有企业，为增强发行人生产经营能力，优化资产配置，

将射阳盐场规划调整到位的 3 万亩国有划拨建设土地，根据渔村建设的规划功能及实施进度逐步变更为出让土地；另外 6.17 万亩国有划拨采矿用地，按规范程序进行评估，将资产注入公司。2017 年 8 月 30 日盐城市国资委出具《盐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注入土地资产的批复》（盐国资[2017]104 号），同意将总地价为 53.78 亿元、面积为 5,122.14 万平方米（含 7.68 万亩）的盐田用地等（国有划拨用地（采矿用地））无偿注入发行人。该资产的入账依据来自评估机构盐城仁禾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盐仁禾（2017）土（估）字第 004 号）。新增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权证号	取得方式	用地类型	座落	面积（万平方米）	账面价值（万元）	单价（元/m <sup>2</sup> ）
射国用（2015）第 00811 号、00812 号、00813 号	划拨	采矿用地（盐田用地等）	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黄沙河闸南首射阳盐城范围内	5,122.14	537,824.31	105.00

土地资产性质为划拨用地，账面价值为 537,824.31 万元，根据评估报告和国资委批复，按评估值确定价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章第十六条，“企业应当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第十九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国资向发行人注入的土地使用权因系国有划拨用地，可使用年限和受益年限不确定，因此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未进行摊销。

#### A.土地资产与发行人目前业务的相关性

该批土地的专项用途就是盐田用地等，主要支持发行人的海盐生产业务发展。盐产业是银宝集团的传统产业，经营时间长、盈利能力稳定，而此次政府的盐田用地资产注入，将有效增加发行人的主营经营能力，所以该土地资产与发行人主营业务联系紧密。

#### B.土地的开发、转让条件

因海盐生产只要要求土地能够靠近海边，整改投入很小，故土地划拨进来时，就基本达到生产条件，无需增加投资开发。政府注入该批土地的时候，虽然没有

限制转让，但是国家基本不再核准新增食盐生产单位，所以这批土地的转让市场范围很小。

### C.土地注入合法合规性

经过查阅盐城市政府的文件及国资委的批文，与会计师、评估机构进行沟通访谈，到发行人生产基地参观等方式，核查了该土地注入的情况，具备合法合规性。

###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价值分别为 33,253.67 万元、23,101.72 万元、286,897.57 万元和 287,333.65 万元，分别占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的 25.29%、3.16%、28.32%和 28.33%。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6 年末下降 30.53%，主要是风电项目完工原工程款转入固定资产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141.89%，主要是主要由于开发成本、土地储备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土地储备。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抵债资产	1,345.34
2	设备款	66.00
3	委托贷款（一年以上）	15,713.94
4	建湖县城房地产（注 1）	28,289.04
5	待处理财产损溢	0.69
6	预付土地款	5,391.22
7	预付购房款	24,829.74
8	盐龙湖工程（注 2）	80,843.68
9	土地储备（注 3）	130,417.92
合计		<b>286,897.57</b>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	----	-----------------

1	抵债资产	1,345.34
2	设备款	152.41
3	委托贷款（一年以上）	15,713.94
4	建湖县城房地产（注 1）	28,289.04
5	待处理财产损益	-
6	预付土地款	5,391.22
7	预付购房款	25,180.10
8	盐龙湖工程(注 2)	80,843.68
9	土地储备(注 3)	130,417.92
合计		<b>287,333.65</b>

注 1.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江苏中利世纪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地产作价 28,289.04 万元，交付本公司抵偿本公司对其借款债权，上述房地产所有权自裁定送达本公司起转移，本公司可持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手续。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办理房产过户登记手续。

注 2. 盐龙湖工程期末余额 808,436,782.86 元，因政府回款时间延后，故作为非流动资产列报。

注 3. 土地储备账面价值 1,304,179,165.00 元，应政府规划调整暂停开发，故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报；

####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土地储备明细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

编号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账面原值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响国用(2012)第 26874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395,111.00	出让	工业	13,653.95	是
2	响国用(2012)第 26909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733,507.00	出让	工业	16,965.83	是
3	响国用(2012)第 26987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744,972.10	出让	工业	17,078.04	是
4	响国用(2012)第 26949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2,271,095.60	出让	工业	22,227.21	是
5	响国用(2012)第 27000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932,792.60	出让	工业	18,916.25	是
6	响国用(2012)第 26948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2,246,273.70	出让	工业	21,984.27	是
7	响国用(2012)第 26950 号	响水县灌东盐场	1,998,829.00	出让	工业	19,592.37	是
合计		-	<b>13,322,581.00</b>	-	-	<b>130,417.92</b>	

##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375,156.48	48.24	253,040.99	43.08	277,277.22	45.31	228,857.86	45.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566.43	51.76	334,394.75	56.92	334,627.83	54.69	274,964.06	54.58
<b>负债合计</b>	<b>777,722.91</b>	<b>100.00</b>	<b>587,435.74</b>	<b>100.00</b>	<b>611,905.05</b>	<b>100.00</b>	<b>503,821.92</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503,821.92 万元、611,905.05 万元、587,435.74 万元和 777,722.91 万元，负债规模整体呈持续波动态势，其中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减少 24,469.31 万元，减少 4.00%。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228,857.86 万元、277,277.22 万元、253,040.99 万元和 375,156.4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5.42%、45.31%、43.08%和 48.24%，流动负债规模保持相对稳定；非流动负债分别 274,964.06 万元、334,627.83 万元、334,394.75 万元和 402,566.4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58%、54.69%、56.92%和 51.76%。

总体看来，发行人债务结构较为合理，负债规模可控，资产负债情况处于较好水平。

### 1、合并口径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34,580.00	35.87	66,600.00	26.32	71,463.00	25.77	76,950.00	33.62
应付票据	22,275.00	5.94	-	-	-	-	4,900.00	2.14
应付账款	142,919.49	38.10	131,164.74	51.84	164,849.24	59.45	106,251.97	46.43
预收款项	18,404.05	4.91	10,310.46	4.07	4,701.16	1.70	2,378.46	1.04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职工薪酬	1,125.47	0.30	2,865.70	1.13	1,683.13	0.61	1,553.15	0.68
应交税费	13,084.90	3.49	13,853.50	5.47	11,457.80	4.13	8,760.23	3.83
应付利息	4,108.47	1.10	94.46	0.04	0.90	0.00	407.16	0.18
应付股利	-	-	-	-	-	-	1,716.00	0.75
其他应付款	38,554.35	10.28	26,830.58	10.60	20,677.78	7.46	24,315.15	10.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214.50	0.48	2,428.50	0.88	1,428.50	0.62
其他流动负债	104.75	0.03	107.04	0.04	15.72	0.01	197.24	0.09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5,156.48</b>	<b>100.00</b>	<b>253,040.99</b>	<b>100.00</b>	<b>277,277.22</b>	<b>100.00</b>	<b>228,857.8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构成，上述四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维持在 87%以上。

#### （1）短期借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76,950.00 万元、71,463.00 万元、66,600.00 万元和 134,58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3.62%、25.77%、26.32%和 35.87%。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抵质押借款等，随着发行人通过债券融资等直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短期借款的规模和占比已逐步降低。

#### （2）应付票据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4,900.00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22,275.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14%、0%、0%和 5.94%。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为 0，主要是相关应付票据均已结算所致。

#### （3）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106,251.97 万元、164,849.24 万元、131,164.74 万元和 142,919.4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6.43%、59.45%、51.84%和 38.10%。其中，2017 年

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55.15%,主要是工程施工业务的增加,导致应付材料款和工程款增加;2018 年末结算了部分工程款,应付账款余额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金额和占比总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较多,从而导致新增应付材料款和应付工程款大幅增加。

#### (4)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余额分别为 24,315.15 万元、20,677.78 万元、26,830.58 万元和 38,554.35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占比分别为 10.62%、7.46%、10.60%和 10.28%。2018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增加较多,主要为新增的往来款。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等。

## 2、合并口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80,750.00	20.06	76,625.00	22.91	83,714.50	25.02	44,943.00	16.35
应付债券	237,367.22	58.96	217,925.02	65.17	216,973.16	64.84	216,006.22	78.56
长期应付款	54,256.35	13.48	8,900.00	2.66	-	-	-	-
专项应付款	8,816.11	2.19	9,039.25	2.70	13,271.24	3.97	13,870.13	5.04
预计负债	-	-	-	-	-	-	45.93	0.02
递延收益	1,876.75	0.47	1,905.48	0.57	968.93	0.29	97.08	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1.7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00.00	4.84	20,000.00	5.98	19,700.00	5.89	0.00	0.00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 负债合 计	402,566.43	100.00	334,394.75	100.00	334,627.83	100.00	274,964.0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专项应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规模逐步扩大，主要是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 （1）长期借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4,943.00 万元、83,714.50 万元、76,625.00 万元和 80,750.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16.35%、25.02%、22.91%和 20.56%，其中，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86.27%，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新增向银行的抵质押借款所致。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具体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质押	65,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
信用借款	4,125.00
合计	76,625.00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抵押+质押	63,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
信用借款	2,750.00
合计	80,750.00

#### （2）应付债券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216,006.22 万元、216,973.16 万元、217,925.02 万元和 237,367.22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8.56%、64.84%、65.17%和 58.96%。发行人应

付债券为 2016 年 1 月发行的 16 银宝债和 2016 年 3 月发行的 16 银宝 01，合计发行规模为 21 亿元。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发行人本次债券资信状况”之“四、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之“（三）存续期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 （3）长期应付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8,900.00 万元和 54,256.3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2.66%和 13.48%。2015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为融资租赁款，随着 2016 年融资租赁款的到期，2016 年末、2017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降为 0 万元。2018 年末新增长期应付款 8,900.00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

### （4）专项应付款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专项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3,870.13 万元、13,271.24 万元、9,039.25 万元和 8,816.1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04%、3.97%、2.70%和 2.19%。截至 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专项应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市财政局拨土壤改良项目款	927.60	927.60	财政拨款
市财政局优质稻米生产基地项目	185.00	185.00	财政拨款
甜高粱试验项目	2.38	2.38	财政拨款
河道疏浚	-	50.00	财政拨款
土壤改良	200.00	200.00	财政拨款
废弃盐田农牧结合	180.00	180.00	财政拨款
射阳河口生态修复工程	331.73	301.60	财政拨款
省水利工程用水配套资金	3,982.45	3,982.45	财政拨款
2011 年度拨入金海农场项目资金款	180.00	180.00	财政拨款
万顷良田工程款	1,404.06	1,404.06	财政拨款
灌东盐场万亩农田改造款	192.97	192.97	财政拨款
06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项目	189.16	189.16	财政拨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治海工程	10.00	10.00	财政拨款
棚户区改造资金	139.87	288.12	财政拨款
低压维护费	890.89	945.90	财政拨款
<b>合计</b>	<b>8,816.11</b>	<b>9,039.25</b>	-

### （5）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9,7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和 19,500.00 万元，占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5.89%、5.98%和 4.84%。

### （三）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 近三年一期发行人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实收资本	200,000.00	11,658.49	11,658.49	11,658.49
资本公积	556,718.11	744,745.08	744,745.08	224,598.84
盈余公积	1,934.32	1,934.32	1,511.56	774.53
一般风险准备	277.08	277.08	277.08	277.08
未分配利润	27,356.68	26,736.97	23,659.66	18,53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6,286.19	785,351.94	781,851.87	255,839.71
少数股东权益	42,108.95	41,739.98	36,816.34	37,013.4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28,395.14</b>	<b>827,091.92</b>	<b>818,668.21</b>	<b>292,853.16</b>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 292,853.16 万元、818,668.21 万元、827,091.92 万元和 828,395.14 万元，呈增长趋势。

#### （1）实收资本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 11,658.49 万元、11,658.49 万元、11,658.49 万元和 200,000.00 万元。

#### （2）资本公积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分别为 224,598.84 万元、744,745.08 万元、744,745.08 万元和 556,718.11 万元，均为其他资本公积。

2016 年末发行人收到盐城市财政局汇来的发行人对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

投资资本金 805.00 万元；发行人下属的江苏银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投入资本公积金 390.00 万元，发行人根据持股比例 90%确认资本公积 351.00 万元。2017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16 年末增长 520,146.24 万元，原因如下：

1) 2017 年，发行人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清产核资，按清查结果，并经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将位于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境内性质为国有划拨用地、面积为 5,122.14 万平方米（合 7.68 万亩）、总地价 537,824.31 万元的土地资产进行账务调整，确认增加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和资本公积各 537,824.31 万元。因系国有划拨用地，作为使用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未进行摊销。

2) 2017 年，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发行人核销因环保因素拆除资产损失 2,369.23 万元；核销应收新滩盐场、灌东盐场往来 5,275.50 万元；核销应收盐城市财政局往来 11,509.38 万元；以上核销资产拆除损失和往来共冲减资本公积 19,154.10 万元。

3) 2017 年，公司收到盐城市财政局汇来的补充公司对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投资资本金 605.00 万元；

4) 发行人下属的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以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公积 1,250.40 万元，发行人根据持股比例 90%确认资本公积 1,125.36 万元。

### （3）未分配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 18,530.78 万元、23,659.66 万元、26,736.97 万元和 27,356.68 万元。

###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初余额	26,736.97	23,659.66	18,530.78	20,351.0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736.97	23,659.66	18,530.78	20,351.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0.71	4,278.07	7,999.28	-799.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22.76	737.03	-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4.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	-	-	1,125.36	-
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751.00	778.00	1,008.00	1,006.00
<b>本期期末余额</b>	<b>27,356.68</b>	<b>26,736.97</b>	<b>23,659.66</b>	<b>18,530.78</b>

#### （四）合并口径盈利能力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2,202.11 万元、8,170.96 万元、9,005.68 万元和 3,844.51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7.64%、11.07%、18.55%和 15.78%。目前，发行人已形成包括现代农业产业、农业基础设施和盐产品加工与销售等具有盐城特色的滩涂产业格局。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6,395.31	264,230.90	289,539.03	210,375.01
营业成本（万元）	114,876.29	215,227.46	257,473.85	173,263.72
营业利润（万元）	3,959.46	12,011.01	11,031.75	4,410.26
营业外收入（万元）	116.63	155.86	141.82	625.35
投资收益（万元）	521.43	-494.73	1,943.37	1,496.64
资产处置收益（万元）	896.51	2,671.25	15,492.55	2,517.44
利润总额（万元）	4,027.01	11,510.25	10,942.39	4,806.03
净利润（万元）	3,844.51	9,005.68	8,170.96	2,20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0.71	4,278.07	7,999.28	-799.30
毛利润（万元）	21,519.02	49,003.44	32,065.18	37,111.29
营业毛利率（%）	15.78	18.55	11.07	1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1.09	1.47	0.76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14	1.98	2.16	2.60

注：（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总额

（3）平均净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年初数+净资产总额年末数）/2

(4)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平均资产总额

(5) 平均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年初数+资产总额年末数) /2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10,375.01 万元、289,539.03 万元、264,230.90 万元和 136,395.31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173,263.72 万元、257,473.85 万元、215,227.46 万元和 114,876.29 万元，近三年呈波动增长态势，主要是业务规模扩大和业务更趋多元化所致。其中，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37.63%，主要是公司工程施工、盐业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发电业务收入所致。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2,202.11 万元、8,170.96 万元、9,005.68 万元和 3,844.51 万元。近年来发行人净利润逐渐呈现增长态势。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7.64%、11.07%、18.55%和 15.78%，总体呈波动增长趋势。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76%、1.47%、1.09%和 0.46%。报告期内，发行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总体水平偏低。

#### 1、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目前，发行人已形成包括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农业产业和盐产品加工与销售等具有盐城特色的滩涂产业格局。发行人当前营业收入主要分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现代农业产业收入、盐业生产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四个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及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96,682.33	70.88	169,951.11	64.32	214,065.77	73.93	130,541.29	62.05
现代农业产业	7,316.46	5.36	27,362.91	10.36	27,464.80	9.49	34,276.23	16.29
盐业生产销售	8,085.26	5.93	22,430.57	8.49	20,263.97	7.00	12,610.44	5.99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其他业务	24,311.26	17.82	44,486.32	16.84	27,744.49	9.58	32,947.05	15.66
合计	<b>136,395.31</b>	<b>100.00</b>	<b>264,230.90</b>	<b>100.00</b>	<b>289,539.03</b>	<b>100.00</b>	<b>210,375.01</b>	<b>100.00</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93,974.63	81.81	163,403.79	75.92	209,647.57	81.42	122,000.51	70.41
现代农业产业	5,566.02	4.85	15,497.84	7.20	16,320.13	6.34	23,943.86	13.82
盐业生产销售	6,663.71	5.80	19,665.62	9.14	15,824.36	6.15	8,079.02	4.66
其他业务	8,671.93	7.55	16,660.20	7.74	15,681.79	6.09	19,240.33	11.10
合计	<b>114,876.29</b>	<b>100.00</b>	<b>215,227.46</b>	<b>100.00</b>	<b>257,473.85</b>	<b>100.00</b>	<b>173,263.72</b>	<b>100.00</b>

其中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为发行人重要业务板块，主要为水利工程施工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分别为 130,541.29 万元、214,065.77 万元、169,951.11 万元和 96,682.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05%、73.93%、64.32%和 70.88%，近三年业务规模和占比均不断提升，为发行人第一大收入来源。

现代农业板块为发行人新兴业务，目前已投产并实现收入的主要包括水产饲料的生产销售和水产品（淡水鱼类）销售收入、农业小额贷款收入等，预计未来将形成具有包括风力发电、水产养殖及深加工、水产品物流及销售、稻米种植、生猪养殖及农业小额贷款等多个业态。报告期内发行人现代农业产业收入分别为 34,276.23 万元、27,464.80 万元、27,362.91 万元和 7,316.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29%、9.49%、10.36%和 5.36%，近年来收入规模降低的原因是发行人水产品养殖区域减少，水产品产量随之减少。

盐业生产销售板块为发行人传统业务，主要包括原盐和加工盐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收入分别为 12,610.44 万元、20,263.97 万元、

22,430.57 万元和 8,085.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9%、7.00%、8.49% 和 5.93%，近三年呈稳步增长态势。

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包括自有土地对外承包的发包费收入（主要用于农业种植或水产养殖），以及运输和装卸搬运，工业膜、编织袋的销售，超市收入、售房收入、售电收入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32,947.05 万元、27,744.49 万元、44,486.32 万元和 24,311.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66%、9.58%、16.84%和 17.82%，2017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减少 5,20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售房收入大幅减少所致。2018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16,741.82 万元。主要是电力销售收入以及其他业务大幅增加所致。

## 2、合并口径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毛利润和毛利率情况列示如下：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2,707.70	12.58	6,547.32	13.36	4,418.20	13.78	8,540.78	23.01
现代农业产业	1,750.44	8.13	11,865.07	24.21	11,144.67	34.76	10,332.37	27.84
盐业生产销售	1,425.92	6.63	2,764.95	5.64	4,439.61	13.85	4,531.42	12.21
其他业务	15,634.96	72.66	27,826.11	56.78	12,062.70	37.62	13,706.72	36.93
合计	<b>21,519.02</b>	<b>100.00</b>	<b>49,003.45</b>	<b>100.00</b>	<b>32,065.18</b>	<b>100.00</b>	<b>37,111.29</b>	<b>100.00</b>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2.80	3.85	2.06	6.54
现代农业产业	23.92	43.36	40.58	30.14
盐业生产销售	17.64	12.33	21.91	35.93
其他业务	64.31	62.55	43.48	41.60
合计	<b>15.78</b>	<b>18.55</b>	<b>11.07</b>	<b>17.64</b>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 37,111.29 万元、32,065.18 万元、49,003.45 万元和 21,519.0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7.64%、11.07%、18.55%和 15.78%，近三年毛利率波动，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不断变化且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8,540.78 万元、4,418.20 万元、6,547.32 万元和 2,707.70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6.54%、2.06%、3.85%和 2.80%。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现代农业产业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0,332.37 万元、11,144.67 万元、11,865.07 万元和 1,750.44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0.14%、40.58%、43.36%和 23.92%，报告期内该板块业务毛利率先升后降。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盐业生产销售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4,531.42 万元、4,439.61 万元、2,764.95 万元和 1,425.9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5.93%、21.91%、12.33%和 17.64%，毛利率较高且业务规模基本保持稳定，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是近年来盐业政策调整，食盐市场全面放开，工业盐行业产能过剩，盐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发行人主动降低盐产品售价，抢占市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3,706.72 万元、12,062.70 万元、27,826.11 万元和 15,634.9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41.60%、43.48%、62.55%和 64.31%，其他业务毛利率较高，已成为发行人多元化业务控股集团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 3、合并口径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646.99	1.21	3,978.02	1.51	4,799.37	1.66	3,644.76	1.26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管理费用	6,514.40	4.78	14,346.29	5.43	12,695.43	4.38	12,449.94	4.30
财务费用	10,107.00	7.41	14,017.32	5.30	10,862.03	3.75	10,227.98	3.53
<b>合计</b>	<b>18,268.39</b>	<b>13.39</b>	<b>32,341.63</b>	<b>12.24</b>	<b>28,356.83</b>	<b>9.79</b>	<b>26,322.68</b>	<b>9.09</b>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26,322.68 万元、28,356.83 万元、32,341.63 万元和 18,268.39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9%、9.79%、12.24%和 13.39%。发行人期间费用持续增长，主要是随业务规模扩大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3,644.76 万元、4,799.37 万元、3,978.02 万元和 1,646.9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6%、1.66%、1.51%和 1.21%，其中 2017 年度同比增长 31.68%，主要是装卸运输费增加所致；2018 年度同比减少 17.11%，主要是装卸运输费减少所致。

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员工资、公司经费和计提折旧、摊销等构成。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12,449.94 万元、12,695.43 万元、14,346.29 万元和 3,171.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0%、4.38%、5.43%和 4.78%，占比较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10,227.98 万元、10,862.03 万元、14,017.32 万元和 10,107.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3%、3.75%、5.30%和 7.41%，近三年呈不断上升态势，主要是有息负债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增加所致。

总体看来，公司对各项费用的控制能力较强，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在合理水平。未来发行人将继续提升公司管理能力，控制期间费用增长。

#### 4、合并口径营业外收入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625.35 万元、141.82 万元、155.86 万元和 116.63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3.01%、1.30%、1.35%和 2.90%，近三年营业外收入占比较低且呈下降趋

势。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罚款净收入等构成，其中，根据 2017 年 6 月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831.24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总体看来，发行人对营业外收入的依赖程度较低，收入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8.00	112.00	-	527.81
罚款净收入	0.78	2.99	89.88	41.36
其他	107.85	40.87	51.94	56.18
<b>合计</b>	<b>116.63</b>	<b>155.86</b>	<b>141.82</b>	<b>625.35</b>

#### 5、合并口径投资收益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496.64 万元、1,943.37 万元、-494.73 万元和 521.43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1.14%、17.76%、-4.30%和 12.95%，2016-2017 年占比较大，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2,438.1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由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和理财产品收益等构成，2018 年度投资收益亏损主要由于投资的江苏尚宝牧业有限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等业务运作时间较短，收益尚未得到体现。总体来看，公司投资收益可持续性较强，且呈不断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是否可持续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620.94	-1,016.65	620.94	556.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	3.09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	-45.04	-	-24.45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是	-	-	-	10.95

项目	是否可持续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是	12.10	84.50	83.00	84.85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	-	75.95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	-	731.39	-
理财产品收益	是	509.33	479.37	432.09	868.93
<b>合计</b>	<b>-</b>	<b>521.43</b>	<b>-494.73</b>	<b>1,943.37</b>	<b>1,496.64</b>

#### 6、合并口径资产处置收益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2,517.44 万元、15,492.55 万元、2,671.25 万元和 896.51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2.38%、141.58%、23.21%和 0.28%，2016、2017 年和 2018 年占比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671.25	8.51	-4.6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15,484.04	-
东昇制盐公司拆迁利得或损失	-	-	2,522.10
<b>合计</b>	<b>2,671.25</b>	<b>15,492.55</b>	<b>2,517.44</b>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97.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99.01
<b>合计</b>	<b>896.51</b>

注：该科目为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新增。

2017 年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1 万元和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5,484.04 万元，后者包括土地指标出让利得 13,922.46 万元和土地使用权转让利得 1,561.59 万元。2018 年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71.25 万元。

发行人土地指标出让利得为发行人下属射阳盐场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而

获得的耕地指标交易款。根据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苏国土资发【2014】10号），补充耕地交易指标是指通过土地整治新增的、经验收合格完成报备、纳入省补充耕地交易指标库，可用于耕地占补平衡的指标。补充耕地指标交易，是指在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力争实现本地区耕地占补平衡的基础上，为实现全省耕地占补平衡目标，通过公开搭建市场交易平台，制定市场交易规则，规范市场交易程序，实现补充耕地指标有序交易，向确实不能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的地区易地有偿调剂补充耕地指标的行为。根据该暂行办法，出让人为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的，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费纳入市、县（市、区）财政专户管理；出让人为省有关部门及企业的，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费根据指标形成的资金来源支付投资主体。

2017年11月28日，银宝集团射阳盐场向射阳县国土资源局提交《银宝集团射阳盐场关于请求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新增耕地交易的报告》，《报告》指出，根据盐国土资发[2017]140号文件精神，射阳盐场实施了占补平衡补充耕地复垦项目，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新增耕地面积37.9355公顷(569.0325亩)，申请新增耕地在省级平台交易。2017年12月9日，射阳县人民政府出具《补充耕地指标出让委托书》，委托射阳县国土资源局和江苏省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对37.9355公顷补充耕地指标进行挂牌出让。2017年12月27日、2017年12月27日和2017年12月28日，射阳县国土资源局作为出让方，张家港市国土资源局、泰州市姜堰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无锡市国土资源局滨湖分局作为竞得人，江苏省地产发展中心作为鉴证方就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转让签订《江苏省补充耕地指标挂牌交易合同》（苏耕补合同[2017]45号、苏耕补合同[2017]42号和苏耕补合同[2017]44号），出让明细如下：

出让方	竞得人	平均单价 (元/亩)	出让数量 (亩)	成交价款 (元)
射阳县国土资源局	张家港市国土资源局	393,005.44	161.429	63,442,475
	泰州市姜堰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7.6035	42,288,762
	无锡市国土资源局滨湖分局		200	78,601,088
合计	-	-	569.0325	184,332,325

合同约定出让款先由竞得人汇入鉴证方指定账户，鉴证方在收到竞得人缴纳的交易价款后，按照本次挂牌交易水田平均单价 393,005.44 元/亩，将出让人应得的交易价款一次性汇入出让方指定账户。射阳县财政局将在扣除测绘费等合理费用后，将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费转入发行人下属射阳盐场的账户。

具体会计处理方式为：

（1）土地交付签订合同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借：其他应收款—射阳县财政局 147,465,860.00 元

贷：资产处置收益-土地指标出让 140,443,676.19 元

贷：应交税金 7,022,183.81 元

（2）结转相应成本

借：资产处置收益--土地指标出让 1,219,113.96 元

贷：在建工程 1,219,113.96 元

（五）合并口径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 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2016 年度/末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14	1.98	2.29	2.6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9	3.27	4.11	3.26
存货周转率（次）	1.88	1.33	0.98	0.66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 3.26、4.11、3.27 和 1.59，2016-2018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波动趋势，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加及应收账款规模的减少。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的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款项总体质量较好，并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66、0.98、1.33 和 1.88，2016-2018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业务内容的多元化带来的营业成本的上升。

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符合行业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六）合并口径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 1-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度/末	2016 年/末
全部债务（万元）	476,972.22	362,364.52	374,579.16	344,227.72
流动比率（倍）	1.58	1.59	2.53	2.91
速动比率（倍）	1.41	1.35	1.57	1.77
资产负债率（%）	48.42	41.53	42.77	63.24
EBITDA（万元）	20,296.47	35,837.86	28,811.65	22,783.39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54	2.15	2.02	1.45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全部债务分别为 344,227.72 万元、374,579.16 万元、362,364.52 万元和 476,972.22 万元，近三年呈波动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增加向金融机构的借款和公司债券融资所致。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91、2.53、1.59 和 1.58；速动比率分别为 1.77、1.57、1.35 和 1.41。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且维持在较高水平，反映了发行人较强的流动资产变现能力，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24%、42.77%、41.53%和 48.42%，波动较大，其中 2017 年资产负债率由 63.24%降低到 42.77%，主要是因为盐城市国资委向发行人注入土地使用权 53.78 亿元，发行人资产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得到了有效扩充。2018 年较 2017 年保持平稳。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水平处于较合理水平。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1.45 倍、2.02 倍、2.15 倍和 1.54 倍，虽然有所波动，但始终处于较高水平，对利息的覆盖能力较强，将为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良好的保证。

**（七）合并口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17.74	314,501.60	317,563.79	225,46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470.05	265,554.25	289,699.37	328,107.8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747.69</b>	<b>48,947.35</b>	<b>27,864.41</b>	<b>-102,640.93</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54.89	300,132.31	19,775.68	17,12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95.77	346,341.57	70,522.29	69,950.0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940.88</b>	<b>-46,209.26</b>	<b>-50,746.61</b>	<b>-52,822.68</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680.00	81,339.77	137,927.63	380,406.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089.06	96,589.39	91,898.33	224,452.6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7,590.94</b>	<b>-15,249.63</b>	<b>46,029.30</b>	<b>155,954.02</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397.75</b>	<b>-12,511.73</b>	<b>23,147.10</b>	<b>490.41</b>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5,522.22</b>	<b>39,124.47</b>	<b>51,636.21</b>	<b>28,489.11</b>

### 1、合并口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640.93 万元、27,864.41 万元、48,947.35 万元和 10,747.69 万元。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付现费用、银行手续费、支付的往来款、发放的委托贷款及营业外支出中的付现支出等。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30,505.34 万元，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收回部分委托贷款，且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2018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1,082.94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且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591.09	281,659.07	278,656.92	218,740.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6.65	32,842.53	38,906.86	6,726.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8,217.74</b>	<b>314,501.60</b>	<b>317,563.79</b>	<b>225,466.9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22.50	231,881.16	240,390.68	152,79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7.06	16,370.72	13,028.84	13,577.16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26.12	11,243.45	14,064.39	9,11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94.38	6,058.91	22,215.45	152,625.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7,470.05</b>	<b>265,554.25</b>	<b>289,699.37</b>	<b>328,107.8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747.69</b>	<b>48,947.35</b>	<b>27,864.41</b>	<b>-102,640.93</b>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18,740.87 万元、278,656.92 万元、281,659.07 万元和 148,591.09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52,791.84 万元、240,390.68 万元、231,881.16 万元和 86,422.50 万元。2016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为支付的往来款和委托贷款。总体看来，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逐步向好，公司利用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在逐年加强。

## 2、合并口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822.68 万元、-50,746.61 万元、-46,209.26 万元和 -91,940.8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尚处于业务扩张阶段，加大对在建项目的投入，用于购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资产支付现金持续增长。

## 3、合并口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5,954.02 万元、46,029.30 万元、-15,249.63 万元和 127,590.94 万元，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大，主要系当年发行人通过发行 16 银宝债和 16 银宝 01 两只公司债券获得了 21 亿元的现金流入。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6 年减少较多，但总体仍保持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2018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为负，主要系偿还债务的现金多于借款收到的现金所致。

从现金流量整体情况分析，发行人经营活动能带来持续的现金流入，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投资支出较大，但同时发行人融资渠道较为畅通，具有较强的现金获取能力。

## （八）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 未来业务目标

2018 年发行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委决策部署，瞄准“五个一”战略布局、“五篇大文章”总体布局，继续坚定“确保两个 200、力争两个 500”总目标，深化产业革命、资本运作、商业模式、资源配置、品牌创塑“五大杠杆”，坚守稳定、安全、廉政、生态“四大底线”，致力实施五项重要举措：一是构建“镇·村·司”布局，加速实施生态·渔业特色小镇，组建运行黄沙港镇银宝渔村，立即筹建中海盐业股份公司，推动跨越提升；二是坚持“改·创·融”驱动，积极深化企业改革，增强创新能力，拓展资本运作和金融服务，激活发展动能；三是实施“农·新·盐”方略，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体系，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提档升级传统盐业，提振实体经济；四是立足“管·清·塑”主题，做优企业管理，加大资产清理、资金清收力度，塑造品牌效益，提升整体品质；五是确立“建·享·惩”理念，加强党的建设，办好民生共享实事，强化督查问责惩处，保障企业良性运行。

根据集团现有产业和未来发展方向，今年重点布局好“五篇大文章”。

1、农水金融板块“强农升级”大文章。农水是集团农业产业化的承载主体，不仅要在做强做大农业主业中发挥支撑示范作用，更要在盐城“农业强市”进程中发挥标杆引领作用，提高格局定位，放大集聚效应，高起点谋划、高规格推进，深入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行动，年内要在盐田稻、畜牧业、跨境电商等方面扩大业态、做大影响。要迅速规范金融秩序，有效防控资金风险，真正为全市中小企业和中小农户服务，促进集团涉农产业和金融服务再上新台阶。

2、水产养殖板块“银宝渔业”大文章。银宝生态·渔业特色小镇项目已成功纳入市第一批特色小镇名录，正在积极申报省级特色小镇名录。在充分科学论证、产业支撑、融资支持的前提下，加快推进精品渔业、军民融合、体育小镇等项目，确保将渔村小镇建设成为生态宜居、风景优美、产效并存的百年精品。围绕规范养殖秩序“五统一”，调优品种结构、提升养殖水平、拓展销售市场，引进淡水鱼加工项目，做响银宝“生态鱼”“特色鱼”。

3、生物科技板块“主板上市”大文章。作为集团探索资本市场的重要载体，生物科技公司围绕现有条件，挖掘资源潜力，提升经济效益。一是产能资源，20

万吨的设计产能还有很大潜力可控；二是自有资源。深入谋划提高发阳四大养殖区市场占有率；三是畜禽料资源。抓住尚宝 20 万头和即将与光明集团、大地禾合作的 20 万头生猪项目机遇，新上畜禽料生产；四是设施资源。利用好现有 2 万 m<sup>2</sup> 玻璃大棚设施，提高规模效益。按照上市要求规范运作，利用 3 年时间冲刺主板上市。

4、盐业物流板块“中国海盐”大文章。去年我们通过提前谋划，抢占先机，当年实现盐产品销售 90.59 万吨，比上年增长近三倍。按照“三年 30 亿、五年超百亿”的目标，自加压力、抢占市场，焕发银宝传统海盐产业生机，打造中国海盐行业龙头。

5、创业投资板块“精准招商”大文章。作为集团新兴产业的孵化平台，创投公司有资源、有资金，潜能最大、政策最灵活。主要围绕集团产业发展定位，突出强主业、兴实业、提质量、补短板、增效益，走精准投资的新路子。在深入开展调查谋划、科学决策、防控风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前提下，加快“走出去”步伐，引进和储备一批符合集团发展方向、量质并重的招商投资项目。紧紧瞄准中粮集团、光明集团、北京中奥、天合光能等行业领先的央企私企，积极投资引进以“农”字头为主的重大项目，年内要有实质性的项目落地。

## 六、有息债务情况及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 （一）有息债务构成情况

发行人有息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339,327.72 万元、394,279.16 万元、400,303.77 万元和 531,453.58 万元。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 66,6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4.50 万元，长期借款 76,625.00 万元，应付债券 217,925.02 万元，长期应付款 8,900.00 万元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34,580.00	25.32	66,600.00	17.02	71,463.00	18.12	76,950.00	2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	1,214.50	0.31	2,428.50	0.62	1,428.50	0.42
应付票据	5,000.00	0.94						
长期借款	80,750.00	15.19	76,625.00	19.58	83,714.50	21.23	44,943.00	13.24
应付债券	237,367.22	44.66	217,925.02	55.70	216,973.16	55.03	216,006.22	63.66
长期应付款	54,256.35	10.21	8,900.00	2.27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00.00	3.67	20,000.00	5.11	19,700.00	5.00	-	0.00
<b>合计</b>	<b>531,453.58</b>	<b>100.00</b>	<b>391,264.52</b>	<b>100.00</b>	<b>394,279.16</b>	<b>100.00</b>	<b>339,327.72</b>	<b>100.00</b>

## （二）主要有息负债分析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有息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名称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借款科目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	2018/10/31	2019/10/29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000.00	2018/8/21	2019/8/16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0	2019/1/28	2020/1/27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6,000.00	2019/2/1	2019/12/19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10,000.00	2019/2/2	2019/12/19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6,000.00	2019/6/28	2020/6/26	抵押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射阳农商行	10,000.00	2019/1/15	2020/1/10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	2018/10/31	2019/10/31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5,000.00	2019/3/25	2020/3/25	信用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3,180.00	2019/3/28	2020/3/29	质押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12,200.00	2019/6/25	2020/6/24	信用	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名称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借款科目
盐城市鹿鸣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6,000.00	2018/8/8	2019/8/7	保证	短期借款
盐城市鹿鸣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800.00	2019/1/22	2020/1/21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顺泰农场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	2018/9/28	2019/9/14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	2018/9/28	2019/9/14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1,500.00	2018/9/30	2019/9/10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1,000.00	2018/10/31	2019/10/10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3,000.00	2019/3/14	2020/3/13	抵押	短期借款
江苏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建行盐城迎宾支行	900.00	2018/9/4	2019/9/3	抵押	短期借款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盐城农商行	10,000.00	2019/6/27	2020/6/5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2,000.00	2019/3/14	2020/3/6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东昇制盐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	2019/3/8	2020/3/6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兴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500.00	2019/3/8	2020/3/6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鑫勒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	2019/3/20	2020/3/19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鑫勒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	2019/3/22	2020/3/21	保证	短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11,000.00	2015/1/27	2040/1/26	信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1,000.00	2016/4/29	2040/1/26	信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4,000.00	2016/11/25	2040/1/26	信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借款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名称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借款科目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1,200.00	2017/3/10	2040/1/26	信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2,300.00	2018/1/9	2040/1/26	信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	7,500.00	2019/1/24	2021/1/22	保证	长期借款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射阳农商行	7,500.00	2017/1/19	2020/1/15	保证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27,600.00	2017/12/13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10,000.00	2017/4/14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8,900.00	2017/4/12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5,000.00	2017/5/3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5,000.00	2017/11/9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3,500.00	2017/4/11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开行	3,000.00	2017/9/25	2032/3/21	抵押+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江苏盐阜银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2,750.00	2017/1/20	2020/1/19	保证	长期借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兴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355.47	2019/2/2	2024/2/2	保证	长期应付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兴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000.88	2019/3/15	2024/3/15	保证	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名称	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借款科目
盐城乾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900.00	2018/7/20	2028/7/10	抵押	长期应付款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000.00	2019/1/17	2020/1/15	保证	应付票据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3,000.00	2019/3/27	2020/3/24	质押	应付票据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9,948.98	2016/1/27	2021/1/26	信用	应付债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邦证券	107,500.10	2016/3/25	2021/3/24	信用	应付债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	29,982.33	2019/2/1	2022/2/1	信用	应付债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	89,935.82	2019/3/18	2022/3/18	信用	应付债券
合计		531,453.58	-	-	-	

### （三）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分析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中银行借款以保证借款和抵押+质押借款方式为主，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4,125.00	2.88
抵押借款	7,100.00	4.96
保证借款	56,000.00	39.10
信用+保证借款	5,000.00	3.49
保证+抵押借款	6,000.00	4.19
抵押+质押借款	65,000.00	45.38
合计	143,225.00	100.00

### （四）待偿还债券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待偿还债券情况详见“第三节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之“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之“（三）存续期债券及其他债务

融资工具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的调整基准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假设财务数据基准日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日之间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5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5 亿元计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基于以上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 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变动额	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	401,326.88	-	401,326.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200.78	-	1,013,200.78
资产总计	1,414,527.66	-	1,414,527.66
流动负债合计	253,040.99	-50,000.00	203,040.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394.75	50,000.00	384,394.75
负债合计	587,435.74	-	587,435.74
资产负债率	41.53%	-	41.53%
流动比率	1.59	-	1.98

## 七、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917.00 万元，占发行人当期净资产的 0.11%。担保事项均为信贷担保，不存在为其他企业债券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行为。对外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龙茂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92.00	2019.4.24	2020.4.23
盐城市亭湖区顺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龙茂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019.4.29	2020.4.28
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盐城市隆嘉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800.00	2018.8.30	2019.8.29
合计		<b>917.00</b>	-	-

### （三）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 （四）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 （五）其他重要事项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019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0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将于2020年12月31日前以实物出资方式补足出资。本期以资本公积1,883,415,139.04元转增实收资本，增资后实收资本为200,000.00万元。增资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其他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下属的江苏盐城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水建公司）为扬州水利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水建公司）代偿担保本息及部分费用45,089,796.54元。扬州水建公司系由扬州水利局等投资成立的国有企业，扬州水利局组织专门班子，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商讨实施战略重组事宜。2017年度，扬州水建公司重组成功，被扬州市水投集团收购。根据扬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扬州水建公司改制遗留问题后续处置工作的专题会议纪要（2017年12月22日第54期），要求将扬州水建公司原有各类资产注入扬州水投集团。本公司估计，盐城水建公司替扬州水建公司进行的担保不存在损失。但出于谨慎性考虑，已按代偿款余额和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金为8,925,886.85元。

## 八、发行人资产和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10.69亿元，占当期净资产

产的比例为 12.9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货币资金	0.11	-	期末余额为保函保证金账户
应收账款	1.42	新能源公司国开行借款质押、乾能公司融资租赁质押	-
固定资产	0.89	乾能公司融资租赁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土地储备	8.08	银行借款抵押（新能源公司国开行借款、水建公司江苏银行借款、银宝集团民生银行借款）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0.19	银行借款抵押（水建公司建行迎宾支行借款）	-
合计	10.69	-	-

##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金额

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经盐城市国资委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 号文核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 7.5 亿元），拟分期发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元。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发行人自身经营情况及到期债务情况，本期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偿还有息债务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名称	业务品种	贷款单位名称	贷款余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借款单位名称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中信银行	20,000.00	20,000.00	2018/10/31	2019/10/31	农水保证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浙商银行	6,000.00	6,000.00	2019/2/1	2019/12/19	农水保证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浙商银行	10,000.00	10,000.00	2019/2/2	2019/12/19	农水保证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射阳农商行	10,000.00	8,000.00	2019/1/15	2020/1/10	产投保证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生银行	6,000.00	6,000.00	2019/6/28	2020/6/26	抵押物担保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合计</b>			52,000.00	50,000.00				

注：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上述债务；本次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债务的偿还，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如果因以上金融机构借款已偿还导致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尚有剩余时，剩余募

集资金将拟用于偿还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同时因本次债券的核准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待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事宜。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的专项账户中，用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存在违反《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相关规定的情况；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投向不产生公益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委托贷款或小贷业务。

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五条“除金融类企业外，募集资金不得转借他人”的规定，保障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按照规定使用，并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不被子公司挪用占用，发行人已经制定了充分的募集资金监管机制和保障措施。具体如下：

1、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将通过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来保证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及时足额支付到期应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将在资金监管银行设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储存、划转或本息偿付等。

2、监管银行监管。本期债券将委托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监管，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将签署三方的《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的规定，确保本期债券募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保障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监督。发行人将与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保障募集资

金不转借他人。华泰联合证券将代表债券持有人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合法利益。

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披露，使得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的监督，防范风险。

5、制定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制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发行人是作为盐城市人民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现代农业产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及盐产品加工与销售，利用了丰富的沿海滩涂资源，形成了独具盐城特色的滩涂产业。发行人是盐城市沿海大开发重点战略企业，也是盐城市滩涂产业的龙头企业。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逐渐呈现多元化趋势，已从传统的盐产品加工与销售，延伸到高效现代农业、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三农经济扶持等领域，随着公司水产养殖项目、水产品加工生产线项目和水产品冷链物流交易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发行人将进一步巩固盐城市滩涂产业的领军地位。为实现公司各项业务规模的稳定增长，发行人维持了较高的债务规模，截至 2018 年末，公司一年以内有息债务合计为 67,814.50 万元，发行公司债券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通过发行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人使用长期债务置换短期债务，实现资产和负债期限结构的匹配，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可以减少公司流动负债压力、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和抵抗风险的能力。

####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资金链风险

目前，随着各项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对单一融资品种的依赖度，从而有效防范资金链风险，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从而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可以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拓宽中长期融资渠道。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债务融资，将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在设立的专项账户中进行集中管理，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的使用必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 五、前次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银宝 01”，债券代码“136334.SH”）。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存续期余额为 10.75 亿元。

发行人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银宝债”，债券代码“118483.SZ”）。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存续期余额为 1 亿元。

上述 2 只公司债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情况如下：

##### （一）16 银宝 01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427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1 亿元（含 11 亿元）的公司债券；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 11 亿元，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其中 20160325-20190324 的票面利率为 3.50%，20190325-20210324 的票面利率为 3.50%+上调基点。2016 年 3 月 29 日，发行人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合计 10.857 亿元。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16 银宝 01”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完成到期利息的兑付，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

##### 1、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

根据《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以满足发行人自身经营需要以及下属企业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16 银宝 01”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象	金额	时间	资金用途	交易信息摘要
1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6.3.30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一般户
2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20.00	2016.3.30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城南支行
3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3.30	偿还借款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浦发银行盐城分行
4	江苏省银宝盐业有限公司射阳盐场	14,627.90	2016.3.30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射阳盐场往来款
5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2016.3.30	偿还借款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农行盐城盐都支行
6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6.3.30	补充流动资金	农行扬子江支行
7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6.4.1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
8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016.4.1	补充流动资金	付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款
9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22.00	2016.4.5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
10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6.7.7	整改还回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托管户
11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16.8.1	补充流动资金	付生物科技往来款
12	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	403.00	2016.8.9	补充流动资金	付发阳公司往来款
13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1,100.00	2016.9.28	整改还回	收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往来款

序号	交易对象	金额	时间	资金用途	交易信息摘要
14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9.29	整改还回	收农水集团往来款
15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6.9.29	整改还回	收农水集团往来款
16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100.00	2016.9.29	补充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
17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0.00	2016.10.21	整改还回	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一般户
18	江苏省发阳水产实业有限公司	-403.00	2016.10.21	退回	工行盐城城南支行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
19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04.02	2016.10.21	偿还借款	华夏银行托管户转华夏银行一般户
合计		<b>108,573.92</b>	-	-	-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警示函》（上证债监[2017]28 号），指出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发行人存在违规使用“16 银宝 01”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曾将 1,100 万元募集资金出借给关联公司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将 19,7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子公司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经了解，相关违规行为目前已经纠正，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象	金额	时间	资金用途	交易信息摘要
1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16.7.7	整改还回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托管户
2	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1,100.00	2016.9.28	整改还回	收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往来款
3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9.29	整改还回	收农水集团往来款
4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6.9.29	整改还回	收农水集团往来款
5	盐城市农业水利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0.00	2016.10.21	整改还回	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一般户
<b>合计</b>		<b>-20,800.00</b>	-	-	-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良好，上述针对公司的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有关违规使用的募集资金已经整改，并已在 2016 年度报告中予以补充披露。公司将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切实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二）16 银宝债

2015 年 11 月 24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关于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确认我公司申请发行的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由于债券发行跨年度，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征得深交所同意，本次债券名称由“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一次性发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其中 20160127-20190126 的票面利率为 5.59%，20190127-20210126 的票面利率为 5.59%+上调基点。2016 年 1 月 30 日，发行人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合计 9.85 亿元。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16 银宝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完成到期利息的兑付，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

### 1、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

根据《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本次非公开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3.55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其余 6.4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该资金使用计划将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债务结构，改善资金状况。”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16 银宝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象	金额	时间	资金用途	交易信息摘要
1	交通银行	3,000.00	2016.2.2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交行开发区
2	江苏银行	3,000.00	2016.2.2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水建公司 3000 万元后水建公司又汇入银宝集团工行开发区支行
3	盐城晟宝经贸有限公司	14,800.00	2016.2.5	补充营运资金	盐城晟宝经贸有限公司资金入账
4	南京中欣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	2016.2.5	补充营运资金	南京中欣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资金入账
5	盐城晟宝经贸有限公司	27,200.00	2016.2.23	补充营运资金	盐城晟宝经贸有限公司资金入账
6	浦发银行	8,500.00	2016.2.24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浦发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
7	常熟农商行	500.00	2016.2.25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工行开发区支行
8	南京银行	5,000.00	2016.3.9	资金已转入贷款主体到期偿还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水建公司后转付银宝集团
9	华夏银行	4,000.00	2016.3.9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华夏银行盐城分行

序号	交易对象	金额	时间	资金用途	交易信息摘要
10	农行盐城支行	3,500.00	2016.3.24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农行盐城盐都支行
11	工商银行	5,985.00	2016.3.24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
12	工商银行	15.00	2016.3.24	偿还借款	民生银行盐城分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
13	兴业银行	2,000.00	2016.3.24	资金已转入贷款主体到期偿还	民生银行托管户转工行盐城开发区支行
合计		<b>98,500.00</b>	-	-	-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根据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4 月 21 日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9.85 亿元，其中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3.5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6.30 亿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一致。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

###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00-16:30。

### 三、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发行人：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盐城市人民南路 1 号华邦东厦 2 幢 17 楼

联系人：王海燕

电话：0515-89891730

传真：0515-89891728

2、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 4 层

联系人：王成成、俞彦飞、孙东林、胡淑雅

电话：025-83387750

传真：025-83387711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

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